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本次发行简况

| | | | |
|----------------------------|--|------------|---------|
| 发行股票类型: | 人民币普通股(A股) | 每股面值: | 1.00元 |
| 发行股数: | 3,800万股 | 每股发行价格: | |
| 预计发行日期: | 2008年 月 日 |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发行后总股本: | 15,100万股 | | |
|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以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 <p>公司控股股东郑钟南及其关联股东郑巧娇、许贝娜、章先杰承诺:在发行人本次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其他股东李先飞、陈琼辉、许锡雄承诺:在发行人本次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 | |
| 保荐人(主承销商):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二〇〇八年一月七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1,3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3,800 万股流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5,100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郑钟南及其关联股东郑巧娇、许贝娜、章先杰承诺：在发行人本次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李先飞、陈琼辉、许锡雄承诺：在发行人本次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郑钟南、李先飞、章先杰、陈琼辉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9,806,263.45 元。经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三、公司产品销售的区域性特点

公司产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点，报告期内销往广东、北京、江苏以及福建产品实现的合计收入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1.89%、87.11%、84.37%、85.18%。广东为本公司的主要市场，公司报告期内销往广东市场产品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37,604.93 万元、58,622.03 万元、75,644.20 万元、45,527.51 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75.87%、77.57%、71.18%、60.04%。公司在提高广东地区销售收入的同时，积极开拓北京、江苏以及福建等市场，并取得良好成效，公司报告期内在北京、江苏以及福建市场实现的合计收入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02%、9.54%、13.19%、25.14%，所占比例逐年上升。如果上述市场对电缆的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上述市场的份额下降，且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市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四、公司产品销售的季节性特点

本公司产品特别是电力电缆的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一般而言，电

力系统在二、三季度进行招标，供货商于下半年交货，因此相对而言下半年为本公司产品的销售旺季。2004年、2005年、2006年公司一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二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三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和四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分别为37,067.44万元、44,856.10万元、64,943.60万元、84,537.10万元，分别占2004年、2005年、2006年三年收入总额的16.02%、19.38%、28.07%和36.53%。公司产品销售的季节性因素将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公司目前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为位于汕头经济特区的内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87]第115号”文的规定，公司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为位于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的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第080311号”文批复，该子公司2004年为首个获利年度，并自2004年起享受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二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如按33%的税率计算，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享有的税收优惠金额（合并）分别为749.19万元、2,030.46万元、2,308.70万元、1,567.56万元，分别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28.73%、27.92%、26.71%和23.03%。2007年3月16日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将自2008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实施以及国家、地方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将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不能通过预鉴定试验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根据高压及以上交联电力电缆的产品标准，220kV和500kV交联电缆产品在进入市场以前，必须通过为期一年的产品预鉴定试验，预鉴定试验合格后方能进行销售，因此投产第一年公司不能销售220kV和500kV交联电缆。公司存在上述产品不能通过相关鉴定而无法进行销售的风险。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郑巧娇、许贝娜合计持有公司

11,266.100 万股股票，占总股本的 99.700%。本次发行后，郑钟南、郑巧娇和许贝娜合计持股比例将下降至 74.610%，但仍处于绝对控股地位，郑钟南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2004年、2005年、2006年和2007年1-9月，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公司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5.68%、41.73%、33.11%和20.65%。截止2007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2,966.22万元。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有较大增长，而本次募集资金新建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4、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原材料分别占生产成本的96.59%、97.21%、97.89%和97.61%，其中铜杆分别占原材料的75.45%、73.80%、88.99%、86.11%。铜近年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据上海金属网数据，近三年一期铜的平均价格（含税）分别为27,941.92元/吨、35,713.50元/吨、62,295.42元/吨和62,677.33元/吨，分别上涨了27.81%、74.43%和0.61%。如果铜价未来波动幅度增大，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5、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年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298.6 万元。尽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收益良好，预期营业收入的增长足以抵消折旧费用的增加，但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预期收益可能不能完全实现，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目 录

| | |
|------------------------------|----|
| 释 义 | 9 |
| 第一节 概览 | 12 |
| 一、发行人简介 | 12 |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 18 |
|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 18 |
| 四、本次发行情况 | 19 |
| 五、募集资金用途 | 20 |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21 |
|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21 |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22 |
|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 23 |
| 四、预计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 23 |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24 |
| 一、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风险 | 24 |
| 二、财务风险 | 25 |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可能产生变动的风险 | 26 |
|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26 |
| 五、家族控制风险 | 27 |
| 六、经营风险 | 27 |
| 七、股市风险 | 29 |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0 |
| 一、发行人的基本概况 | 30 |
|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 30 |
| 三、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 32 |
| 四、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3 |
| 五、历次验资情况 | 40 |
| 六、发行人组织结构情况 | 42 |
| 七、发行人的对外投资情况 | 45 |
| 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 50 |
| 九、发行前后股本变化情况 | 52 |
|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53 |
| 十一、发行人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 55 |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56 |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 56 |
|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57 |
|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75 |
|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83 |
|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90 |
| 六、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92 |

| | |
|---|------------|
| 七、公司的技术与研究开发情况 | 93 |
| 八、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 103 |
|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107 |
| 一、同业竞争 | 107 |
| 二、关联方 | 108 |
| 三、关联交易 | 109 |
| 四、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 110 |
|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安排 | 111 |
|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 113 |
| 七、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 113 |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 114 |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114 |
|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 118 |
| 三、上述人员在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118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 120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领取收入情况 | 120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 121 |
| 七、上述人员之间存在的配偶关系及其他亲属关系 | 121 |
| 八、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 121 |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121 |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 122 |
| 十一、有关上述人员的其他情况说明 | 123 |
|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124 |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24 |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29 |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30 |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31 |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安排 | 134 |
|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 135 |
| 七、近三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 136 |
| 八、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136 |
| 九、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 136 |
|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 137 |
| 一、财务报表 | 137 |
| 二、审计意见 | 145 |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45 |
|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46 |
| 五、分部信息 | 157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 157 |
|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的情况 | 158 |
|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 160 |

| | |
|----------------------------------|-----|
| 九、公司股东权益 | 162 |
| 十、简要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 162 |
|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163 |
|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 164 |
| 十三、盈利预测情况 | 166 |
|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 166 |
| 十五、验资情况 | 167 |
| 十六、申报财务报表与原财务报表差异分析 | 167 |
| 十七、申报财务报表备考利润表 | 168 |
|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71 |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171 |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186 |
| 三、资本性支出 | 198 |
| 四、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的较大差异比较 | 199 |
|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 199 |
|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 201 |
| 一、公司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 201 |
|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204 |
|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以及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途径 | 204 |
|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 205 |
|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 206 |
|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206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 206 |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分析 | 225 |
| 四、公司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的原因 | 233 |
|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233 |
|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 | 235 |
| 一、股利分配政策 | 235 |
|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 235 |
| 三、本次发行后第一个盈利年度派发股利的安排 | 235 |
| 四、利润共享安排 | 235 |
|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 236 |
| 一、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机构 | 236 |
| 二、重要合同 | 236 |
| 三、对外担保 | 249 |
| 四、诉讼或仲裁事项 | 249 |
|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251 |
|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 256 |

释 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一般释义

| | | |
|----------------------|---|---|
|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南洋电缆 | 指 |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 |
| 广州南洋 | 指 | 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为中外合作企业；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3 日，原名“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自 2005 年 9 月 30 日起启用现用名称，是发行人持有 75%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
| 本次发行 | 指 | 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3,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
| 发起人 | 指 | 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章先杰、陈琼辉、许锡雄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指 | 郑钟南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 指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科技部、国家科技部 | 指 | 国家科学技术部 |
| 经贸委、国家经贸委 | 指 | 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现已撤销），其部分职能并入国家发改委 |
| 省委、省政府 | 指 | 中共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人民政府 |
| 省经贸委 | 指 | 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
| 省发改委 | 指 |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华南地区 | 指 | 中国南部地区，包括广东省、海南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 |
| 登记公司 | 指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 保荐人、主承销商 | 指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律师、发行人律师 | 指 | 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集团（广州）事务所 |
| 会计师、正中珠江 | 指 | 公司聘请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 股票或 A 股 | 指 | 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 |
| 《公司章程》（草案） | 指 | 本公司上市后将实施的公司章程 |
| 股东大会 | 指 | 公司股东大会 |

| | | |
|------------|---|------------------------------|
| 董事会 | 指 | 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公司监事会 |
| 原会计准则 | 指 | 2006年12月31日之前执行的原企业会计准则 |
| 会计准则 | 指 | 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 三年一期、三年及一期 | 指 | 2004年、2005年、2006年以及2007年1-9月 |

二、专业术语释义

| | | |
|-----------|---|--|
| 导体 | 指 | 电缆中具有传导电流特定功能的一个部件 |
| 紧压导体 | 指 | 通过机械紧压或者拉拔或者适当选择单线形状和单线排列以减少单线间空隙的绞合导体 |
| 分割导体 | 指 | 由相互间有薄绝缘的绞成型导体组成的绞合导体 |
| 绝缘 | 指 |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 |
| 导体绝缘 | 指 | 包覆在导体或导体屏蔽层上的绝缘 |
| 交联绝缘 | 指 | 由热塑性材料或共聚物或以其中一种材料为基料的混合物经化学反应，诸如交联或硫化或者经物理方法，诸如辐照固化后改变其内部分子结构而制成的绝缘 |
| 绕包绝缘 | 指 | 由绝缘带螺旋绕包成同心层组成的绝缘 |
| 挤包绝缘 | 指 | 通常由一层热塑性或热固性材料组成的，并以挤包工艺包覆的绝缘 |
| 屏蔽 | 指 | 能够将电场控制在绝缘内部，同时能够使得绝缘界面处表面光滑，并借此消除界面处空隙的导电层 |
| 导体屏蔽（内屏蔽） | 指 | 包覆在导体上的非金属和（或）金属材料电气屏蔽 |
| 绝缘屏蔽（外屏蔽） | 指 | 包覆在绝缘上的非金属和（或）金属材料电气屏蔽 |
| 护套 | 指 | 均匀连续的金属或非金属材料管状包覆层，通常挤出形成 |
| 外护套 | 指 | 通常包覆在金属层外面的非金属护套，从外部保护电缆 |
| 电网 | 指 | 由变电站、配电站、电力线路（包括电缆）和其他供电设施所组成的供电网络 |
| CCC | 指 | 我国强制认证产品标志 |
| GB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 GB/T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
| IEC | 指 | 国际电工委员会 |
| ISO9001 | 指 | 国际质量管理标准体系 |
| ISO14001 | 指 |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

| | | |
|-------|---|--------|
| kV | 指 | 千伏（特） |
| GW | 指 | 兆瓦 |
| Φ | 指 | 直径 |
| km | 指 | 千米（公里） |
| mm | 指 | 毫米 |
| dB(A) | 指 | 分贝 |

第一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意向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 Dong Nan Yang Cable Group Holding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钟南

成立日期：1985 年 8 月 30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05 年 8 月 3 日

住 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 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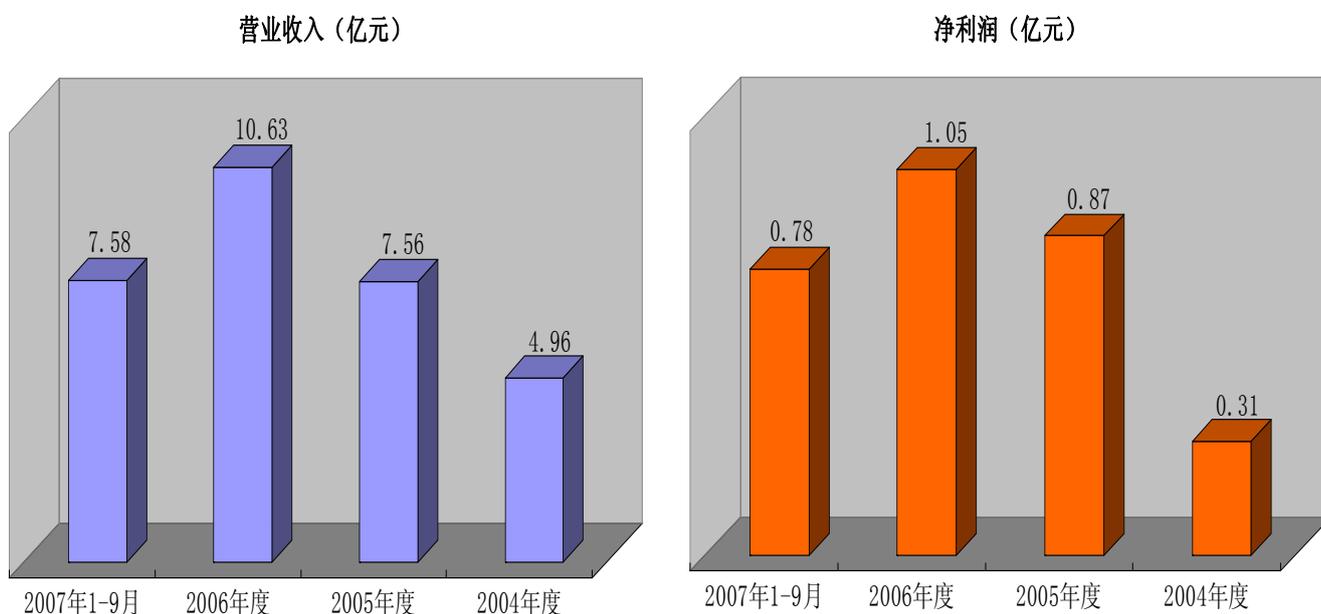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及其他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布电线，电力电缆，低压电器及原件，塑料制品的加工、制造。（凡涉专项规定应持有效期内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公司最早的前身为汕头市公园区中兴五金塑料制品厂，成立于 1985 年 8 月 30 日，后于 2000 年 4 月 18 日改制为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并于 2003 年 5 月 9 日更名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设立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407 号）批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5 年 8 月 3 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4400002290621 号，注册资本为 11,300 万元。

公司的发起人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章先杰、陈琼辉、许锡雄。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丰富的电力电缆行业的管理、生产、开发经营经验及精良的生产设备，已成为全国电力电缆产品重要制造基地之一。

公司近年发展迅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速度较快。公司近三年一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49,562.67 万元、75,576.10 万元、106,300.44 万元和 75,846.0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095.95 万元、8,696.50 万元、10,476.07 万元、7,843.72 万元。图示如下：



(二)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 (万股) | 持股比例 (%) |
|-----------|-------------------|----------------|
| 郑钟南 | 10,435.211 | 92.347 |
| 郑巧娇 | 548.389 | 4.853 |
| 许贝娜 | 282.500 | 2.500 |
| 章先杰 | 11.300 | 0.100 |
| 李先飞 | 11.300 | 0.100 |
| 陈琼辉 | 5.650 | 0.050 |
| 许锡雄 | 5.650 | 0.050 |
| 合计 | 11,300.000 | 100.000 |

(三) 获得的主要荣誉

公司近年获得的主要荣誉见下表：

| 获奖年份 | 荣誉 | 授予单位 |
|--------|----------------|------------------|
| 2004 年 | 中国名牌产品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 2004 年 |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

| | | |
|-------|------------------------|-------------|
| 2004年 | 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 | 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 |
| 2005年 | 广东省名牌产品 |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 2006年 | 高新技术企业 |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
| 2006年 | 连续十五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 2006年 | 汕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 汕头市人民政府 |
| 2006年 | 2004-2005年度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称号 | 广东省人民政府 |

（四）竞争优势

经过近年来的不懈努力，公司在行业内逐步确立了自身的竞争优势，主要优势如下：

1、经验与规模优势

公司最早的前身成立于 1985 年，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具有 22 年的业务经历，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逐步形成了较高的行业地位。公司实力位于电线电缆行业前列，按收入计，公司在《2006 年中国电气工业前 500 强行业排行榜》中位于电气工业第 58 位，位于电线电缆行业第 7 名。公司为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2004-2005）及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的生产，已形成完整的中低压电缆产品线，2004 年、2005 年、2006 年收入分别为 4.96 亿元、7.56 亿元、10.63 亿元，业务增长迅速，生产规模扩充较快。生产规模的扩大推动了采购规模的扩大，批量生产和批量采购使公司获得了显著的规模经济优势，降低了产品采购成本和产品制造成本。同时，生产规模的扩大使公司接纳大订单的能力大大增长，近年公司大客户数量持续增加，客户档次不断提升，客户结构不断改善。

2、客户优势

公司以优异的产品，完善的服务赢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信赖，产品广泛应用于省内外城乡电网改造、电力工程、输配电系统、国内部分重点工程以及大型工矿企业。公司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下属的多个供电局以及国华发电系统、华能发电系统、大唐发电系统、国电发电系统、粤电集团等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业务联系，为全国城乡电网建设和改造所需产品推荐企业。公司在国家重点行业和工程建设项目领域已享有较高知名度，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炼化工业电器一级供应网络成员单位和全国煤炭行业机电设备定点生产企业。

公司产品已运用于北京首都机场、北京奥运鸟巢工程、北京地铁奥运支线、奥运会兴奋剂检测中心、北京电视台、国防大学、厦门大学、福州大学城、浙江杭州大桥、山西阳煤百万吨水泥项目、山西阳泉氧化铝工程、天津帝景温泉酒店、武汉电气化铁路工程、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广州火车东站、广州地铁二号线、广州大学城、广州国际会展中心、广州新体育馆、深圳机场、深圳地王大厦、东莞行政中心；内蒙古风能发电厂、陕西国华锦界发电厂、福建龙岩坑口发电厂、华能武汉阳逻发电厂、重庆珞璜发电厂、江苏华能太仓发电厂、天津华能杨柳青发电厂、华能海口发电厂、华能汕头发电厂、大唐国际潮州发电厂、广东台山发电厂等项目。

3、区域优势

公司处于经济发达的广东省，产品销售市场为华南市场、国内其他市场和外贸市场（主要出口地为澳大利亚）。近几年来，公司利用规模、品牌、营销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已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位居华南地区首位。广东地区是公司的传统市场，公司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2007年4月9日，广东省机械行业协会出具《证明》，证明“公司的销售收入近三年来在广东省处于领先地位，2006年行业排名第一”。公司产品在广东地区的销售具有较大的区域优势。

4、品牌优势

公司把品牌战略作为一项系统工程进行有计划的实施，在硬件方面和软件方面做好工作，并不断地进行总结和改进，公司是国内同时进入第一批中国名牌产品和国家免检产品的8家电缆企业之一。公司生产的电线电缆质量稳定可靠，获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2003年和2006年公司产品获得2003年-2006年及2007年-2009年国家免检资格。公司的“NAN南”牌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被国家质检总局评定为中国名牌产品，“南”牌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2002年、2003年和2005年，公司产品获广东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的品牌已在行业中拥有了较高的知名度。

5、营销优势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其中通过招投标方式销售的比例约为70%。根据产品销售的特点，公司设立了营销部、市场部和投标办负责产品市

场开拓、销售，并在重点地区配有业务员收集市场信息、维护客户关系、进行售后服务。

公司的营销网络不仅仅只是一个销售网络，更是服务网络、商情网络、宣传网络和客户网络的有机集成。通过该网络的商情功能，各地的市场信息能准确、快速反馈到公司，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营销战略，从而形成了市场与公司互动的良好局面；通过该网络的宣传功能，可以与客户近距离、有针对性地展开宣传，提高公司的知名度；通过该网络，公司可以迅速掌握客户的需求和产品销售情况，并以最快的速度对客户的需求做出反应。经过多年的运营，公司营销网络的合理布局已经显示出强大的优势，为公司产品迅速占领市场，不断提高市场份额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6、技术研发和工艺设计优势

公司拥有完备的产品开发体系，在主要产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电线电缆生产工艺方面公司提出了多项工艺改进和创新，有效地提高了材料利用率和产品品质，降低了生产成本。

除工艺设计能力外，公司也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2004年4月公司的现代车辆用电缆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2004年5月，公司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2006年公司的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环保型电力用屏蔽电缆和地铁用无卤低烟阻燃电缆获“汕头市科学技术奖”。2006年5月，公司被广东省科技厅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7、品质认证优势

公司在产品质量保证体系方面取得 ISO9001:2000 证书，在环境保护方面取得 ISO14001:2004 证书；公司产品获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产品质量免检证书，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为中国名牌产品；公司的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电线、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和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电线取得了国家强制产品认证（CCC）证书；公司生产的部分产品经过美国 UL 认证机构（美国保险商试验所）检验合格并通过 UL 认证；公司的计量体系达到广东省二级计量保证体系规范的要求。

8、成本控制优势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高效低价地采购提供了条件。在进行铜采购时，公司通过签订远期采购合同和进行套期保值交易来规避铜价上涨的风险。在生产方面，公司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改进工艺流程降低成本。公司通过统计分析出阶段性常规产品的规律，组织批量生产；设计出不同规格相同颜色产品共一套模具生产的工艺，减少了因更换模具次数造成的材料报废和电能浪费，提高了生产效率；通过改进工艺，减少了铜丝断线率和电缆材料用量；同时严格执行各项工艺操作规程，降低了废品率。在管理方面，公司保持了精干高效的员工队伍，公司员工总数（含子公司）为 255 人，远低于同类型企业。

公司重点市场为珠江三角洲地区，该地区为我国第二大电线电缆消费区域。2001 年，公司决定采取就地生产、就地采购原材料、就地营销的“三就地”经营策略，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厂，直接服务于该地区。该策略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影响力，大大降低了公司在该地区的产品成本，扩大了产品的市场分额。

9、企业信誉优势

电线电缆行业的企业与用户一般签订闭口合同。2004 年至 2006 年铜价上涨幅度较大，在业内厂商准备组织生产时铜的采购价格往往较签约时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如果按时履约，电缆厂商将蒙受巨额损失。由于许多电缆厂商不愿履约，国家大量重点工程用电线电缆无法及时获得供货。为此，国家发改委在 2006 年 10 月 9 日以发改办（2006）2286 号文致函电线电缆行业，对由于铜铝价格大幅波动给电线电缆行业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等有关问题提出五点意见，要求电线电缆供方和需方通过友好协商和采取有效措施，缓解现实困难，满足国家重点工程建设需要。对于部分电缆生产厂家反映的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成本上升等情况，国家电网公司采取的措施包括：完善评标办法和调整评分细则，对在困难情况下保证供货的优秀供应商予以加分奖励，使其增加中标几率，以增加其规模效益。在此期间，公司通过采取铜套期保值交易，锁定了铜价，按质及时地交运了产品。公司没有一单重点工程合同发生过违约，公司的知名度得到了极大的提高，良好的诚信记录为公司争取优质客户的大额订单奠定了基础。公司被评为广东省“连续十五年守合同重信誉企业”。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郑钟南。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郑钟南持有本公司 10,435.21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347%。郑钟南的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正中珠江为本公司本次发行所出具的“广会所审字[2007]第 0702270016 号”审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流动资产 | 512,843,898.14 | 544,418,563.68 | 375,352,867.97 | 228,534,155.14 |
| 非流动资产 | 124,731,264.91 | 118,191,929.04 | 117,241,607.46 | 89,229,316.21 |
| 资产合计 | 637,575,163.05 | 662,610,492.72 | 492,594,475.43 | 317,763,471.35 |
| 流动负债 | 233,196,321.82 | 337,721,312.63 | 263,481,737.97 | 179,355,079.7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8,831,730.00 | 20,250,000.00 |
| 负债合计 | 233,196,321.82 | 337,721,312.63 | 272,313,467.97 | 199,605,079.7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329,662,231.28 | 261,095,710.74 | 174,247,884.96 | 101,571,997.1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4,378,841.23 | 324,889,180.09 | 220,281,007.46 | 118,158,391.6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37,575,163.05 | 662,610,492.72 | 492,594,475.43 | 317,763,471.35 |

（二）利润表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营业收入 | 758,460,739.75 | 1,063,004,413.37 | 755,760,983.76 | 495,626,739.21 |
| 营业成本 | 650,687,177.40 | 905,861,951.78 | 639,215,298.92 | 448,211,580.42 |
| 营业利润 | 89,168,711.24 | 116,345,252.62 | 92,962,847.82 | 32,933,330.39 |
| 利润总额 | 88,711,747.82 | 115,802,203.33 | 92,266,225.12 | 33,354,395.07 |
| 净利润 | 78,437,161.14 | 104,760,672.63 | 86,964,953.31 | 30,959,478.43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 68,075,020.54 | 86,439,325.78 | 72,712,476.17 | 26,080,456.17 |

(三) 现金流量表数据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365,835.53 | 57,740,245.20 | 24,301,261.34 | -8,362,298.8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58,890.45 | -8,957,089.15 | -33,852,352.68 | -27,287,775.7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89,199.51 | -20,239,204.67 | 35,350,141.56 | 45,192,281.61 |
|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40,939.85 |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82,254.43 | 28,503,011.53 | 25,799,050.22 | 9,542,207.07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流动比率（倍） | 2.20 | 1.61 | 1.42 | 1.27 |
| 速动比率（倍） | 1.61 | 1.20 | 1.05 | 1.07 |
| 合并资产负债率（%） | 36.58 | 50.97 | 55.28 | 62.82 |
|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29.40 | 35.69 | 44.14 | 54.45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3.12 | 5.07 | 5.32 | 5.48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4.69 | 7.61 | 9.49 | 11.62 |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 0.0025 | 0.0040 | 0.0076 | 0.00 |
| 每股净资产（元） | 2.92 | 2.31 | 1.54 | 1.4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10,038.63 | 13,308.80 | 10,672.20 | 4,280.93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6.83 | 14.31 | 14.11 | 9.50 |
|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 0.25 | 0.51 | 0.22 | -0.12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01 | 0.25 | 0.23 | 0.14 |
|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20.65 | 33.11 | 41.73 | 25.6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6024 | 0.7649 | 0.6435 | 0.521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6024 | 0.7649 | 0.6435 | 0.5216 |

注：2004年末普通股份总数按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800万元计算。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3,8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17%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市 盈 率：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92 元（按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 2007 年 9 月 30 日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拟投入“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43,680.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062.4 万元，土地投资 2,618 万元，流动资金投资 12,000 万元。公司利用募集资金投资 41,062.4 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公司自筹解决；若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详细情况请参阅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三) 发行数量：3,8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17%

(四)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五)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 2006 年净利润除以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六)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92 元（按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 2007 年 9 月 30 日股本计算）

(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 2007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和实际募集资金合计额与发行后股本计算）

(八) 市净率： （以公司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

(九)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十)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 承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十二)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十三) 发行费用：

- 1、承销费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3%
- 2、保荐费用：200 万元
- 3、审计费用：150 万元
- 4、律师费用：120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钟南

注册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电 话：0754-6332188

传 真：0754-8801383

联 系 人：陈琼辉

电子信箱：chenqionghui@163.com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19楼

电 话：020-87555888 转

传 真：020-87557566

保荐代表人：赫 涛、周春晓

项目主办人：史建杰

其他联系人：陈家茂、黄海宁

（三）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集团（广州）事务所

负 责 人：章小炎

注册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九楼

电 话：020-38799335

传 真：020-38799497

经办律师：程 秉、章小炎

（四）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蒋洪峰

电 话：020-83859808

传 真：020-83800977

经办会计师：王韶华、洪文伟

(五)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层

电 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六)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户 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3602000129200257965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发行人股份，与发行人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 工 作 安 排 | 日 期 |
|----------|---------------------------------|
| 询价推介时间 | 2008 年 1 月 15 日—2008 年 1 月 17 日 |
|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2008 年 1 月 21 日 |
| 申购日期 | 2008 年 1 月 22 日 |
| 股票上市日期 | 尽快安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公开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风险

1、产品不能通过预鉴定试验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根据高压及以上交联电力电缆的产品标准，220kV和500kV交联电缆产品在进入市场以前，必须通过为期一年的产品预鉴定试验，预鉴定试验合格后方可进行销售，因此投产第一年公司不能销售220kV和500kV交联电缆。公司存在上述产品不能通过相关鉴定而无法进行销售的风险。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用的生产220kV和500kV交联电力电缆的设备也可用于生产110kV交联电力电缆，而110kV交联电力电缆无需经过上述预鉴定试验，故在投产第一年公司将主要生产和销售110kV交联电缆。2006年我国实际使用的110kV电缆约为5,000公里，占高压以上电缆用量的80%左右，市场需求量大，产品市场前景广阔。根据上海电缆工程设计研究所测算，考虑到项目的达产率，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第一年的营业收入约为达产年的70%。

若220kV及500kV电缆不能通过预鉴定试验，公司所购置的设备将用于生产110kV电缆。根据上海电缆工程设计研究所测算，该设备生产110kV电缆产生的利润总额占目前规划项目利润总额的90%，仍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2、市场营销风险

公司生产和销售高压、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的经验不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高压、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的产能迅速提高，这将使公司在消化产能、开发销售渠道方面面临风险。虽然公司在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市场有较高的声誉，并且高压、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的客户基本与公司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市场客户重合，但公司不能因此而排除公司所存在产品营销风险。

二、财务风险

1、财务控制风险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内部会计工作规范、内部审计制度、投资管理规定、资金管理制度等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各岗位权限及职责范围，通过制度约束、明确职责及加大制度执行力度等措施来防范财务风险。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继续扩大，公司财务监控、资金调配等工作将大大增加。公司在目前经营规模下制定的财务控制制度可能不完全适应未来更大规模下的业务发展对财务控制需要，公司需进一步加强财务控制制度的完善。

2、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的主导产品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原材料在产品成本中所占比例在95%以上，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原材料所需资金也随之大幅增加。此外，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这类客户单次采购量较大，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公司存在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3、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2004年、2005年、2006年和2007年1-9月，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公司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5.68%、41.73%、33.11%和20.65%。截止2007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2,966.22万元。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有较大增长，而本次募集资金新建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4、资产抵押风险

截止2007年9月30日，公司通过抵押、质押资产取得银行借款7,510.00万元，用作抵押的资产账面净值为10,566.9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6.57%。在用作抵押、质押的资产中，存货为4,285.72万元，占存货总额的31.13%；固定资产净值为4,816.22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69.79%；无形资产净值为1,465.05万元，占无形资产总额的38.96%。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银行将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可能影响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5、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止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22,517.44万元，其中，账

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净额占应收账款净额的 95.04%。应收账款净额占 2007 年 9 月 30 日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3.91%，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32%。虽然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谨慎性原则提取了坏账准备，但仍有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6、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年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298.6 万元。尽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收益良好，预期营业收入的增长足以抵消折旧费用的增加，但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预期收益可能不能完全实现，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税收优惠政策可能产生变动的风险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1980年8月26日批准施行的《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86]第122号《财政部关于对深圳、珠海、汕头、厦门经济特区内联企业征收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和财税字[1987]第115号《财政部关于〈对深圳、珠海、汕头、厦门经济特区内联企业征收所得税问题的通知〉的补充规定》，在深圳、珠海、汕头经济特区的内资独资企业，不论经济性质和隶属关系，一律先按15%的比例税率就地交纳所得税。公司注册于汕头市，自1992年1月1日起至今按15%的比例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洋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注册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属国家级经济开发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广州市国家税务局《外商投资企业免征、减征所得税批复书》（第080311号），广州南洋2004年度和2005年度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自2006年度起三个年度享受减半按7.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发行人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若发生变动，将对发行人净利润构成一定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郑钟南持有公司 10,435.211 万股股票，占总股本的 92.347%，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钟南的配偶郑巧娇持有公司 548.389 万股股票，占总股本的 4.853%，郑钟南的儿媳许贝娜持有公司 282.500

万股股票，占总股本的 2.500%，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11,266.100 万股股票，占总股本的 99.700%。本次发行后，郑钟南、郑巧娇和许贝娜合计持股比例将下降至 74.610%，但仍处于绝对控股地位，郑钟南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五、家族控制风险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郑汉武先生、副总经理郑汕标先生以及董事杨茵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郑钟南先生的亲属，郑钟南及其家族能够对公司实施控制。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郑钟南及其家族利用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而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但即使如此，也不能排除在本次发行后，郑钟南及其家族通过行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家族控制的风险。

六、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原材料分别占生产成本的96.59%、97.21%、97.89%和97.61%，其中铜杆分别占原材料的75.45%、73.80%、88.99%、86.11%。铜近年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据上海金属网数据，近三年一期铜的平均价格（含税）分别为27,941.92元/吨、35,713.50元/吨、62,295.42元/吨和62,677.33元/吨，分别上涨了27.81%、74.43%和0.61%。如果铜价未来波动幅度增大，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2、产品价格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随着原材料价格，尤其是铜价的波动而波动。由于原材料占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给发行人产品的价格带来较大影响，同时市场总体供需结构变化、相关技术进步及其他各种因素会引发产品市场售价的波动。

3、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公司产品在客户中享有较高的声誉。由于上述客户对电线电缆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较高，一旦公司的产品在售出后被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市场信誉或市场地位产生负面影响。另外，因质量问题而引致的纠纷、索赔或诉讼，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还未发生过任何客户针对公司提供的产品提出纠纷、索赔或诉讼，但由于电线电缆生产的复杂性，公司不能确保在将来不会发生该种纠纷、索赔或诉讼。公司面临因产品质量导致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下降的风险。

4、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全国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有数千家，以中小型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低。这些企业绝大多数没有自己的品牌及技术研发部门，企业间互相模仿，产品趋向同质化，在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市场形成恶性的价格竞争，产品平均利润率波动较大。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为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亦面临着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市场过度竞争的风险。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公司将涉足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的生产、销售，公司在高端线缆市场的竞争力将得到很大的提升，有利于公司规避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市场的过度竞争风险。

5、市场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在广东地区实现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5.87%、77.57%、71.18%和60.04%。尽管珠江三角洲为全国第二大电线电缆生产和消费区域，未来该地区对电线电缆需求将保持较快增长，此外公司在广东地区的独特竞争优势为公司提供了快速发展的基础，但公司仍然存在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6、主要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是铜杆，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分别占采购总额的65.47%、58.21%、61.63%、76.87%，向第一名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分别占采购总额的52.92%、20.52%、35.05%、52.17%，主要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充分，但由于本公司供应商比较集中，若主要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的提供原材料，将会增加公司产品

生产成本，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七、股市风险

影响股市价格波动的原因十分复杂，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利率、汇率、通货膨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市场买卖力量对比、重大自然灾害发生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的影响而发生波动。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概况

公司名称：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 Dong Nan Yang Cable Group Holding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钟南

成立日期：1985 年 8 月 30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05 年 8 月 3 日

住 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 1 号

邮政编码：515041

电话：0754-6332188

传真：0754-8801383

互联网网址：<http://www.nanyangcable.com>

电子信箱：chenqionghui@163.com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最早的前身为汕头市公园区中兴五金塑料制品厂，成立于 1985 年 8 月 30 日，后于 2000 年 4 月 18 日改制为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并于 2003 年 5 月 9 日更名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设立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407 号）批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300 万元，按 1: 1 的比例折成股份 11,300 万股，整体变更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8 月 3 日，公司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 440000229062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1,300 万元。

（二）发起人

公司的发起人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章先杰、陈琼辉、许锡雄。

（三）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自然人郑钟南。

公司改制设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郑钟南是公司前身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拥有其 92.347% 的股份，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郑钟南拥有的主要资产是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权益，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

公司改制设立之后，郑钟南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郑钟南拥有本公司 92.347% 的股份，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郑钟南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本公司的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本公司的经营管理。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由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成，公司改制设立时整体继承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与负债，拥有的资产主要有厂房、土地、办公楼、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存货以及货币资金等与电线电缆生产销售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在公司改制基准日（200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0,369.63 万元，净资产为 11,300 万元。

公司成立时从事的主要业务是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的主要业务自成立以来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

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改制前后的业务模式和业务流程没有变化，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

自公司成立以来，主发起人郑钟南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和其他自然人一起为公司借款提供了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郑钟南及其亲属郑巧娇、许贝娜、郑汉武、郑秀美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除上述情况之外，主要发起人郑钟南与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方面无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独立的资产。变更设立后，本公司完整继承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并依法办理了资产变更登记手续。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厂房、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汽车等资产的产权已过户到公司名下。

三、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在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手续，具备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情况

1、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理由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3、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三）财务独立情况

1、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2、本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3、目前，本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的情况，也未发生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1、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之间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四、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是从 1985 年由注册资本 1.2 万元的汕头市公园区中兴五金塑料制品厂发展起来的股份公司，原为挂靠在中马街道办事处的集体所有制企业。2000 年 3 月 10 日，汕头市升平区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下发《关于广东南洋电缆厂脱钩后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汕升府体[2000]195 号），同意公司脱钩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产权界定为郑钟南所有。2005 年 7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同意设立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407 号），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1,300 万元。具体情

况如下：

（一）股份公司设立前注册资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公司最早前身的成立及其名称变更

公司最早前身为“汕头市公园区中兴五金塑料制品厂”。汕头市公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1985年8月30日颁发《营业执照》（注册号：公字11159号），企业地址为长厦村二巷4号，负责人郑钟南，注册资金1.2万元，核算形式独立，经济性质登记为集体所有制，经营范围为“主业：塑料套管；兼营：塑料铜、铝芯电线”。公司创办时属于个人设立而挂靠在中马街道办事处的集体所有制企业。

1986年6月23日，经汕头市公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汕头市公园区中兴五金塑料制品厂”名称变更为“汕头市公园区中兴电线厂”，地址变更为“石炮台9巷25号”，经营范围变更为“主业：塑料铜、铝芯电线；兼营：塑料套管”。

2、第一次注册资金变更

1987年6月29日，经汕头市公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汕头市公园区中兴电线厂”名称变更为“汕头市公园区电线厂”，注册资金增至25万元。

3、第二次注册资金变更

1990年8月24日，汕头市公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9293581-1），汕头市公园区电线厂重新注册登记并取得法人资格。名称为“汕头市公园区电线厂”，住所在特区珠池东侧，法定代表人郑钟南，注册资金10万元，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经营范围为“主营：布电线制造，电力电缆制造；兼营：塑料制品制造加工”。

1991年11月20日，经汕头市升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汕头市公园区电线厂”名称变更为“汕头市升平区电线电缆厂”。

4、第三次注册资金变更

1992年4月18日，汕头市经济委员会下发《关于汕头市升平区电线电缆厂更名的批复》（汕市经（92）091号），同意“汕头市升平区电线电缆厂”更名为“汕头市南洋电缆厂”，企业隶属关系及经济性质不变。

1992年4月11日，汕头市南洋电缆厂向汕头市升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名称和增加注册资金。1992年4月8日，汕头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企业注册资金验资证明》（验字第392号），验证确认“汕头市升平区电线电缆厂”的注册资金为120万元。汕头市升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汕头

市南洋电缆厂”，注册资金增加至 120 万元。

5、第四次注册资金变更

1994 年 11 月 16 日，经汕头市升平区中兴企业发展公司同意，“汕头市南洋电缆厂”申请增加注册资金至 380 万元。1994 年 11 月 16 日，汕头市升平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企业注册资金验资证明》（验字第 513 号），验证确认公司的注册资金为 380 万元。同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升平区分局核准了以上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1994 年 11 月 21 日，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企业登记管理处下发《企业法人冠省名称核准通知书》（粤内企字名第 94024 号），同意发行人使用“广东东南洋电缆厂”名称。1994 年 11 月 28 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6、企业类型变更

2000 年 2 月 19 日，按汕头市人民政府《转发市体改委关于开展清理挂靠企业工作方案的通知》（汕府[1999]82 号）的精神，发行人申请“脱钩改制”，并按要求完成了清产核资、界定产权、报请核准变更登记手续。

2000 年 2 月 28 日，升平区中马街道办事处对上述改制申请表出具以下意见：“主管部门没有投入资金，广东东南洋电缆厂工商登记的注册资金、珠池工业区其厂房的上盖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属郑钟南个人所有，一切债权债务由郑钟南享有及承担”。

2000 年 3 月 6 日，汕头市升平区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出具以下意见：“经行政主管部门核实，该企业财政集资及主管部门没有投入资金，同意该企业按挂靠企业程序办理改制”。

2000 年 3 月 10 日，汕头市升平区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下发《关于广东东南洋电缆厂脱钩后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汕升府体[2000]195 号），同意：

- （1）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广东东南洋电缆厂属于挂靠升平区集体所有制的挂靠企业；
- （2）广东东南洋电缆厂与升平区中马街道办事处脱离挂靠关系，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

(3) 原企业的一切债权债务由改制后的企业承担；

(4) 原企业职工（含退休人员）应由改制后的企业负责安置，重签劳动合同，并承担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规费。

2000年3月20日，郑钟南与郑巧娇订立《广东南洋电缆厂股金转让协议》约定：郑钟南投入广东南洋电缆厂380万元的注册资金为个人所有，郑钟南将其中80万元股金转让予郑巧娇。同日，郑钟南与郑巧娇订立《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出资协议》约定。

2000年4月13日，汕头市友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汕友会验字[2000]第171号），验证确认截止2000年3月31日止，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所有者权益总额为4,752,395.84，其中实收资本3,800,000元，盈余公积444,840.23元，未分配利润507,555.61元。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郑钟南 | 300 | 79 |
| 郑巧娇 | 80 | 21 |
| 合计 | 380 | 100 |

2000年4月18日，发行人“脱钩改制”并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91001195），公司名称为“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住所在特区珠池东侧，法定代表人郑钟南，注册资本38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布电线，电力电缆，低压电器及元件，塑料制品的加工、制造（凡涉专项规定应持有效期内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针对2000年公司脱钩改制，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分别于2007年4月和5月出具了相关确认文件，具体如下：

2007年4月18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原广东南洋电缆厂界定产权脱钩改制有关问题的复函》（汕府办函[2007]39号），“确认原广东南洋电缆厂2000年3月的脱钩改制真实、合法、合规、有效，产权界定清晰”。

2007年5月1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关于确认原广东南洋电缆厂脱钩改制和产权问题的复函》（粤办函[2007]272号），“同意原广东南洋电缆厂已解除集体企业挂靠关系，属个人投资的私营企业，并已转制为广东南洋电缆

厂有限公司，之后又依法变更设立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脱钩改制、整体变更和出资、产权情况清晰明确”。

7、第五次注册资本变更

2001年5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的决议。2001年5月22日，汕头市立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汕立真师验字[2001]34号），验证确认截止2001年5月2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由380万元增加至1,380万元。2001年5月25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郑钟南 | 1,090.20 | 79 |
| 郑巧娇 | 289.80 | 21 |
| 合计 | 1,380.00 | 100 |

2001年9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原住所变更为“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同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4405072001299。

8、吸收合并、第六次注册资本变更

公司于2001年底、2002年初吸收合并了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2001年9月23日，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发行人吸收合并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的决议。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6月27日，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注销前的注册资本为1,980,000元；股东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持股比例分别为60.60%、20.20%、19.20%；经营范围为电器机械及器材，塑料制品的销售；布电线，电力电缆，低压电器及元件的制造，加工。

200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以经审计后的“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和“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作为合并依据，并以合并的财务会计数据（2001年10月31日）作为合并存续的“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的2001年11月的期初数，承继合并前的一切债权债务；合并后的股东为原两公司的出资股东，原股东的出资额作为合并后的出资额。

2001年12月18日，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2001]186号），验证确认截止2001年10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原“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以整体产权中的实收资本并入而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98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578万元。

2002年1月29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郑钟南 | 1,210 | 76.7 |
| 郑巧娇 | 330 | 20.9 |
| 许贝娜 | 38 | 2.4 |
| 合计 | 1,578 | 100 |

9、第七次注册资本变更

2002年8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由郑钟南以现金方式增加注册资本810万元的决议。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388万元。

2002年11月15日，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字[2002]292号），验证确认截止2002年11月5日，公司已收到郑钟南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81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2,388万元。2002年12月5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换发了营业执照。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郑钟南 | 2,020 | 84.59 |
| 郑巧娇 | 330 | 13.82 |
| 许贝娜 | 38 | 1.59 |
| 合计 | 2,388 | 100 |

10、第八次注册资本变更

2003年4月20日，经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决定增资2,612万元，其中郑钟南以现金增资2,480万元，许贝娜以现金增资132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2003年5月6日，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字[2003]098号），截止2003年5月6日，公司已收到郑钟南、许贝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612万元。2003年5月7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

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换发了营业执照。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郑钟南 | 4,500 | 90 |
| 郑巧娇 | 330 | 6.6 |
| 许贝娜 | 170 | 3.4 |
| 合计 | 5,000 | 100 |

11、组建企业集团

2003年5月8日，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企业冠省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粤名变核内冠字[2003]第98号），核准变更名称。2003年5月9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于当日变更企业名称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12、第九次注册资本变更

2004年11月3日，经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决定增加章先杰、李先飞、陈琼辉、许锡雄4名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1,800万元。其中郑钟南以现金1,779.60万元出资，章先杰以现金6.8万元出资，李先飞以现金6.8万元出资，陈琼辉以现金3.4万元出资，许锡雄以现金3.4万元出资。

2004年12月24日，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字[2004]137号），验证确认截止2004年12月23日，公司已收到郑钟南、章先杰、李先飞、许锡雄、陈琼辉以货币出资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800万元。2004年12月27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换发了营业执照。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郑钟南 | 6,279.600 | 92.347 |
| 郑巧娇 | 330.000 | 4.853 |
| 许贝娜 | 170.000 | 2.500 |
| 章先杰 | 6.800 | 0.100 |
| 李先飞 | 6.800 | 0.100 |
| 陈琼辉 | 3.400 | 0.050 |
| 许锡雄 | 3.400 | 0.050 |
| 合计 | 6,800.000 | 100.000 |

（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注册资本变更、名称变更情况

2005年6月18日，公司股东会会议通过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设立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407号）批准，公司以截止2005年3月31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11,300万元为基准，按1: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7月20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5]第5101490032号）。2005年8月3日，公司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号变更为4400002290621。

变更设立时，公司的股本结构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万股） | 比例（%） |
|------|------------|---------|
| 郑钟南 | 10,435.211 | 92.347 |
| 郑巧娇 | 548.389 | 4.853 |
| 许贝娜 | 282.500 | 2.500 |
| 章先杰 | 11.300 | 0.100 |
| 李先飞 | 11.300 | 0.100 |
| 陈琼辉 | 5.650 | 0.050 |
| 许锡雄 | 5.650 | 0.050 |
| 合计 | 11,300.000 | 100.000 |

截至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权结构未再有变化。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历次股权变更对公司业务、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未曾发生变化。历次股权变更后的实际控制权均由郑钟南掌握，管理层较为稳定。历次股权变更及资产变化均未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历次验资情况

（一）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时的验资情况

2000年4月13日，汕头市友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截止2000年3月31日的实收资本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汕

友会验字[2000]第 171 号), 验证确认公司注册资本为 380 万元。

(二) 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第一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1 年 5 月 22 日, 汕头市立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截止 2001 年 5 月 21 日的实收资本进行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汕立真师验字[2001]34 号), 验证确认公司注册资本为 1,380 万元。

(三) 吸收合并“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验资情况

2001 年底、2002 年初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了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2001 年 12 月 18 日, 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截止 2001 年 10 月 31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2001]186 号), 验证确认截止 2001 年 10 月 31 日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已收到原汕头市南洋电缆实业有限公司以整体产权中的实收资本并入而新增的注册资本 198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578 万元。

(四) 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第二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2 年 11 月 15 日, 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截止 2002 年 11 月 5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字[2002]292 号), 验证确认截止 2002 年 11 月 5 日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810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388 万元。

(五) 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第三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3 年 5 月 6 日, 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截止 2003 年 5 月 6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字[2003]098 号), 验证确认截止 2003 年 5 月 6 日广东南洋电缆厂有限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2,612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六) 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第四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4 年 12 月 24 日, 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04 年 12 月 23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字[2004]137 号), 验证确认截止 2004 年 12 月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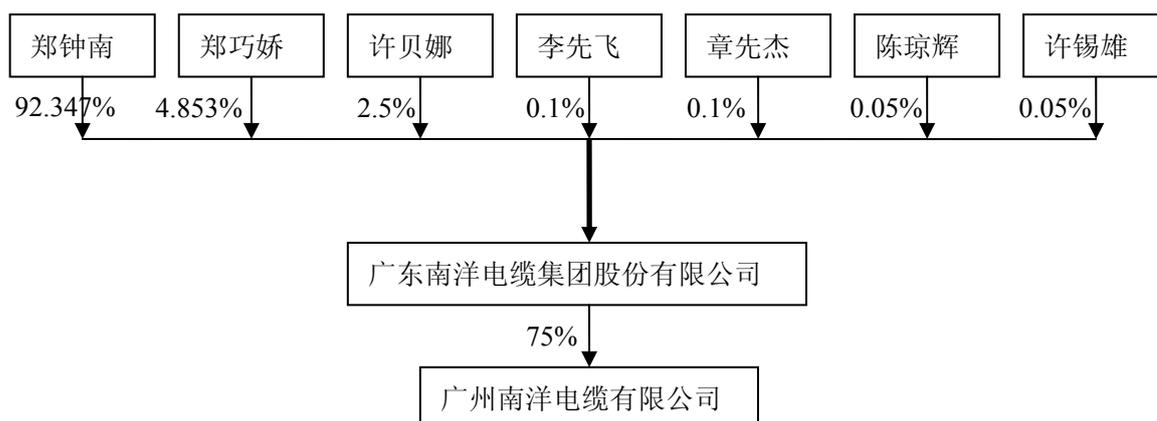
日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1,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800 万元。

（七）公司整体变更验资情况

2005 年 7 月 20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5]第 5101490032 号），验证确认截止 2005 年 7 月 20 日，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以经审计的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05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1,300 万元为折股依据，按 1: 1 的比例全部折合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股份 11,300 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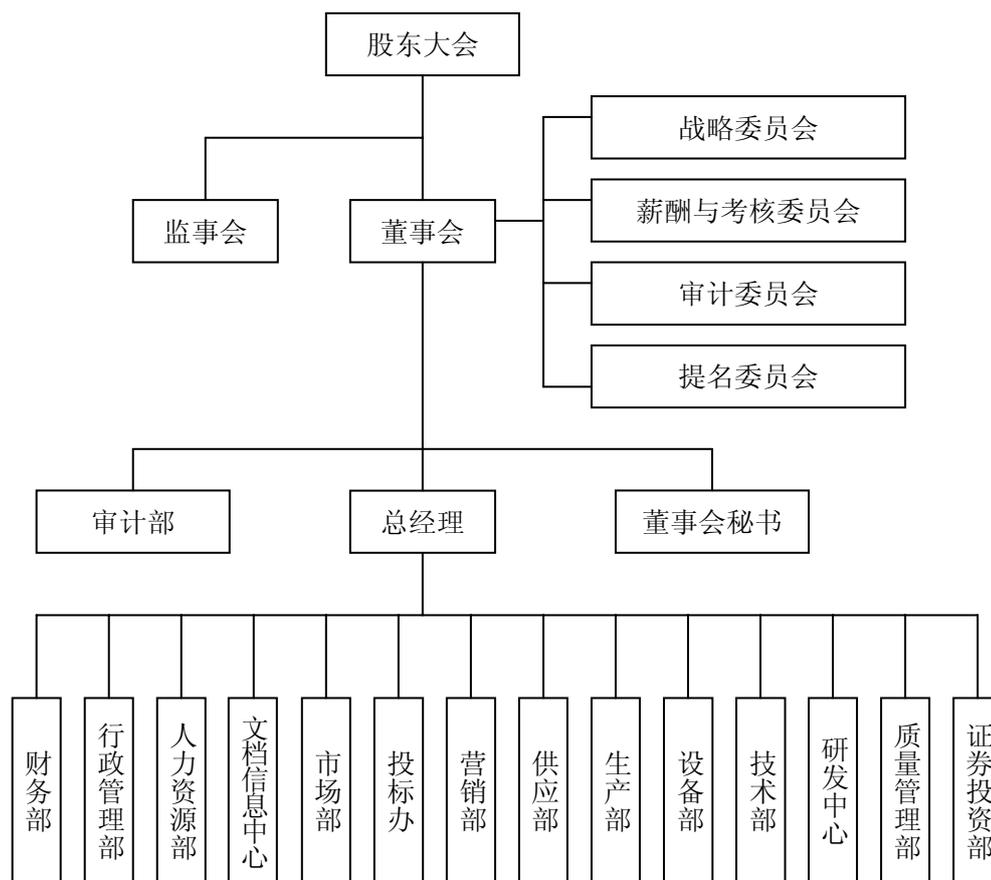
六、发行人组织结构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权结构图示



注：郑钟南和郑巧娇为夫妻关系；许贝娜为郑钟南长子的配偶；章先杰为郑钟南女婿的兄弟，许锡雄为许贝娜的父亲。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职能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

1、审计部：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监督，维护公司经营秩序和财务制度；改善运营状况，防范经营风险，提高经济效益，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促进企业经营健康发展，帮助企业实现经营目标。

2、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预算、核算和财务管理以及资金筹措工作；对公司财务风险进行预警及监控；通过财务数据分析指导公司的经营活动。

3、行政管理部：负责公司保卫、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考勤、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接待或处理公司与外界行政方面的事务；协助行政总监筹备申报、申请、上报等文件工作。

4、人力资源部：负责主持办理员工的考试录用、聘用、商调、定级、升级、

降级、解聘、辞职、辞退、除名等各项工作；主持办理员工的劳动工资、劳保福利工作；制订员工考核、考察方案，主持考核、考察工作；做好员工思想工作，了解掌握员工思想动态并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

5、文档信息中心：遵循总经理的授权，确保按照 ISO9001: 2000 和 ISO14000 标准以及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建立各项文档体系，并确保其持续的有效运行；收集、存放、发放公司相关内部、外部文件；负责组织，协调全公司强制性认证产品工作的有效实施；就质量管理体系有关事宜，负责与外部各方的联络工作。

6、市场部：负责销售的协调、管理工作，保证顺利完成公司下达的销售任务；负责市场开拓和管理工作；负责对同业、客户、市场环境进行调研，对产品市场的销售潜力进行调查和分析；负责售后服务；负责销售成绩的统计与分析，并且每半年向主管副总作一次销售情况的评价。

7、投标办：负责收集招标信息；负责产品报价工作；负责标书的制作。

8、营销部：负责与顾客方、各经营网点、业务员、经销商销售工作业务接洽；负责销售、成品仓库、运输车队的管理工作；负责合同评审组织、记录、评审、生产信息沟通工作；下达生产作业计划、衔接生产进度、合理调度运输。

9、供应部：负责原材料供应、管理工作；负责对原材料、备品备件的搬运、防护、储存、标识和交付工作；负责仓库物流管理，确保账、卡、物相一致，分类堆放、整齐、通道顺畅。

10、生产部：负责生产部及各车间有效完成生产计划；负责组织、协调、安排、调度生产计划，合理配备人力、物力资源，创造生产车间美好环境；负责生产设备维护和保养，每周进行一次安全、卫生、设备、定置管理、文明生产大检查。

11、设备部：负责机械加工、机修、电工对公司设备维修、保养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维修钳工、电工、机械加工人员，合理配备人力、物力资源对公司设备维护、维修、保养；负责生产机台工装、模具配置，确保符合工艺要求，满足生产需要；负责水、电、气的供应和管理，节约用水、用电，防止跑、冒、滴、漏现象；负责外购设备安装、调试、验收，与设备制造厂家联系易损件的配备和设备保修事宜。

12、技术部：负责产品生产工艺技术、产品开发工作；负责新产品调查、研

究、验证、开发和推广；负责产品实现过程的工艺路线和方法优化策划；负责全公司产品工艺技术文件的编制、会签、修改、验证。

13、研发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试产工作，按期提供高质量、低成本、符合客户需求和市场需要的产品，负责新概念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前沿技术的储备工作。

14、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内部质量管理，持续有效地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负责做好质量异常现象的调查、分析、报告和处理；负责生产过程中的中间检验及成品的出厂检验；负责编制质量计划、组织和进行内部质量评审、管理评审，受理质量管理方面的监督检查、申证、办证工作；负责对原材料进厂的检验和试验；负责对产品、半成品检验和试验（例型试验、型式试验、定期抽样试验）。

15、证券投资部：负责准确及时地向监管机构（证监会、交易所、证监局等）报告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重大事项以及其他相关信息，经常与其保持联络和沟通；按规范要求披露公司信息；负责公司股东的登记和管理；与证券登记结算中心保持联络和沟通，及时了解不断变化的股东信息；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组织召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妥善保管各项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

七、发行人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洋，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3日。

（二）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作）

（三）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截止2007年9月30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港币23,388万元

（四）股东构成：发行人持有75%的权益，郑俊辉（香港）持有25%的权益

（五）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连云路376号

（六）法定代表人：郑汉武

（七）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电线、电力电缆、低压电器及元件，加工塑料制品，销售本公司产品，提供售后服务（涉证产品凭证经营）

(八)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九) 名称变更情况

合作企业成立时名称为“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2005年8月6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变更中方投资者名称及公司名称的决议。中方投资者名称变更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

2005年8月18日，合作双方订立《中外合作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合同补充协议》，并制定了《中外合作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5年9月20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广州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投资方名称及企业名称变更的批复》（穗开管企[2005]524号），批复同意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投资方之一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9月21日，广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穗开合作证字[2001]8014号），批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事项。2005年9月30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进行登记。

(十) 主要财务状况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广州南洋2006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495,718,945.61元，净资产为256,727,084.95元，200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16,507,574.00元，实现净利润73,285,387.40元；200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434,707,584.32元，净资产为298,736,647.36元，200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41,908,241.72元，实现净利润41,448,562.41元。

(十一) 历次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1年12月成立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200万元港币

2001年11月30日，发行人与郑秀美签订《中外合作经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共同投资设立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3,200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相当于港币1,400万元的人民币现金及相当于港币1,000万元的设备，占注册资本的75%，郑秀美出资港币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双方约定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在三年内注资完毕，首期注资金额不得少于 15%，并应当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天内缴清。

2001 年 12 月，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成立中外合作企业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的批复》（穗开管企[2001]325 号）和广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穗开合作证字[2001]8014 号）批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3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作粤穗总字第 006538 号），投资总额为 8,000 万港元，注册资本为 3,200 万港元。

2、2002 年 4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4,688 万元港币

2002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与郑秀美签订《中外合作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规定：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港币 11,388 万元，注册资本为港币 4,688 万元，全部以现金出资。注册资本中，发行人以相当于港币 3,516 万元的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75%；郑秀美以现金港币 1,172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5%。

2002 年 5 月 20 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中外合作企业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穗开管企[2002]123 号），批复同意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本次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变更。2002 年 6 月 20 日，广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穗开合作证字[2001]8014 号），批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事项。2002 年 8 月 16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进行登记。

3、2004 年 6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至 23,388 万元港币

2004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与郑秀美签订《中外合作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规定：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港币 23,388 万元，注册资本为港币 23,388 万元，全部以现金出资。注册资本中，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相当于港币 17,541 万元的人民币现金，占注册资本的 75%；郑秀美以现金出资港币 5,84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2004 年 6 月 25 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

出口加工区、广州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合作企业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穗开管企[2004]262号），批复同意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本次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变更。2004年7月6日，广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穗开合作证字[2001]8014号），批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事项。2004年7月16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进行登记。

4、2007年10月，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17日，广州南洋的外方投资者香港居民郑秀美(身份证号码：P145149(2))与香港居民郑俊辉(身份证号码：G524491(8))订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所持有的广州南洋25%的权益以港币80,316,207元转让予郑俊辉。

2007年10月18日，广州南洋董事会通过上述权益转让的决议。2007年10月18日，广州南洋合作双方重新订立《中外合作企业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合同》及重新制定了《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章程》。2007年10月26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中外合作企业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穗开管企[2007]685号），批准广州南洋股权转让事宜。2007年10月26日，广州市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穗开合作证字[2001]8014号），批准广州南洋此次变更事项。2007年10月2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广州南洋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二）历次股东出资到位情况

自2001年11月30日发行人与郑秀美（香港）签订《中外合作经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合同》起，至2007年3月23日期间，各股东以现金出资、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方式共对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八次，共计23,388万港元（其中：发行人缴纳17,541万港元，占实收资本的75%，郑秀美缴纳5,847万港元，占实收资本的25%）。其中：2002年1月-2005年6月，各股东分六次以现金增资10,396.326206万元；2006年9月和2007年3月，广州南洋分别以其未分配利润人民币7,389.072363万元、5,787.656461万元，折合港币7,146.795979万元、5,844.877815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股东历次出资及其验资情况如下：

1、2002年1月23日，第一期出资港币626.6722万元

2002年1月23日，经汕头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2002]012号）验证，截至2002年1月23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已收到第一期出资港币626.6722万元，其中，发行人以人民币出资550万元，折合港币502.6722万元；郑秀美以港币124万元出资。

2、2002年2月25日，第二期出资港币864.6873万元

2002年2月25日，经汕头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2002]031号）验证，截至2002年2月25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已收到第二期出资864.6873万港元，其中，发行人以人民币出资650万元，折合港币612.6873万元；郑秀美以港币252万元出资。连同第1期出资，至此注册资本已缴足港币1,507.1151万元。

3、2002年7月23日，第三期出资港币1,693.435万元

2002年7月30日，经汕头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2002]210号）验证，截至2002年7月23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已收到第三期出资1,693.435万港元，其中，发行人以人民币出资1,345.09337万元，折合港币1,269.435万元；郑秀美以港币424万元出资。连同第1、2期出资，至此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港币3,200.5501万元。

4、2002年10月21日，第四期出资港币1,488.459万元

2002年11月25日，经汕头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汕大地会验[2002]298号）验证，截至2002年10月21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已收到第四期出资港币1,488.459万元，其中，发行人以人民币出资1,183万元，折合港币1,116.459万元；郑秀美以港币372万元出资。连同第1、2、3期出资，至此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港币4,689.0091万元。

5、2004年10月21日，第五期出资港币4,277.324606万元

2004年11月10日，经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粤中乾<验>字[2004]第0059号）验证，截至2004年10月21日，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已收到第五期出资港币4,277.324606万元，其中，发行人以人民币出资4,540万元，折合港币4,277.324606万元。连同第1、2、3、4期出资，至此注册资本已缴纳港币8,966.333706万元。

6、2005年6月1日，第六期出资港币1,429.9925万元

2005年6月10日，经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粤中乾<验>字

[2005]第 0046 号) 验证, 截至 2005 年 6 月 1 日, 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已收到第六期出资港币 1,429.9925 万元, 其中, 郑秀美以港币出资 1,429.9925 万元。连同第 1、2、3、4、5 期出资, 至此注册资本已缴纳港币 10,396.326206 万元。

7、2006 年 9 月 14 日,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港币 7,146.795979 万元

2006 年 10 月 8 日, 经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粤中《验资报告》(乾<验>字[2006]第 0083 号) 验证, 截至 2006 年 9 月 14 日, 广州南洋以其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389.072363 万元, 折合港币 7,146.795979 万元, 转增注册资本。连同前期出资, 广州南洋共收到合作双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港币 17,543.122185 万元。

8、2007 年 3 月 23 日,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港币 5,844.877815 万元

2007 年 3 月 28 日, 经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粤中乾<验>字[2007]第 0025 号) 验证, 截至 2007 年 3 月 23 日, 广州南洋以其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5,787.656461 万元, 折合港币 5,844.877815 万元, 转增注册资本。连同前期出资, 广州南洋共收到合作双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港币 23,388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八、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 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1、郑钟南, 男,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49 年出生, 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绿茵庄华信花园 19 栋 804 室, 为公司的主要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现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10,435.211 万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92.347%, 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郑巧娇, 女,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50 年出生, 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长厦村东 15 直 5 号 102 房, 为公司发起人之一。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548.389 万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4.853%, 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3、许贝娜, 女,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73 年出生, 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新八合里一巷一号西梯 310 房, 为公司发起人之一, 现任广州南洋监事。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282.50 万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2.50%, 本次发行前

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4、章先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南海路 1 号 401 房，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11.3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10%，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5、李先飞，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9 年出生，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杏园 504 房，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11.3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10%，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6、陈琼辉，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金涛庄东区 75 栋 805 房，为公司发起人之一，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5.6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05%，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7、许锡雄，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4 年出生，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升平十三横 11 号，为公司发起人之一。发起设立时持有公司 5.6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05%，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现有股东情况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现有股东为郑钟南，其基本情况见上述“（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是否存在瑕疵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郑钟南。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郑钟南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郑钟南，除控股发行人外，郑钟南未控股、参股其它企业。

（五）郑钟南先生的主要近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及其对外投资情况

| 亲属关系 | 姓名 |
|------|-------------|
| 配偶 | 郑巧娇 |
| 父母 | 已故 |
| 子女 | 郑汉武、郑灿标、郑燕珠 |

| | |
|----------|-------------------------|
| 子女的配偶 | 许贝娜、杨茵、章先崇 |
| 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 郑钟江、郑美琴、郑钟发、潘亚英、郑秀美、陈运发 |
| 配偶的兄弟姐妹 | 已故 |
| 配偶的父母 | 已故 |
| 子女配偶的父母 | 许锡雄、李顺贤、杨望生、许钟坚、陈美娟 |

上述自然人中，郑巧娇持有发行人 4.85% 的股份，许贝娜持有发行人 2.50% 的股份，许锡雄持有发行人 0.05% 的股份，除此以外，均不存在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形。

九、发行前后股本变化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1,300 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 3,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 股东名称 | 发行前 | | 发行后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郑钟南 | 10,435.211 | 92.347 | 10,435.211 | 69.107 |
| 郑巧娇 | 548.389 | 4.853 | 548.389 | 3.632 |
| 许贝娜 | 282.500 | 2.500 | 282.500 | 1.871 |
| 章先杰 | 11.300 | 0.100 | 11.300 | 0.075 |
| 李先飞 | 11.300 | 0.100 | 11.300 | 0.075 |
| 陈琼辉 | 5.650 | 0.050 | 5.650 | 0.037 |
| 许锡雄 | 5.650 | 0.050 | 5.650 | 0.037 |
| 公众投资者 | 0.000 | 0.000 | 3,800.000 | 25.166 |
| 合计 | 11,300.000 | 100.000 | 15,100.000 | 100.000 |

（二）发行人的前十名股东

公司在发行前共有 7 名股东，分别为：郑钟南持股比例为 92.347%，郑巧娇持股比例为 4.853%，许贝娜持股比例为 2.500%，章先杰持股比例为 0.100%，李先飞持股比例为 0.100%，陈琼辉持股比例为 0.050%，许锡雄持股比例为 0.05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情况

| 姓名 | 股数（万股） | 比例（%） | 任职情况 |
|-----|------------|--------|------------------|
| 郑钟南 | 10,435.211 | 92.347 |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南洋董事 |
| 郑巧娇 | 548.389 | 4.853 | -- |
| 许贝娜 | 282.500 | 2.500 | 广州南洋监事 |
| 章先杰 | 11.300 | 0.100 | 公司监事 |

| | | | |
|-----|--------|-------|--------------|
| 李先飞 | 11.300 | 0.100 |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
| 陈琼辉 | 5.650 | 0.050 |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许锡雄 | 5.650 | 0.050 | -- |

（四）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公司目前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公司现有股东中，郑钟南和郑巧娇为夫妻关系；许贝娜为郑钟南长子的配偶；章先杰为郑钟南女婿的兄弟，许锡雄为许贝娜的父亲。

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章先杰、许锡雄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2.347%、4.853%、2.500%、0.100%、0.050%。

除上述亲属关系外，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1、控股股东郑钟南及郑巧娇、许贝娜、章先杰出具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在发行人本次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违反上述承诺，本股东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2、公司其他股东李先飞、陈琼辉、许锡雄出具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在发行人本次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3、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郑钟南、李先飞、陈琼辉、章先杰出具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公司本部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员工人数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呈不断增长的态势。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含子公司)为 255 人。

2、员工专业结构

| 类 别 | 人数(名) |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
|------|-------|--------------|
| 管理人员 | 53 | 20.78 |
| 销售人员 | 45 | 17.65 |
| 技术人员 | 36 | 14.12 |
| 财务人员 | 12 | 4.71 |
| 生产人员 | 109 | 42.74 |
| 合 计 | 255 | 100.00 |

3、员工受教育程度

| 学 历 | 人数(名) |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
|-------|-------|--------------|
| 本科及以上 | 30 | 11.77 |
| 大 专 | 41 | 16.08 |
| 高 中 | 146 | 57.25 |
| 中 专 | 29 | 11.37 |
| 初中及以下 | 9 | 3.53 |
| 合 计 | 255 | 100.00 |

4、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 年 龄 | 人数(名) |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
|---------|-------|--------------|
| 30 岁以下 | 82 | 32.16 |
| 30-50 岁 | 148 | 58.04 |
| 50 岁以上 | 25 | 9.80 |
| 合 计 | 255 | 100.00 |

(二) 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本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有劳动合同。公司按规定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未参加住房公积金。

2007 年 10 月 28 日,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龙湖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单位社保编号为 21Y00938,自 2004 年 1 月至今已按规定在分中心参加社会保险,不存在欠费情况。

2007 年 10 月 30 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才劳动保障服务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广州南洋单位社保编号为 85010589,目前按规定在中心参加社会

保险，不存在欠费情况。

公司目前没有执行住房改革制度，公司为管理人员、生产工人提供免费住宿。

十一、发行人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各主要股东也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上述承诺出具至今，履行情况正常。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1 年 4 月 4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分类指引》，本公司行业划分隶属于 C76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的 C7610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细分为电线电缆行业。

电线电缆由于肩负着电力和通信两大国民经济支柱行业的配套职能，起到输送能源和传递信息的重要作用，被誉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在国民经济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作为国民经济建设重要的配套产业之一，电线电缆行业占据着中国电工行业四分之一的产值，是机械工业中仅次于汽车行业的第二大产业。“十五”期间，中国电线电缆制造业飞速发展，以用铜量计算，已成为世界第一大电线电缆生产国。

作为华南地区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公司业务以电力电缆的生产、销售为主。2006 年，电力电缆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84.87%、主营业务收入的 84.90%。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中低压塑料电力电缆的产品线，可生产 1kV 塑料绝缘电力电缆、6kV-3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35 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以及上述各电压等级的系列特种电缆，包括阻燃耐火系列、防鼠、防蚁、金属屏蔽、防水防潮、无卤低烟、辐照交联、不同工作温度的电力电缆、分支电缆等。公司的第二大类产品为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2006 年，此类产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4.64%、主营业务收入的 14.64%。此外，公司还少量生产架空绝缘电缆、铝绞线、钢芯铝绞线等。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

公司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全国城乡电网改造使用产品定点企业、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公司产品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质量安全认证，取得 CCC 标志，并被认定为“中国名牌产品”、“国家免检产品”，“南”牌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曾发生变化。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及主管部门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调节的管理体制。电线电缆行业管理组织为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的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其中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的指导下对整个机械制造业进行行业管理，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以及下属的电线电缆分会在机械工业联合会的指导下开展对电气工业以及电线电缆制造业的管理工作。上海电缆研究所作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理事长单位以及秘书处挂靠单位，承担了电线电缆行业的管理工作。同时，在部分省市设立了地方的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协助各地方政府进行部分行业管理工作。

2、电线电缆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1）政策法规

作为基础配套产业，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速度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受电力、城市建设等行业发展速度的影响很大，其行业发展需接受国家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指导。电线电缆作为量大面广的产品，其安全性和可靠性对国民生产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重大影响，因此对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制造，国家采取生产许可证方式进行管理。我国消防部门还规定了高层建筑、人群密集的场所、发电站、地铁等必须要使用具有阻燃或耐火性能的电线电缆。

（2）产业政策和规划

2006年6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强调“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重大技术装备的制造能力，基本满足能源、交通、原材料等领域及国防建设的需要。依靠区域优势，发挥产业集聚效应，形成若干具有特色和知名品牌的装备制造集中地”，提出“选择一批对国家经济安全和国防建设有重要影响，对促进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显著效果，对结构调整、产业升级有积极带动作用，能够尽快扩大自主装备市场占有率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作为重点，加大政策支持和引导力度，实现关键领域的重大突破”。其中，最为重要的支持领域包括“全面掌握500千伏交直流和750千伏交流输变电关键设

备制造技术”。

2006年9月，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电线电缆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建议》中提出，“十一五”期间主要目标为：

1) 在做强的基础上，推动企业兼并重组，到“十一五”期末争取在行业内形成5-6家销售规模接近百亿元的大型企业集团。

2) 以清晰的企业战略定位，推进中小企业的专业化生产，到“十一五”期末在行业内形成一批具有专业生产特色的中小企业群。

3) 通过促进区域领头企业的发展和示范作用，在“十一五”期间积极推动区域集聚的电线电缆产业的升级换代。

4) 大力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自主创新，通过企业的管理创新、技术创新、服务创新，促使行业经济增长方式在“十一五”期间有大的转变。

（二）行业发展概况

1、电线电缆行业的分类

电线电缆是指用于电力、通信及相关传输用途的线材，是输送电能、传递信息和进行电磁转换以及制造各种电机、电器、仪表所不可缺少的基础器材。通常将芯数少、产品直径小、结构简单的产品称为电线，绝缘电线又称为布电线，没有绝缘的称为裸电线，其他的称为电缆。电线的主要结构为“导体+绝缘”，电缆的主要结构为“导体+绝缘+护套”。导体一般由铜或铝制成，绝缘和护套一般由橡胶和塑料制成。电线电缆按使用用途分为五类：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裸电线（又称架空线）、通信电缆与光缆、绕组线。

公司的主导产品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在任何一个使用电的应用系统中（如大型工矿企业），这两类产品往往是相互关联和配套的。由于这两类电缆使用的领域涉及各行各业，如：电力部门、制造业、大中型建设项目等，因此，很多电线电缆制造企业以这两类产品为主导产品，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相关情况如下：

（1）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是发电及供电系统中用于传送和分配电能的线材，产品主要用于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通过的电流大（几十安至几千安）、电压高。电力电缆主要的结构部件为：金属导体、绝缘层和护套层，除

1-3kV 级产品外，均有屏蔽层。主要特征：一般敷设于室内、沟道、隧道。优点是：线间距离小、占地小、除架空绝缘电力电缆外基本不用塔杆，受气候和环境的影响小、传输性能稳定、可靠性高。导体以铜导体为主，也有少量为铝导体。按照适用电压等级的不同，行业内一般将电力电缆分为低压、中压、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四个等级，各电压等级电力电缆产品的应用领域分别为：

| 电力电缆名称 | 电压等级 | 应用领域 |
|---------|-----------|--|
| 低压电力电缆 | 1kV 及以下 | 用于电力、冶金、机械、建筑等行业 |
| 中压电力电缆 | 3-35kV | 约 50%用于电力系统的配电网络，将电力从高压变电站送到城市和偏远地区；其余用于建筑行业，机械、冶金、化工以及石化企业等 |
| 高压电力电缆 | 66-330kV | 绝大部分应用于城市高压配电网络；部分用于大型企业内部供电，如大型钢铁、石化企业等 |
| 超高压电力电缆 | 330-500kV | 主要运用于大型电站的引出线路。欧美等经济发达国家还将其用于超大城市等用电高负荷中心的输配电网络；上海、北京等国内超大型城市也拟将超高压电缆用于城市输配电网络 |

目前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为最主要的电力电缆品种，其最高电压等级为 500kV。我公司生产的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为中低压电缆。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是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将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电线电缆。该产品主要用于供电、配电和用电所需的各种电气装备，以及控制、信号、仪器、仪表、测温、家用电器设备等等。主要特征：品种规格繁多，应用范围广泛，使用的领域十分广泛，涵盖了使用电气装备的各个领域，不仅是常规品种、规格最多的一类产品，也是进行创新研发的重要领域，适用电压等级在 1kV 及以下较多。其导体以铜导体为主，布置用电线电缆和特殊用电线使用铝导体。国内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产品可分成绝缘电线和绝缘电缆两大品种。具体分类如下：

| 类别 | 包含种类 |
|------|--|
| 绝缘电线 | 通用橡皮/塑料绝缘电线、通用橡皮/塑料绝缘软线、屏蔽绝缘电线、汽车线、电机引接线、航空导线、其他专用绝缘电线（如补偿导线、插头线、加热线等） |
| 绝缘电缆 | 控制及信号电缆、矿用电线、船用电缆、电梯电缆、石油及地质勘探用电线、直流高压软电缆、橡胶套电缆、核电站用电线、地铁用电线、机车车辆用电线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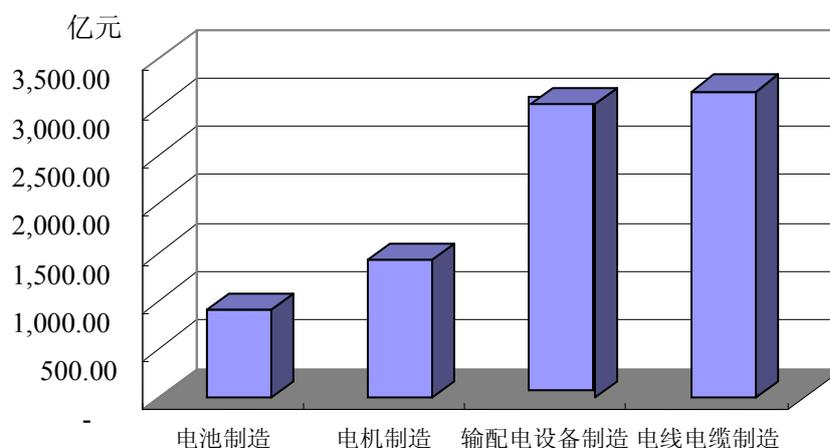
2、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1880年英国卡伦德（Cattender）发明沥青浸渍纸绝缘电力电缆，1887年英国弗伦蒂（Farranti）研制10kV优质绝缘铅包电力电缆；1914年德国工程师M·霍斯司特达提出了屏蔽型电缆结构，改善了电缆内部电场的分布，消除了统包型电缆的沿绝缘表面的切向电场分量；1924年意大利工程师L·伊曼努里提出了充油电缆结构，使电缆中的绝缘油与供油箱相连以保持电缆中的压力，消除气隙，从而抑制了绝缘内部的局部放电，使电缆的工作电压能提高到110kV以上；1927年美国塞摩恩（Semon）发明了聚氯乙烯（PVC）绝缘，1938年美国 and 德国开始大力发展聚氯乙烯电线。20世纪60年代，110kV高压交联电缆在北欧、日本和美国进行了研制和开发；由于三层同时挤出、干法交联工艺的发展和超净绝缘材料的生产，至70年代末、80年代初超高压交联电缆的研究与应用取得了迅猛的发展。1979年起275kV超高压交联电缆已在日本、芬兰、瑞典等国投入试运行，1980年300kV超高压交联电缆在挪威正式投入运行，1983年日本已研制出500kV交联电缆的样品，并于1986年开始投入试运行。目前各电压等级交联电缆已逐渐取代传统充油纸绝缘电力电缆，高压及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应用日益广泛。

我国的电线电缆工业是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从无到有发展起来的。我国1958年开始试制充油电缆，1964年生产66kV充油电缆并投入运行，后陆续生产了110kV、220kV和330kV充油电缆，运用于刘家峡等水电站，后敷设于城市作为地下输电线路。20世纪80年代生产了500kV充油电缆，用于500kV线路中连接变压器和架空线。20世纪90年代，电线电缆行业获得了高速发展，交联电缆的产量迅速提高，并逐步成为我国最主要的电力电缆品种。2005年，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产值约为3,159.15亿人民币，约占国民生产总值的1.73%。在整个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电线电缆累计工业总产值最高。以用铜量计算，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已在制造规模上超出美国、日本等国，成为世界最大的电线电缆制造国。近几年我国电力工业、电网建设、建筑、家电工业、交通运输业、汽车业的迅速发展，对电线电缆的需求逐年增加，带动了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电线电缆已广泛应用于各种设施、装备器材中，特别是庞大的电力传输系统和信息传递系统。总而言之，电线电缆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

多个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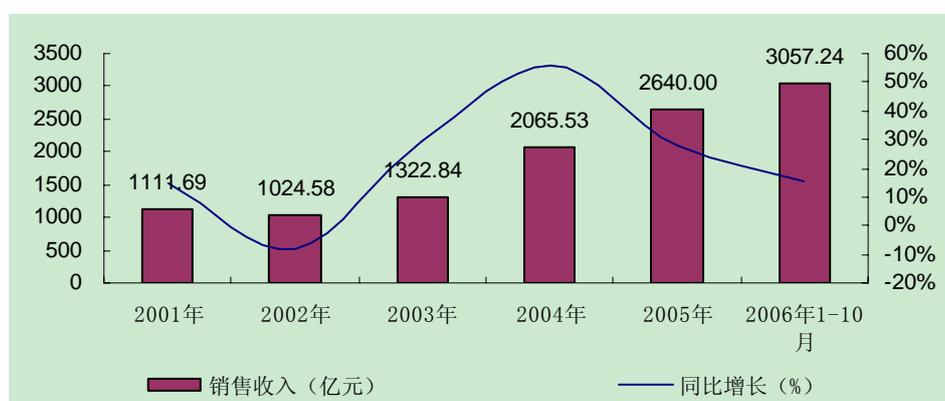
2005年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主要子类行业工业总产值见下图：



注：本图中的电线电缆包含电力电缆、裸电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通信电缆与光缆和电磁线；数据来源：国研网。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状况和特点为：

(1) 近几年，行业年收入增长迅速，为行业的资本、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的积累创造了条件。2001年至2006年10月行业销售收入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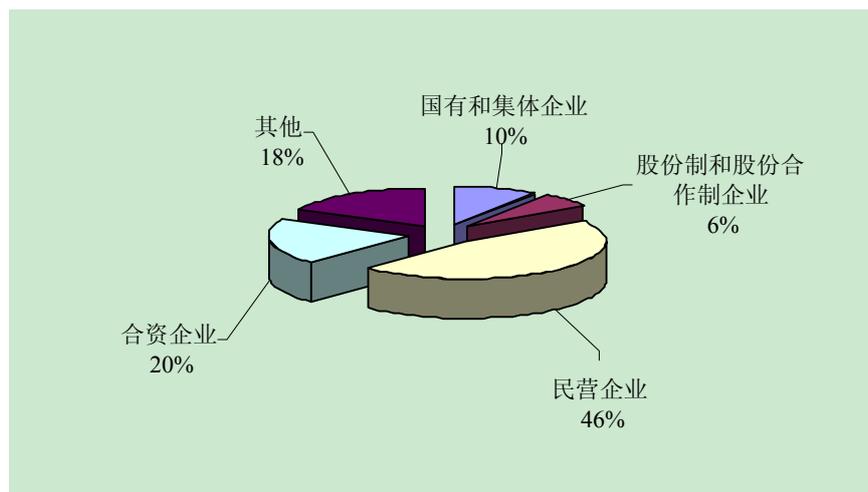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华通数据

(2) 通过技术引进、投资改造，行业的工艺装备水平有了明显改进，生产效率快速提高，初步形成了品种齐全的制造体系并在中低压电线电缆领域形成了巨大的生产能力。

(3) 沿海及经济发达地区的电线电缆制造业优势明显，地区差别进一步扩大，华东各省市、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电线电缆企业在规模实力和收入效益等方

面相对具有较明显的优势。其中华中地区^{注1}电线电缆企业数量约占 21%，资产总额占了 33%，产值和销售收入分别占 23%和 22%，而珠江三角洲地区的产出占了整个华中地区的 80%。

(4) 行业资本结构日趋多元化，民营、外资比例明显增加，在中低压电线电缆生产领域，国内民营企业已成为行业的主导力量。2006 年末民营企业数量在行业内所占比例如下：



数据来源：国研网

(5) 通过企业间合并、收购重组等方式，产业集中度低下的状况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

3、国际电线电缆行业发展近况

随着全球电缆市场的日趋成熟，世界电线电缆制造业增长幅度趋缓。目前，国际市场电线电缆的供给和需求主要分布于美国、日本和欧洲。美国的电线电缆主要用于建筑业、输配电和发电设备等产业，对电线电缆的需求来主要来源于本国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The Freedonia Group 数据显示，2004 年以后美国的电线电缆产值以每年 4.8%左右的速度递增，预计到 2008 年将达到 200 亿美元左右。

日本电线电缆产业发展主要受到日本国内总体经济活动和工商大楼建筑工程需求的影响，基本上也是属于内需型的产业形态。2004 年日本电线电缆产量约为 76.9 万吨。其中，电力用电缆所占比重最高，约为 30%。日本电力用电

注1：本段内容引自《电线电缆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建议》，其中的华中地区系指传统意义上的华中地区和华南地区。

线主要为 11-500kV（即中压、高压和超高压）电力电缆和架空线。

欧洲、美国、日本等国对所使用电缆的要求越来越高，已严禁使用或进口非环保型电缆，并明确规定电线电缆须符合无卤、低毒、阻燃、燃烧时发烟量低、不产生或少产生腐蚀性气体和有害卤素气体、不含铅等重金属、不污染土壤、耐热温度高、废旧电线材料可回收使用等标准和特点，尤其是对产品的安全性、无毒性、难燃性等指标格外重视。

从世界电线电缆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来看，目前的发展方向是：大容量、超高压、无油化、抗短路、高可靠、免维护。

（三）行业竞争情况

1、国际市场的竞争情况

世界电线电缆行业已经进入几大巨头之间垄断竞争的格局，全球最大的三个电缆制造商为意大利比瑞利（Pirelli）公司、法国耐克森（Nexans）公司和日本住友公司（Sumitomo Division Cables）。在电线电缆行业，欧洲一直保持着其全球领先的地位。作为全球第三大电缆制造商的日本住友电工，虽然已经成立了 105 年，但是与欧洲的比瑞利、耐克森公司相比，仍有一定差距。欧洲电缆公司击败亚洲竞争对手的关键在于：生产电线电缆成本的 70%取决于原材料，其中大多数为铜，劳动力仅占电缆全部成本的 10%。因此，亚洲制造商的最大优势—廉价劳动力，在竞争中无法体现。欧洲的电 缆制造技术一直处于领先地位，这主要归功于意大利比瑞利公司、法国耐克森公司和英国 BICC 公司在电缆生产设备、电缆材料和工艺研究方面的大量投入。尽管如此，各主要厂家仍通过各种方式降低成本，控制固定支出，以求在竞争中占据优势。

2、国内市场的竞争情况

（1）行业内企业众多，规模偏小，产业集中度低

我国线缆企业数量多且规模小。日本、美国等国的主要电线电缆制造商占本国销售量的比例均超过 50%，英国甚至达 95%以上。相比之下，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较低。截至 2005 年，产值超过 5 亿元的企业数量仅占同行业 3%。由于国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企业竞相降低价格和生产成本，导致产品存在巨大安全隐患。此外，由于企业规模经济不够，效益低下，无力进行技术改造和创新，产品结构性矛盾突出，产业结构调整迫在眉睫。

(2) 外资企业进入中国市场，加剧了行业竞争

受到中国电线电缆市场持续发展的影响，世界排名前 20 的电线电缆企业包括 Pirelli（比瑞利）、Sumitomo（住友）、Furukawa（古河）等纷纷在我国建立合资、独资企业。目前，外资企业在国内高压以上电力电缆领域占有绝对多数的市场份额。国际线缆制造巨头的本土化增加了本土线缆制造商进入高压以上电线电缆市场的难度，加剧了本土厂商在中低压领域的竞争。

(3) 中低压产品竞争异常激烈，高压、超高压产品供应不足

我国的中低压产品的生产能力已超过市场需求，市场竞争异常激烈。但我国电线电缆的进口额，多年来一直占国内线缆产值的 10% 左右，进口产品以高压、超高压产品及国内未形成批量生产的产品为主。在高压、超高压（110kV、220kV 和 550kV 及以上）交联电缆领域，110kV 和 220kV 的交联电缆主要由国内的合资厂商供应，500kV 及以上的交联电缆全部依赖进口。

(4) 电线电缆行业三个梯队企业竞争格局分析

我国电力电缆行业从综合竞争力比较而言可以大体分为三个梯队：第一梯队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外资厂商及国内电线电缆行业的龙头企业；第二梯队是在电线电缆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某些产品或某些区域具有一定竞争优势，但与龙头企业相比还有一定差距的企业；第三梯队是其他特色与竞争力较为一般的企业。这三个梯队的企业举例如下：

| | 企业举例 |
|------|--|
| 第一梯队 | 外资：耐克森、比瑞利、住友、古河 国内：远东集团、青岛汉缆集团、江苏宝胜集团 |
| 第二梯队 | 区域优势企业：江苏亨通集团、江苏上上电缆集团、广东南洋电缆 产品优势企业：特种电缆领域的中利软电缆 |
| 第三梯队 | 其他企业 |

注：资料来源于《中国线缆》2007 年 7 月刊

(5) 影响企业竞争力的主要因素分析

总体来看，国内电缆制造企业技术素质、生产能力、生产规模差距很大，在低水平竞争的形势下，竞争越来越激烈，价格战较为普遍，并由此引发了产品质量的下降。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电缆行业生产厂家应通过各种方式降低

成本，控制固定支出，加强新技术开发。电线电缆行业中技术力量强、产品质量好的企业将在未来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从目前影响电线电缆企业竞争力的各种因素来看，质量与技术、营销、原材料、内部管理及自主研发能力等是决定企业竞争力的最重要的因素。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生产许可和品质认证限制

电线电缆的产品质量得到了国家的充分重视，对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制造，国家采取生产许可证方式进行管理。凡在国内生产并销售电线电缆产品的所有企业、单位和个人，都必须取得生产许可证才具有生产该产品的资格，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负责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的颁发和监督管理的日常工作。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于2003年11月9日颁布的《关于电线电缆产品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要求“根据发改办产业[2003]799号文对取证产品应严格把关要求，现已取得电线电缆生产许可证的企业（1999年底以后取证的），要求增加涉及产业政策产品的单元，应符合以下要求：1）原有铝绞线或钢芯铝绞线生产许可证的，只能申请增加钢芯铝绞线或铝绞线单元的产品；2）原有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或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生产许可证，只能申请增加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或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单元的产品；3）原有1kV架空绝缘电缆或10kV、35 kV架空绝缘电缆生产许可证，只能申请增加10kV、35 kV架空绝缘电缆或1kV架空绝缘电缆单元的产品。不符合上述三点要求的不能申请增加单元”。我公司拥有以上三类产品生产许可证，可以申请增加上述所有类别产品的生产。

此外，各行业对电缆性能要求不同，对电线电缆入网也提出了种种认证方面的要求；某些客户如电力公司等还对线缆厂商提出了自己的资格认定标准。因此取得目标市场（客户）要求的生产许可和品质认证成为进入本行业最主要的障碍之一。

(2) 业务经验的限制

电线电缆产品的主流目标市场是供电、发电、石化、铁路、城市建设、机场等国家重点行业，客户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耐用性要求很高，通常以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线缆厂商不仅要有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还必须具有性

质和复杂程度类似的工程的供货经历才能进入客户的投标程序。因此，是否具有同类型项目的业务经验构成了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3）产品质量限制

电线电缆的产品质量取决于电线电缆生产的中间质量控制水平和检验试验水平，这需要企业有较大的资金投入和较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因此，新进入企业短时间内无法和现有企业在产品品质方面展开竞争。

（4）品牌和客户关系限制

电线电缆企业需要通过各种形式拓展营销渠道，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企业诚信与客户建立中长期合作关系。对行业的新进入者而言，这种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客户关系和品牌效应是其进入本行业的较大障碍。

（5）规模、成本限制

在原材料、能源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下，电线电缆产品成本不断提高，而企业面对下游客户议价能力有限，行业利润受到严重挤压。只有成本控制能力较好、形成规模优势的企业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生存下去。

（6）人才限制

只有经过企业长期的培养，才能形成一批熟练的生产人员和合格的技术人员，并具备较高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工艺技术水平以及先进的检验和试验能力，从而对产品品质进行有效控制。

4、市场供给状况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特别是电力电缆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近年来发展速度较快。1999年至2004年，我国电力电缆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实际产值如下表：

单位：亿元

| | 1999年 | 2000年 | 2001年 | 2002年 | 2003年 | 2004年 |
|-------------------|-------|-------|-------|-------|-------|-------|
| 电力电缆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年产值 | 417 | 547 | 642 | 670 | 898 | 1,253 |

资料来源：上海电缆研究所信息中心

随着业内厂商的技术水平、盈利能力的差距逐渐加大，行业内的整合已不可避免，未来电线电缆的产能将逐渐集中于具有规模、品牌和实力的厂商。

5、市场容量

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以国内市场为主导、以满足内需为主。未来五年中，电力、铁路、轨道交通、能源、建筑、船舶、汽车等产业依然保持较大的投资规模，将给电线电缆行业提供许多难得机遇。目前中国产品在东南亚、南亚、西亚地区具有出口竞争力，出口也将成为拉动电线电缆需求的重要因素。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市场容量^{注2}为：

(1) 电力电缆

1) 发展电力行业是我国长期发展战略

我国 50 多年来电力建设奉行“重发、轻供、不管用”的发展策略，造成我国输电网建设、配电网建设滞后于电源建设，而 2003 年-2007 年电源投资的大幅增长加剧了这种失衡。相关资料表明，发电、输电、和配电应有的合理投资比例，发达国家三者比例一般为 1: 0.45:0.7，输电和配电之和高于发电；我国投资比例为 1:0.26:0.2^{注3}，远低于发达国家。前期投入不足导致我国城乡电网结构非常薄弱，同时电网老化现象异常严重，个别地区设备运行时间超过 50 年。

根据国家“十一五”规划，积极发展电力仍然是我国一项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电源建设的同时，大力进行输电网和配电网建设。从投资重点来看，主要体现在以大型高效环保机组为重点优化发展火电、在保护生态基础上有序开发水电、积极推进核电建设、电网建设等几个方面。从投资比重来看，未来电网投资的重点在：骨干电网、大城市电网的改造。“十一五”期间，国内电网建设大力发展，给电线电缆行业提供了一个广阔的市场，同时，国内企业通过引进来、走出去的广泛国际技术交流，又将极大地提升国内行业整体技术、管理水平。电线电缆行业将面临新一轮的行业景气周期，迎来了又一个极好的发展机遇和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相并存的关键时期。

2) 国家鼓励大力发展自主品牌，将大力促进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国产输配电设备的质量、可靠性有了很大提高，与进口产品技术水平的差距越来越小，而且具有价格优势。各客户为了减少设备投资成本，更多地倾向于选用国产设备而减少进口。

电力涉及国家安全，且每个国家的电力系统也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因此电力市场的输配电设备很大程度上需要国内自主开发，而不可能大量依靠进口，

注2：本段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电线电缆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建议》。

注3：数据来源于 2004 年 7 期《高压开关行业通讯》。

国家产业政策明确提出在重大项目建设上将优先使用国内自主品牌产品，将促进输配电设备行业国内企业的快速发展。2007年3月1日起，我国开始执行新批准的《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2006年修订）》，该目录规定200kV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电缆和500kV以下的其他电缆不再免税。此项规定对保护国内电缆企业的利益和发展自主电缆技术具有重大意义。

3) 输电网建设。我国的电网主要划分为六大电网域，其中华北、东北、华中、华东、西北电网归国家电网公司管理，南方电网则独立经营。目前在电网输送能力上存在的问题，一是电网之间的联系薄弱，二是电网的整体结构较薄弱。“十一五”间，我国将大力推进西电东送，改进区域联网结构，促进跨区联网，形成全国统一电网。期间我国电网建设总投资将超过一万亿元，为我国“九五”到“十五”初进行的三年大规模城乡电网建设、改造总投资的2倍多。其中，国家电网公司的总投资将达8,500亿元左右，而南方电网（覆盖广东、广西、贵州、云南和海南）计划投资2,340亿元。

4) 配电网建设。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十一五”规划，“十一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将投资4,300亿元对31个重点城市电网建设改造。除重点城市外，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网省公司正在组织其它200多个地级城市电网规划，粗略估计总建设规模将接近31个重点城市电网投资规模。同时，南方电网公司将投资1,000亿元左右进行城市电网改造。这次城市电网改造，涉及的电线电缆产品量大面广，从中、高压电力电缆、架空线到建筑用电线电缆都有需求，特别是高压和超高压电缆的需求大幅增加。预计到2010年，在重点城市电网建设投资需求中，高压和超高压输配电产品所占比重为62.08%^{注4}，500kV交联电缆将在特大城市或大城市电网建设中批量使用。

此外，随着环保、安全呼声日益高涨，城市电网选用地下电缆的要求日益迫切，用地下电缆网取代架空线路渐成趋势。随着技术的提升，目前使用地下电缆的成本也大幅下降，国外经验表明，110kV地下电缆使用总成本仅为架空线的2-3倍，而在环保、安全方面效益远大于架空线，故城市电网应优先使用电缆。比利时、德国等国已明确表示，不再增加35-220kV架空电网长度。国内的情况也是如此，如2004年上海市制定了2010年架空线入地的规划，将上海

注4：数据来源《电器工业》2006年05期。

市内环线内及中心城内其他地区的 183km² 范围内，“一城九镇”的 269km² 范围内以及其他重要地区和路段都规划为电缆替代架空线入地的重点地区。又如，广州市在市区改建新建道路要求采用入地电缆。城市电网建设和改造中，电缆地下化率的进一步提高，不仅美化了城市空间景观、节省土地资源，而且提高了供电的可靠性。城市电网地下化为中、高压电力电缆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城乡电网新建与改造给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据统计，2004 年我国低、中、高压电力电缆的需求总量为 54 万公里，其中低压电力电缆（含 1kV 架空绝缘电力电缆）45 万公里，预计“十一五”期间对电力电缆的需求年均增速将达 13-15%。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 核电站电缆

按照我国《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05—2020 年）》，我国计划到 2020 年核电投产装机容量将达 4,000 万千瓦，比现在增加 300%以上，核电约占全国装机总容量的 4%。要达到这一目标国家今后每年需新开工建设 2 个百万千瓦级核电机组，需要总投资 4,000 多亿元。以压水堆为主的热堆核电站是我国近中期核电的主导堆型，按照现有的核电站堆型估算，每 100 万千瓦核电站需要大约 1.2-1.5 亿元的电线电缆，据此估算到 2020 年完成规划的核电装机容量约需 30 亿元电线电缆。由于我国的目标为核电站电缆国产化率争取达到 95%以上，而核电站用 1E 级 K3 类电缆已经国产化，1E 级 K1 类电缆的研制取得实质性进展，我国核电站电缆的生产企业将获得较大的市场份额。

2) 铁路轨道交通建设

铁路在我国五大交通运输方式中处于首要地位，而以地铁和轻轨为主要方式的城市轨道交通是今后大城市客运交通的主要形式和发展方向。

铁路交通：根据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到 201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0 万公里。据预测，“十一五”期间机车增加量约为 3,600 台、客车增加量约为 8,600 辆。如果机车增加量的 80%为电力机车、20%为内燃机车，“十一五”期间总共需求机车用电缆 5.5 亿元。机车车辆每 6-7 年大修一次，需要更换部分电缆，大修需求的机车用电缆总量约为 1.65 亿。此外，客车用线缆需求也有较大增长。我国在第五次大面积提速后，160 公里及其以上的线路将达到

7,700 公里。以“十一五”期间客车增加总量中 80%普通客车、20%准高速客车计算，客车用线缆总需求为 15.5 亿元。

轨道交通：“十一五”期间，全国特大城市的地铁和轻轨通车里程将超过 1,500 公里，还将投资 2,000 亿元。当前，各个城市以国务院国办发[2005]46 号文《关于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的意见》作为指导方针，编制了轨道交通新时期的战略发展规划。据不完全统计，国内 48 个百万人口以上的特大城市中，25 个城市的总规划里程超过 5,000 公里，总投资估算超过 8,000 亿元。1998 年国家计委明确规定，国内地铁和轻轨项目中所有装备和技术必须保证 60%的国产化率。配套国产化率要求给国内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市场的发展带来机遇。城市轨道机车用电线电缆主要是阻燃型，这是由其安全性和工作环境所决定的，这就为各类阻燃型电线电缆提供了广阔的市场。此外，地铁区间隧道、地铁车站、设备安装、消防等建设则需要大量的电力电缆（轨道交通通常采用强电方式进行动力供给）、通信电缆、隧道特殊用电缆等。隧道和地铁车站用照明电线电缆也是一大需求。

3) 船用电缆

随着全球经济的增长，国际海运贸易量持续增加，世界造船市场在 2002 年底走出低谷并迅速复苏，衡量国际海运情况的权威指数—波罗的海指数处于上升通道。我国在 1994 年成为位居韩国、日本后的世界第三造船大国，市场份额从 1990 年的 2.52%提升至 2005 年的 17%。随着造船中心向中国的转移，船用电缆的需求量迅速提高。根据国家“十一五”发展规划，到 2010 年中国的造船能力将由现在的 1,250 万载重吨提高到 4,000 万载重吨。船舶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总体目标提出，到 2010 年，造船产量占世界份额达到 25%以上，主流船型本土化配套设备装船率达到 60%。国内造船能力以及规模的发展，尤其是不断开发高技术、高附加值的船舶和不断提高国产船用配套设备的装船率的要求，将带动国内制造的船用电缆总量的提高，同时也将促进国产船用电缆产品附加值的提升。预计“十一五”期间国内制造的船用电缆总值将达 60 亿元。

(3) 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其他市场需求

1) 其他行业的电线电缆需求

我国正在规划投资 1,400 亿建设机场，并在沿海沿江地区修建大型港口，

同时还大规模进行高速公路的建设。上述建设工程，是一个庞大的电线电缆市场。交通建设用电缆，主要是交通建筑用输配电电力电缆、工地临时配电电缆和照明电缆、通信电缆、隧道和过桥用漏泄射频电缆、以及公路车辆用专用电缆、港口机械用电缆等。根据各项目工地的自然条件，要求所用的电缆具有耐拖拽、牵拉、冲击等机械性能，同时要求安全可靠不漏电。交通建设项目是各类型电缆的理想市场，不论是电力电缆、通信电缆，还是电气装备用电缆，都有大量需求。

建筑行业在“十一五”期间，将成为我国支柱产业之一，它将给建筑用线缆带来机遇。据预测，“十一五”期间，建筑用线缆将以每年 10%速度增长。近年来，房地产业进入发展时期，除了住宅房之外，商务办公楼数量也有较大增长。住宅的智能化需求加上各种专业网的建设，给电线电缆带来极大市场，预计今后 3 至 5 年建筑用布线的产值在电线电缆行业中将占 15%左右。

此外，制造业的快速增长、国外制造加工业向中国转移以及以出口为导向的加工装配业的发展，大力发展风力发电等新能源，钢铁、石化等大型企业的重组、扩建、搬迁，煤炭、石油、矿产开发以及安全设施的更新改造，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家用电器的升级换代等等都需要大量电线电缆。

2) 多项国家重点工程带动电力电缆行业发展

2008 年北京奥运会、2010 年上海世博会、2010 年广州亚运会等场馆建设将为电线电缆行业带来机遇。以北京奥运为例，2008 年以前北京要建造 32 座比赛场馆、59 座训练馆、宾馆等，服务于奥运会场馆的电缆量将达 6.85 亿元。此外，还需兴建奥运地铁支线、为保证奥运会供电而进行的电网改造等^{注5}，都需要大量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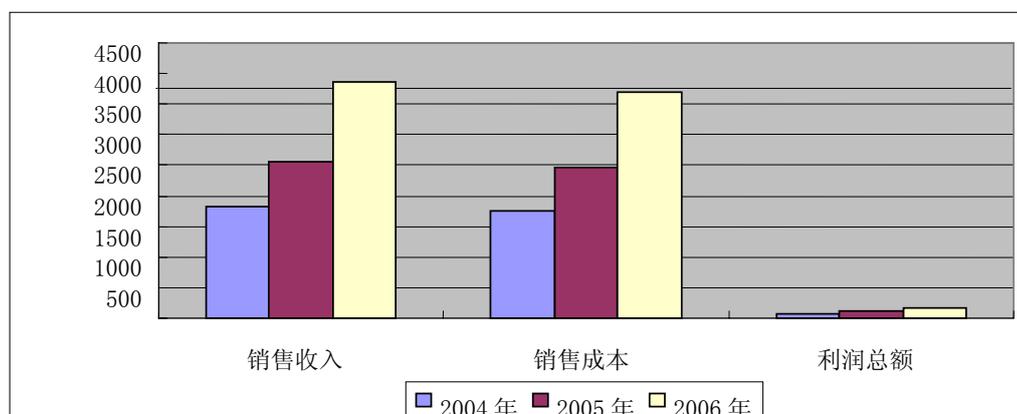
6、电线电缆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行业的利润总额快速增长，但销售利润率较低。

注5：数据来源于 2006 年 1 月《中国线缆》。

2004年至2006年行业销售收入、销售成本、利润总额

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 行业内企业盈利能力呈现两极分化趋势。根据《电线电缆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建议》，2001年全行业实现利润总额和亏损企业亏损额分别为62亿元和13.9亿元，到2004年则分别为89.7亿元和16.3亿元，行业的两极分化趋势十分明显。2005年至2006年，由于铜、铝等材料价格暴涨，众多企业面临生存问题。只有那些管理水平较高、成本控制能力强、产品认可度较高的企业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壮大。我国的电线电缆产业正逐渐向规模大、质量优、信誉高的企业倾斜的发展格局转变。

2002年至2004年行业集中度

| | 2004年 | 2003年 | 2002年 |
|----------------|-------|-------|-------|
| 销售收入超5亿元的企业数 | 36 | 19 | 11 |
| 销售收入超5亿元企业收入总和 | 293 | 154 | 116 |
| 所占行业销售收入比例 | 23.4% | 17.1% | 17.3% |

(3) 国内中低压领域的行业平均毛利率较低，但由于该领域产品应用范围较广，市场环境也各不相同，由此造成企业的议价能力和市场竞争程度存在较大差异。同时，各企业的主流市场和客户的构成差别较大。从细分市场来看，特种电缆、重点客户、重点工程、特殊行业等仍然具有进入门槛高的特点，即使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间利润率水平差异也会较大。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大型电站的建设、西电东送、全国统一电网的形成和城市电网改造给

电力电缆和架空线发展带来机遇；奥运工程等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项目的实施、建筑业在 21 世纪初成为我国的支柱产业以及城市轨道交通的快速发展等给本行业带来了较大商机；城市化进程的加速、重视乡村建设为行业的后续发展提供了巨大的空间。

(2) 产业政策支持企业通过发展高端产品和收购兼并来改善行业的产品结构和产业结构，以区域龙头企业推动区域集聚的产业升级换代；鼓励优先使用国内自主品牌产品。

(3) 许多质地优良、经济效益较好的企业已开始依靠品牌打造核心竞争力，行业内目前已出现十多个国家免检产品和中国名牌产品。电线电缆行业的竞争开始由价格、质量、交货期、服务四大因素转向品牌竞争。

(4) 国家对电线电缆产品实行许可证方式生产，对新企业进入电线电缆行业进行控制，有利于行业的整合及对原有企业的保护。

2、不利因素

(1) 流动资金短缺成为影响企业经营安全的首要问题。电线电缆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决定了随着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对流动资金的规模和资金周转效率的要求也随之提高。同时，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飞涨，企业流动资金更显捉襟见肘。

(2) 行业上游的电缆材料和电缆设备的生产水平较发达国家低；电线电缆产品与国外先进国家相比，品种及质量均存在着一定的差距。

(五) 电线电缆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世界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史就是电缆结构的不断改进和电缆材料的研发和替代史。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电缆行业一直采取“拿来主义”，复制国外的技术标准和产品结构，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电缆材料一般需要进口。由于电缆结构具有外在性，复制和生产方便，我国能够跟随发达国家的发展。而电缆材料和设备具有内在性，不能随意复制和生产，加之我国在电缆材料和设备研发方面基础薄弱且研发力度远小于西方国家，目前国内高端产品所需的主要电缆材料和主要设备只能进口，如生产高压和超高压电缆交联聚乙烯绝缘料和超光滑可交联导电屏蔽料、立式交联生产设备等。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急需建立自己的电缆材料和电缆生产设备研发体系。此外，国内使用的高端电线电缆产品尚需

从国外进口，我国需发展具有自主品牌的高端电线电缆产品。目前,国内市场电线电缆急需发展的产品品种是：110kV 及以上高压交联电缆及附件、超高压和特高压电力电缆和架空线及其附件、城市轨道车辆电线电缆、核电站用电缆、低烟无卤阻燃电缆、高阻燃电缆等。

（六）电线电缆行业经营模式和特征

由于主流客户为电力部门和大型建筑的施工部门，电力电缆生产企业主要是通过招投标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直接销售产品。企业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一般以铜（铝）杆的采购价格加上一定比例确定销售价格。客户的付款条件一般为 3-6-1，即预付款占全部货款的 30%，交货后一段时间内再付 60%，质量保证金为 10%。因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较高，线缆行业在经营中首要注意的是保持充足的流动资金。由于客户所需电线电缆的规格、型号、长度不同，产品具有定制的特点，一般实行“以单定产”。

（七）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机械工业最大的配套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发展的各个领域，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我国宏观经济状况持续向好，电线电缆行业具有较长的景气周期。

电线电缆中，电力电缆的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一般而言，电力系统在二、三季度进行招标，供货商下半年交货，因此每年下半年以后的销售形势要好于上半年。

（八）电线电缆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电线电缆是通过对铜杆、铝杆经过拉丝、退火后挤（绕）包绝缘和护套后制成的线材，电线电缆的上游产业是铜杆、铝杆生产行业、电线电缆设备行业和电缆料生产行业。在电线电缆的生产成本中，铜、铝所占比例较高，上游的价格变动会对线缆产品成本产生重大影响。若铜、铝的价格上涨将挤压线缆行业的盈利，但部分企业通过对铜、铝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规避上游价格波动的风险。中低压产品所需电缆料和电线电缆设备国内产能过剩，部分高端电缆料和电线电缆生产设备，由于国内的生产技术水平与国外仍有一定差距，目前需从国外进口，其价格较高。

电线电缆的下游客户为电力、通信、交通、运输、建筑、家电等行业，本

行业的发展与电力建设，尤其是与电网建设高度相关。伴随着电网设备的更新改造、新建大容量输电线路和城市电网改造等，电线电缆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高潮。目前电线电缆的产业方向已向高压、超高压、特高压电缆转移。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1、公司在电线电缆行业的位次

公司现有业务属于电线电缆行业，主导产品为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公司是专业电力电缆生产商，为华南地区最大的电力电缆制造企业，是国内同时进入第一批中国名牌产品和国家免检产品的 8 家电缆企业之一。

根据 2006 年中国电气工业 500 强排行榜，电线电缆企业按 2005 年收入的排名如下：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产品销售收入（千元） |
|----|----------------|------------|
| 1 | 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 4,938,367 |
| 2 | 青岛汉缆集团有限公司 | 2,062,470 |
| 3 | 兴乐集团有限公司 | 1,380,102 |
| 4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296,534 |
| 5 | 上海浦东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 1,212,760 |
| 6 |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867,598 |
| 7 | 天津塑力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 433,700 |
| 8 | 天津三千集团有限公司 | 400,000 |
| 9 | 桂林飞龙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 387,446 |
| 10 | 兴宁市金雁电工有限公司 | 378,909 |
| | | |
| 15 | 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 | 349,191 |
| | | |
| 17 |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 298,000 |

注：（1）数据来源于《中国线缆》，2007 年 1 月；（2）上述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和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收入为公司向协会上报数。

如果合并计算上表中广东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和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即广州南洋和股份公司）的数据，则发行人的销售收入在上表中排名第七。

其中，前五位厂商的主要产品种类、销售量、市场份额及市场分布区域情况如下表：

| 序号 | 企业名称 | 电力电缆种类 | 销售量 (亿元) | 市场 份额 | 市场分布 |
|----|----------------|--------------|-------------|----------|--------------|
| 1 | 远东集团有限公司 | 低压、中压电力电缆 | 49.38 | 1.84% | 江苏、浙江及华东市场为主 |
| 2 | 青岛汉缆集团有限公司 | 低压、中压、高压电力电缆 | 20.62 | 0.77% | 山东、华北市场为主 |
| 3 | 兴乐集团有限公司 | 低压、中压电力电缆 | 13.80 | 0.51% | 浙江、华东市场为主 |
| 4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低压、中压、高压电力电缆 | 12.97 | 0.48% | 江苏、浙江及华东市场为主 |
| 5 | 上海浦东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 低压、中压电力电缆 | 12.12 | 0.45% | 上海、华东市场 |
| | 合计 | | 108.89 | 4.42% | |

注：市场份额按照 2005 年全国电线电缆行业收入总额 2,686 亿元匡算；资料来源：上海电缆研究所

从上表可以看出，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低且区域特征明显，行业排名前五名的厂商的收入占全行业总收入不到 5%，最大厂商的收入占比也仅为 1.84%。这与电线电缆行业产品规格多样、技术含量相对不高的行业特征有一定的关系；从区域分布来看，行业内的领先企业主要集中在江苏、浙江等省，这些企业的主要市场也集中在华东、华北市场。

2、电力电缆行业上市公司简况

在现有上市公司中，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宝胜股份，600973.SH）、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600089.SH）生产和本公司类似的产品。其中，宝胜股份的主营业务为中低压电力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和本公司具有可比性；特变电工的主营业务为变压器的生产和销售，电线电缆实现的收入占其收入总额的25%左右，在电线电缆产品中，裸电线（架空线）为主要产品，仅有部分产品为电力电缆，少量产品为中低压电力电缆，和本公司可比性较弱。该两家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位于江苏宝应安宜镇苏中一路一号，股本15,600.00万元，主要从事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开发、制造、销售；2006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58,199.39万元、净资产为68,451.97万元，2006年实现

净利润10,429.74万元；200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218,355.82万元、净资产为79,502.96万元，2007年1-9月实现净利润9,749.82万元；2006年收入为254,374.90万元，其中电线电缆实现收入253,481.37万元，占总收入的99.65%，裸铜线实现收入893.53万元，占总收入的0.35%。（以上数据摘自上市公司披露的公开信息）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2月，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股本85,403.88万元，主要从事变压器、电线电缆及其辅助设备的制造与销售、新能源（太阳能）系列工程的建设、安装以及新材料产品和环境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安装及销售；2006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738,312.95万元、净资产为179,466.68万元，2006年实现净利润21,638.71万元；2007年9月30日总资产为980,113.65万元、净资产为272,540.57万元，2007年1-9月实现净利润34,761.23万元；2006年收入为591,420.36万元，其中变压器实现收入390,758.74万元，占总收入的66.07%，电线电缆实现收入150,351.25万元，占总收入的25.42%。（以上数据摘自上市公司披露的公开信息）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经过近年来的不懈努力，公司在行业内逐步确立了自身的竞争优势，主要优势如下：

（1）经验与规模优势

公司最早的前身成立于1985年，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具有22年的业务经历，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逐步形成较高的行业地位。公司实力位于电线电缆行业前列，按收入计，公司在《2006年中国电气工业前500强行业排行榜》中位于电气工业第58位，位于电线电缆行业第7名。公司为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2004-2005）及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的生产，已形成完整的中低压电缆产品线，2004年、2005年、2006年收入分别为4.96亿元、7.56亿元、10.63亿元，业务增长迅速，生产规模扩充较快。生产规模的扩大推动了采购规模的扩大，批量生产和批量采购使公司获得了显著的规模经济优势，降低了产品采购成本和产品制造成本。同时，生产规模的扩大使公司接纳大订单的能力大大增长，近年公司大客户数量持续增加，客户档次不断提升，客户结构不断改善。

（2）客户优势

公司以优异的产品，完善的服务赢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信赖，产品广泛应用于省内外城乡电网改造、电力工程、输配电系统、国内部分重点工程以及大型工矿企业。公司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下属的多个供电局以及国华发电系统、华能发电系统、大唐发电系统、国电发电系统、粤电集团等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业务联系，为全国城乡电网建设和改造所需产品推荐企业。公司在国家重点行业和工程建设项目领域已享有较高知名度，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炼化工业电器一级供应网络成员单位和全国煤炭行业机电设备定点生产企业。

公司产品已运用于北京首都机场、北京奥运鸟巢工程、北京地铁奥运支线、奥运会兴奋剂检测中心、北京电视台、国防大学、厦门大学、福州大学城、浙江杭州大桥、山西阳煤百万吨水泥项目、山西阳泉氧化铝工程、天津帝景温泉酒店、武汉电气化铁路工程、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广州火车东站、广州地铁二号线、广州大学城、广州国际会展中心、广州新体育馆、深圳机场、深圳地王大厦、东莞行政中心；内蒙古风能发电厂、陕西国华锦界发电厂、福建龙岩坑口发电厂、华能武汉阳逻发电厂、重庆珞璜发电厂、江苏华能太仓发电厂、天津华能杨柳青发电厂、华能海口发电厂、华能汕头发电厂、大唐国际潮州发电厂、广东台山发电厂等项目。

（3）区域优势

公司处于经济发达的广东省，产品销售市场为华南市场、国内其他市场和外贸市场（主要出口地为澳大利亚）。近几年来，公司利用规模、品牌、营销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已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位居华南地区首位。广东地区是公司的传统市场，公司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2007年4月9日，广东省机械行业协会出具《证明》，证明“公司的销售收入近三年来在广东省处于领先地位，2006年行业排名第一”。公司产品在广东地区的销售具有较大的区域优势。

（4）品牌优势

公司把品牌战略作为一项系统工程进行有计划的实施，在硬件方面和软件方面做好工作，并不断地进行总结和改进，公司是国内同时进入第一批中国名牌产品和国家免检产品的8家电缆企业之一。公司生产的电线电缆质量稳定可靠，获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2003年和2006年公司产品获得2003年-2006年

及 2007 年-2009 年国家免检资格。公司的“NAN 南”牌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被国家质检总局评定为中国名牌产品，“南”牌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2002 年、2003 年和 2005 年，公司产品获广东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的品牌已在行业中拥有了较高的知名度。

（5）营销优势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其中通过招投标方式销售的比例约为 70%。根据产品销售的特点，公司设立了营销部、市场部和投标办负责产品市场开拓、销售，并在重点地区配有业务员收集市场信息、维护客户关系、进行售后服务。

公司的营销网络不仅仅只是一个销售网络，更是服务网络、商情网络、宣传网络和客户网络的有机集成。通过该网络的商情功能，各地的市场信息能准确、快速反馈到公司，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营销战略，从而形成了市场与公司互动的良好局面；通过该网络的宣传功能，可以与客户近距离、有针对性地展开宣传，提高公司的知名度；通过该网络，公司可以迅速掌握客户的需求和产品销售情况，并以最快的速度对客户的需求做出反应。经过多年的运营，公司营销网络的合理布局已经显示出强大的优势，为公司产品迅速占领市场，不断提高市场份额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6）技术研发和工艺设计优势

公司拥有完备的产品开发体系，在主要产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电线电缆生产工艺方面公司提出了多项工艺改进和创新，有效地提高了材料利用率和产品品质，降低了生产成本。

除工艺设计能力外，公司也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2004 年 4 月公司的现代车辆用电缆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2004 年 5 月，公司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2006 年公司的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环保型电力用屏蔽电缆和地铁用无卤低烟阻燃电缆获“汕头市科学技术奖”。2006 年 5 月，公司被广东省科技厅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7）品质认证优势

公司在产品质量保证体系方面取得 ISO9001:2000 证书，在环境保护方面取得 ISO14001:2004 证书；公司产品获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产品质量免检证书，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为中国名牌产品；公司的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电线、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和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电线取得了国家强制产品认证（CCC）证书；公司生产的部分产品经过美国 UL 认证机构（美国保险商试验所）检验合格并通过 UL 认证；公司的计量体系达到广东省二级计量保证体系规范的要求。

（8）成本控制优势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高效低价地采购提供了条件。在进行铜采购时，公司通过签订远期采购合同和进行套期保值交易来规避铜价上涨的风险。在生产方面，公司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改进工艺流程降低成本。公司通过统计分析出阶段性常规产品的规律，组织批量生产；设计出不同规格相同颜色产品共一套模具生产的工艺，减少了因更换模具次数造成的材料报废和电能浪费，提高了生产效率；通过改进工艺，减少了铜丝断线率和电缆材料用量；同时严格执行各项工艺操作规程，降低了废品率。在管理方面，公司保持了精干高效的员工队伍，公司员工总数（含子公司）为 255 人，远低于同类型企业。

公司重点市场为珠江三角洲地区，该地区为我国第二大电线电缆消费区域。2001 年，公司决定采取就地生产、就地采购原材料、就地营销的“三就地”经营策略，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厂，直接服务于该地区。该策略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影响力，大大降低了公司在该地区的产品成本，扩大了产品的市场分额。

（9）企业信誉优势。

电线电缆行业的企业与用户一般签订闭口合同。2004 年至 2006 年铜价上涨的幅度较大，在业内厂商准备组织生产时铜的采购价格往往较签约时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如果按时履约，电缆厂商将蒙受巨额损失。由于许多电缆厂商不愿履约，国家大量重点工程用电线电缆无法及时获得供货。为此，国家发改委在 2006 年 10 月 9 日以发改办（2006）2286 号文致函电线电缆行业，对由于铜铝价格大幅波动给电线电缆行业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等有关问题提出五点意见，要求电

电线电缆供方和需方通过友好协商和采取有效措施，缓解现实困难，满足国家重点工程建设需要。对于部分电缆生产厂家反映的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成本上升等情况，国家电网公司采取的措施包括：完善评标办法和调整评分细则，对在困难情况下保证供货的优秀供应商予以加分奖励，使其增加中标几率，以增加其规模效益。在此期间，公司通过采取铜套期保值交易，锁定了铜价，按质及时地交运了产品。公司没有一单重点工程合同发生过违约，公司的知名度得到了极大的提高，良好的诚信记录为公司争取优质客户的大额订单奠定了基础。公司被评为广东省“连续十五年守合同重信誉企业”。

2、竞争劣势

(1) 公司主要客户的需求已逐渐向高压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线电缆转移，公司虽然已经进行了高压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线电缆生产技术的储备，但由于资金限制目前无法大规模投入此类产品的生产。

(2) 公司的融资渠道单一，技术改造、新产品开发以及市场开拓所需资金主要依靠企业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资金相对不足制约了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

(三) 同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市场为广东市场，近年来在国内其他市场和外贸市场（主要出口地为澳大利亚）实现的收入增长亦较快。

1、广东是本公司的传统市场，目前广东省共有电线电缆企业 524 家。2006 年广东电缆行业实现销售收入 602.1 亿元，其中，电力电缆实现销售收入 99.7 亿元（资料来源：上海电缆研究所）。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位于省内的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广东中联电缆实业有限公司、广东新亚光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位于省外的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等。根据各公司网站的信息，该等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68年，位于广东佛山市南海区东部。产品主要有35kV及以下交联电缆、辐照交联电线电缆、低压电力电缆、尼龙护套线等。

广东中联电缆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96年，位于佛山市南海区黄岐镇，公司产品包括四大类20多个规格，主要包括35kV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布电线、35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无卤低烟、阻燃耐火系列电线电缆

缆。

广东新亚光电缆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是由原广州电缆厂第一分厂于1997年改制成立，位于广东清远市沙田工业区，主要产品有中压交联电缆、架空绝缘电缆、控制电缆、耐火电缆及B、R系列塑料绝缘电线电缆。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创建于1990年，位于江苏省宜兴市，是以电线电缆、医药、房地产为核心业务的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远东电缆有限公司和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从事电线电缆业务，其主要产品有裸电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电力电缆、控制电缆、通信电缆。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简要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67年，位于江苏省溧阳市，主要产品有中低压电力电缆、信号电缆、机场电缆、防火电缆、煤矿用阻燃电缆、船用电缆等。

近几年来，公司利用规模、品牌、营销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已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位居华南地区首位。

2、国内其他市场的竞争对手为当地线缆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国内重点市场设立了销售办事处。

3、公司以优异的产品，完善的服务赢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信赖，产品广泛应用于省内外城乡电网改造、电力工程、输配电系统。公司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下属的各地供电局及物资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业务联系，为全国城乡电网建设和改造所需产品推荐企业。目前公司供电系统的主要客户有：广东电网及其属下的公司、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属下的公司、湖南省电力公司及其属下的公司、重庆电力系统、北京电力系统、湖北电力系统、广西电力系统、四川电力系统、天津电力系统；江苏为我国重要的电缆生产和消费大省，2006年公司产品中招标江苏省电网改造工程，为首家成功进入江苏电力系统的外地电缆厂商，充分展示了公司在市场方面的优势。公司在发电系统的主要客户有国华发电系统、华能发电系统、大唐发电系统、国电发电系统、粤电集团等。

4、公司在国家重点行业和工程建设项目领域已建立较高知名度，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炼化工业电器一级供应网络成员单位和全国煤炭行业机电设备定点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已运用于北京首都机场、北京奥运鸟巢工程、北京地

铁奥运支线、奥运会兴奋剂检测中心、北京电视台、国防大学、厦门大学、福州大学城、浙江杭州大桥、山西阳煤百万吨水泥项目、山西阳泉氧化铝工程、天津帝景温泉酒店、武汉电气化铁路工程、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广州火车东站、广州地铁二号线、广州大学城、广州国际会展中心、广州新体育馆、深圳机场、深圳地王大厦、东莞行政中心等重点工程。

5、公司产品出口已取得大幅增长，公司产品已出口至澳大利亚及东亚、中东地区。公司产品近三年一期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31%、0.83%和1.68%，呈逐年上升态势。主要出口产品为电力电缆，采用自营出口模式，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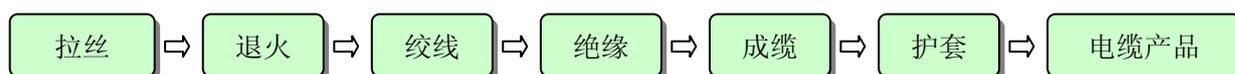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包括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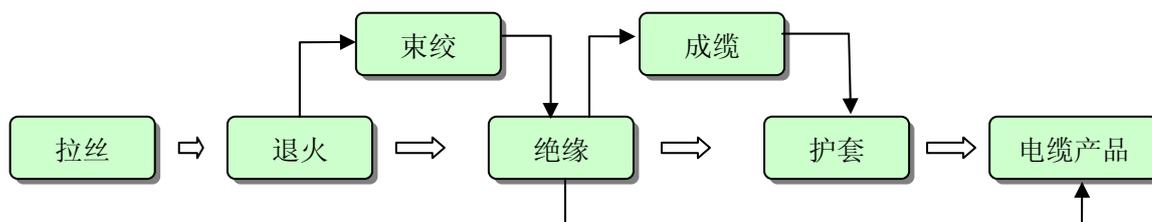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1、电力电缆生产工艺流程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生产工艺流程



（三）主要经营模式

历经22年的发展，公司从小作坊成长为较大规模的电线电缆制造企业。目前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为按订单组织生产并销售，公司拥有的“NAN南”牌产品为中国名牌产品。

1、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单定产”，即根据所获得的订单由本公司以自有设备

自行组织生产。由于不同客户所需电缆的规格、长度等不同，公司的产品特别是电力电缆产品不具备通用性，具有定制生产的特点，因而公司需要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由于实行以单定产，公司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更有计划性，可以大大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还可以最大限度控制原材料库存，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为铜杆，辅助材料为电缆料，所需能源动力为电和水。公司的原材料和能源动力全部由公司供应部统一采购。

3、销售模式

公司投标办和营销部负责公司产品销售，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其中通过招投标方式销售的比例约为 70%，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

由于电线电缆产品普遍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铜在产品的生产成本构成中占 70% 以上的比例，产品价格主要根据铜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行情、订货产品的参数（长度、截面、芯数以及特殊要求等）并考虑企业的加工成本、期间费用以及适当的利润水平等确定。

（四）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及历年产量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有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在电线电缆制造业，生产设备具有较高的通用性，同样的设备可用于生产多种不同规格的产品，各产品由于工艺复杂程度和工序不同，所需工时也不相同，造成同样的设备在生产不同产品时产能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公司现有设计生产能力及历年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公里

| 产 品 | 2007 年 1-9 月 | | 2006 年 | | 2005 年 | | 2004 年 | |
|--------------|--------------|-----------|--------|-----------|--------|-----------|--------|-----------|
| | 产能 | 产量 | 产能 | 产量 | 产能 | 产量 | 产能 | 产量 |
|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 | 12,000 | 7,695.86 | 12,000 | 9,448.36 | 11,000 | 9,251.27 | 9,000 | 7,047.18 |
|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 50,000 | 26,641.37 | 50,000 | 35,916.39 | 50,000 | 36,715.06 | 50,000 | 40,624.13 |

2、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量及产销率

单位：公里、%

| 产品名称 | 2007年1-9月 | | 2006年 | | 2005年 | | 2004年 | |
|-------------|-----------|--------|-----------|--------|-----------|-------|-----------|--------|
| | 销售量 | 产销率 | 销售量 | 产销率 | 销售量 | 产销率 | 销售量 | 产销率 |
| 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 | 8,212.84 | 106.72 | 9,093.16 | 96.24 | 9,106.68 | 98.44 | 6,933.69 | 98.39 |
|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 27,960.22 | 104.95 | 36,993.43 | 103.00 | 35,613.89 | 97.00 | 43,061.05 | 106.00 |

公司主要产品的收入近三年一期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9.44%、99.25%、99.54%、99.82%，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产品名称 | 2007年1-9月 | | 2006年 | | 2005年 | | 2004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 | 65,298.88 | 86.11 | 90,215.79 | 84.90 | 65,195.06 | 86.26 | 42,827.85 | 86.41 |
|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 10,394.50 | 13.71 | 15,559.14 | 14.64 | 9,816.57 | 12.99 | 6,459.78 | 13.03 |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公里

| 产品名称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 | 79,508.28 | 99,212.80 | 71,590.37 | 61,767.76 |
|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 3,717.60 | 4,205.92 | 2,756.39 | 1,500.15 |

注：由于产品型号繁多、价格不一，因此上表的平均价格为该产品的收入除以销量。

4、公司产品销售区域的分布

单位：万元、%

| 地区 | 2007年1-9月 | | 2006年度 | | 2005年度 | | 2004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广东 | 45,527.51 | 60.04 | 75,644.20 | 71.18 | 58,622.03 | 77.57 | 37,604.92 | 75.87 |
| 福建 | 6,503.26 | 8.58 | 6,343.21 | 5.97 | 3,894.19 | 5.15 | 1,968.51 | 3.97 |
| 北京 | 8,231.12 | 10.85 | 3,864.16 | 3.64 | 3,108.55 | 4.11 | 887.74 | 1.79 |
| 江苏 | 4,330.74 | 5.71 | 3,810.95 | 3.59 | 207.56 | 0.27 | 126.23 | 0.25 |
| 重庆 | 1,609.83 | 2.12 | 3,186.74 | 3.00 | 1,763.37 | 2.33 | 2,676.19 | 5.40 |
| 湖南 | 1,234.50 | 1.63 | 2,880.97 | 2.71 | 2,491.16 | 3.30 | 3,128.52 | 6.31 |
| 湖北 | 999.93 | 1.32 | 1,688.80 | 1.59 | 309.60 | 0.41 | 536.89 | 1.08 |

| | | | | | | | | |
|------|-----------|--------|------------|--------|-----------|--------|-----------|--------|
| 浙江 | 223.30 | 0.30 | 1,533.71 | 1.44 | 634.39 | 0.84 | -- | 0.00 |
| 江西 | 427.31 | 0.56 | 1,082.94 | 1.02 | 135.89 | 0.18 | 147.30 | 0.30 |
| 天津 | 574.06 | 0.76 | 867.13 | 0.82 | 235.19 | 0.31 | 289.82 | 0.58 |
| 出口 | 1,277.49 | 1.68 | 884.17 | 0.83 | 237.47 | 0.31 | -- | 0.00 |
| 其他地区 | 4,891.39 | 6.45 | 4,478.48 | 4.21 | 3,936.70 | 5.21 | 2,196.55 | 4.43 |
| 合计 | 75,830.44 | 100.00 | 106,265.46 | 100.00 | 75,576.10 | 100.00 | 49,562.67 | 100.00 |

5、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 年份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2004年 | 110,110,852.56 | 22.22 |
| 2005年 | 198,481,599.95 | 26.26 |
| 2006年 | 244,930,073.90 | 23.05 |
| 2007年1-9月 | 145,271,573.12 | 19.16 |

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或该客户为本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6、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 原材料

公司主要产品的重要原材料是铜杆、电缆料等原材料，约占主营业务成本的95%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不含增值税）如下：

单位：万元

| 原材料种类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铜杆 | 51,253.36 | 82,520.76 | 49,973.42 | 32,038.29 |
| 电缆料 | 5,412.73 | 7,670.73 | 12,480.93 | 8,523.92 |
| 钢带 | 433.98 | 715.46 | 1,076.90 | 870.51 |
| 填充料 | 336.25 | 576.62 | 682.44 | 579.93 |
| 其他 | 2,657.18 | 2,714.79 | 2,321.38 | 1,794.58 |
| 合计 | 60,093.50 | 94,198.36 | 66,535.07 | 43,807.23 |

(2) 能源

公司生产产品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力、水，依靠当地公用部门供应。本公司从事规模生产多年，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和能

源供应、保障情况良好。

(五) 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近三年一期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不含增值税）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情况：

| 2004 年 | | |
|---------------------|-----------------|---------------------|
| 供货单位名称 | 采购金额（万元） |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
| 新疆中成经贸有限公司 | 23,180.64 | 52.92 |
| 新疆坤宇经贸有限公司 | 1,539.73 | 3.51 |
|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1,367.98 | 3.12 |
| 山西榆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1,502.32 | 3.43 |
|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 1,088.21 | 2.48 |
| 合 计 | 28,678.89 | 65.47 |
| 2005 年 | | |
| 供货单位名称 | 采购金额（万元） |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
| 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 | 13,653.78 | 20.52 |
| 马华隆（潮阳）裸线有限公司 | 7,329.59 | 11.02 |
| 鹤山市同诚发展有限公司 | 6,727.08 | 10.11 |
| 新疆中成经贸有限公司 | 5,780.85 | 8.69 |
| 四川旌东电缆有限公司 | 5,240.81 | 7.88 |
| 合 计 | 38,732.11 | 58.21 |
| 2006 年 | | |
| 供货单位名称 | 采购金额（万元） |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
| 大余华润铜材厂 | 33,018.78 | 35.05 |
| 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 | 7,678.88 | 8.15 |
| 辽阳塑料造粒厂 | 7,502.29 | 7.96 |
| 鹤山市骏华贸易有限公司 | 6,412.62 | 6.81 |
| 四川旌东电缆有限公司 | 3,442.04 | 3.65 |
| 合 计 | 58,054.61 | 61.63 |
| 2007 年 1-9 月 | | |
| 供货单位名称 | 采购金额（万元） |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
| 大余华润铜材厂 | 31,348.27 | 52.17 |
| 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 | 5,688.18 | 9.47 |
| 常州市大江铜业有限公司 | 3,759.68 | 6.26 |
| 东乡县鑫源铜材厂 | 3,157.53 | 5.25 |

| | | |
|--------------|-----------|-------|
| 台一江铜（广州）有限公司 | 2,242.52 | 3.73 |
| 合 计 | 46,196.17 | 76.87 |

2005年、2006年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50%的情况。

2004年，公司向新疆中成经贸有限公司采购了23,180.64 万元的原材料，占同期采购总额的52.92%。新疆中成经贸有限公司简要情况为：成立于2002年6月，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11号万国大厦12A 层，法定代表人黄小波，注册资本3,000万元，主要经营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五金矿产、机电产品、木材及石油制品等产品。该公司以进出口贸易为主的商贸企业，具有一般贸易经营权和小额贸易经营权。

2007年1-9月，公司向大余华润铜材厂采购了31,348.27万元的铜杆，占同期采购总额的52.17%。大余华润铜材厂简要情况为：成立于2005年8月，住所为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南安镇新华工业园，法定代表人王惠东，注册资金200万元，主要经营8mm铜杆、3mm以下各种规格裸铜线、铜线材、各种铜材制品、铜管、铜棒、合金铜材、异型铜材、漆包线、电线、电缆等；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据江西省统计局资料，大余华润铜材厂2006年主营业务收入为139,120万元，位居2006年度江西工业企业100强中的第20位。

除新疆中成经贸有限公司、大余华润铜材厂外，报告期内公司的比较重要的供应商还有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马华隆（潮阳）裸线有限公司等公司，该等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3年10月，住所为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杭州西路178路，法定代表人郭中凯，注册资金8,360万元，主要生产销售低氧铜杆、电解铜、铜材设备。

马华隆（潮阳）裸线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12月，住所为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平北工业区，法定代表人翁德铭，注册资本2,800万美元，主要从事各种裸铜线、绞线及SCR线；集成电路的设计；通讯产品、电子产品的开发及生产。

四川旌东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住所为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城区乡莲池村，法定代表人范荣华，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生产、加工、销售；电缆粒料生产、销售；铜杆、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销售，及上述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

鹤山市骏华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5月，住所为广东省鹤山市沙坪镇文明路78号，法定代表人张均权，注册资本500万元，营业范围为：销售：燃油料、国内贸易（法律法规禁止或未取得前置审批的不得经营）。

常州市大江铜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住所为江苏省常州市戚墅堰区三号桥东首,法定代表人刘海波，注册资本1,000万元，营业范围为：铜杆及铜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除专项规定）、有色金属矿产品（除专项规定）、机械、办公自动化用品的销售。（凡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需取得专项许可后方可经营）。

东乡县鑫源铜材厂：成立于2005年8月，住所为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县红星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蒋建宝，注册资本200万元，营业范围为：有色金属（以上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审批的从其规定）。

（六）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五大供应商的关联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未在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及供应商中拥有权益，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安全与环保措施

公司以生产电线电缆产品为主，生产过程不存在高危险或重污染的情况。公司针对研发、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影响环境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等采取了有效的治理和预防措施，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程度降至最低。公司于2007年1月顺利通过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环境污染的工序和治理措施如下：

| 类别 | 排放源 | 污染物名称 | 防治措施 |
|-------|-------------|----------|------------------|
| 大气污染物 | 挤塑、挤橡工序 | 废气 | 加装厂房通风排气设施 |
| 水污染物 | 挤塑、挤橡工序冷却 | 冷却水 | 经蓄水池冷却后循环利用 |
| | 员工日常生活过程 | 生活污水等 | 修建废水处理池 |
| 固体废弃物 | 生产经营过程 | 下脚料、不合格品 | 综合利用、日产日清 |
| 噪声 | 生产设备和通风排气设备 | 噪声 | 加装减振垫，特殊设备进行隔声处理 |

由于公司采取了完善的环境保护措施，自成立以来无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及污染事故，亦未存在因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原因受到处罚情况。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 | 固定资产原值 | 固定资产净值 | 成新率 |
|-------|----------------|---------------|--------|
| 房屋建筑物 | 37,870,747.25 | 31,868,401.06 | 84.15% |
| 机器设备 | 66,725,966.27 | 34,213,211.13 | 51.27% |
| 运输工具 | 2,308,858.40 | 1,792,231.89 | 77.62% |
| 办公设备 | 1,885,029.54 | 1,141,143.57 | 60.54% |
| 合计 | 108,790,601.46 | 69,014,987.65 | 63.44% |

发行人所有的主要房产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如下：

1、公司拥有建筑面积合计为17,769.40 m²的三处房产，房地产证号分别为粤房地证字第C4332157号、粤房地证字第C4332158号、粤房地证字第C1445647号。子公司广州南洋拥有建筑面积为16,242.79 m²的一处房产，房地产证号为粤房地证字第C4057991号。公司房屋所有权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证书所有人 | 房地产权证编号 | 权利期限 | 房产座落 | 建筑面积(m ²) | 土地面积(m ²) | 他项权利 |
|----|-------|-----------------|-------------|--------------------|-----------------------|-----------------------|------|
| 1 | 发行人 | 粤房地证字第C4332157号 | 2048年12月27日 | 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 5,898.69 | 7,554.00 | 已抵押 |
| 2 | | 粤房地证字第C4332158号 | 2045年4月23日 | 汕头市龙湖区珠津二街3号 | 7,821.96 | 2,264.50 | 已抵押 |
| 3 | | 粤房地证字第C1445647号 | 2051年10月25日 | 汕头市龙湖区珠津二街1号 | 4,048.75 | 7,529.04 | 无 |
| 4 | 广州南洋 | 粤房地证字第C4057991号 | 2052年1月16日 |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连云路376号 | 16,242.79 | 31,546.00 | 已抵押 |

2、房屋租赁

2007年1月1日，发行人与汕头市南帆电器有限公司订立《厂房租赁合同》，发行人将其位于珠津工业区内的原珠津工业区大厦首层西侧（320.62平方米），第四、五层（每层1,105.17平方米），第六、七层（每层1,148.97平方

方米），第八层 88.2 平方米，共计厂房面积 4,917.1 平方米租赁予汕头市南帆电器有限公司作为生产及办公场地，每月租金 17,370.16 元，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拥有 2 宗土地，土地面积合共为 9,045.03 m²。子公司拥有 2 宗土地，土地面积合共 112,688 m²。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所有人 | 土地使用证号 | 类型 | 土地位置 | 面积 (m ²) | 他项权利 |
|----|------|------------------------|----|-------------------------------------|----------------------|------|
| 1 | 发行人 | 汕国用(2006)字第 10700009 号 | 出让 | 汕头市银安庄汕充公路北侧 | 1,282.03 | 无 |
| 2 | | 汕国用(2006)字第 10700010 号 | 出让 | 汕头市珠津工业区 | 7,763.00 | 已抵押 |
| 3 | 广州南洋 | 穗开国用(2002)字第 028 号 | 出让 |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 BP-C1-7 地块 | 12,779 | 已抵押 |
| 4 | | 穗国用(2005)第 660098 号 | 出让 |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红旗路以北、禾丰一纵路以西 YH-L2-1 | 99,909.00 | 无 |

2、注册商标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商标权情况如下：

（1）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权情况

公司共拥有“NAN”商标等 9 项国内外注册商标权。公司拥有商标权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注册号 | 类别 | 商标权人 | 注册有效期 | 商标名称 |
|----|---------|----|------|-----------------------|-----------|
| 1 | 652629 | 9 | 发行人 | 1993.8.7-2013.8.6 | “NAN”商标 |
| 2 | 1048457 | 9 | 发行人 | 1997.7.7-2007.7.6 | “南”商标 |
| 3 | 1473841 | 9 | 发行人 | 2000.11.14-2010.11.13 | “NAN”商标 |
| 4 | 1187480 | 9 | 发行人 | 1998.6.28-2008.6.27 | “南+NAN”商标 |
| 5 | 3090353 | 37 | 发行人 | 2003.6.28-2013.6.27 | “南+NAN”商标 |
| 6 | 3653323 | 17 | 发行人 | 2005.7.7-2015.7.6 | “南塑”商标 |

| | | | | | |
|---|-------------------|---|-----|-----------------------|-----------------------------|
| 7 | 3563600 | 9 | 发行人 | 2004.11.28-2014.11.27 | “NAN”商标 |
| 8 | 1072936 (澳大利亚) | 9 | 发行人 | 自 2005.8.30 起 10 年 | “NAN+NAN BRAND CABLES”商标 |
| 9 | 4363083 | 9 | 发行人 | 2007.5.28-2017.5.27 | “南帆” |

(2) 子公司广州南洋所拥有的注册商标权情况

广州南洋已取得国家商标局颁发的第 4235174 号《商标注册证》，该注册证项下的“穗缆”商标的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9 类: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话线；发动机起动缆；同轴电缆；绝缘铜线；磁线；电报线；电缆；电线；电线标识线(截止)，注册人为广州南洋，注册有效期限自 200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止。

根据 2003 年 12 月 26 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订立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广州南洋经发行人允许，无偿使用发行人已注册的使用在第 9 类商品的第 652629 号“NAN”商标。许可使用的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

根据 2006 年 10 月 23 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订立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广州南洋经发行人允许，无偿使用发行人已注册的使用在第 9 类商品的第 1187480 号“南+NAN”商标。许可使用的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6 月 27 日止。

3、专利技术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证书号 | 类别 | 专利号 | 有效期 |
|----|--------|------|--------------------|-------------------------|
| 1 | 678723 | 实用新型 | ZL2004 2 0042666.5 | 自 2004 年 2 月 17 日起 10 年 |
| 2 | 678727 | 实用新型 | ZL2004 2 0042676.9 | 自 2004 年 2 月 17 日起 10 年 |

六、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2006 年 10 月 30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向发行人颁发了新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XK06-238-00851），有效期至 2011 年 10 月 29 日，发行人生产的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6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符合生产许可证条件。

2006年10月30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向广州南洋颁发了新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 XK06-238-00852),有效期至2011年10月29日,广州南洋生产的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1kV和3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6kV到35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符合生产许可证条件。

七、公司的技术与研究开发情况

(一) 核心技术或关键生产环节

从本质上而言,电线电缆的制造是材料选、配、处理以及精加工和结构组合。电线电缆生产制造依据是电线电缆产品标准,包括GB中国标准、IEC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和其它国家电线电缆产品标准、企业标准等等。产品标准在电线电缆的制造中处于核心地位,产品标准的先进性表明了产品制造的先进性。电线电缆标准的主要内容是提出结构材料的技术参数以及对结构材料的要求。因此电线电缆制造业的核心技术体现在设计和使用满意的原材料、适宜于材料生产的设备技术要求和实现产品的工艺技术和工艺设计。目前我国电线电缆产品标准等同采用IEC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参照上述标准,公司编制了一套比国家标准要求更高的内部控制标准及新产品开发的企业标准使公司产品具有先进性技术水平。公司的核心技术是:

1、优选原材料

(1) 严格选择原材料厂家,分析材料的性能参数,尤其是特殊性能材料的技术指标,通过试验对比材料指标差异,并持续跟踪材料性能的稳定性,从而优选出质量一流的合格材料供应商。

(2) 主要原材料使用进口或国产名牌产品,铜杆选用优质的无氧铜杆(含铜量达99.95%以上),电缆材料使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优质产品,特殊要求电缆材料使用进口产品。

2、先进的设备

公司拥有国内先进水平的电工机械和检测仪器设备300多台套,生产设备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生产各环节的重要设备是:

(1) 3条达到国内先进水平35kV及以下交联电力电缆三层共挤生产线及配套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德国在线检测测厚仪、美国全屏蔽高压局部放电

定位系统等，较好地控制了绝缘层和护套层的标称厚度和偏心率，保证了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2) 在线采用电子光学测径仪，使电线电缆结构尺寸得到精确控制；

(3) 挤塑工序采用履带式牵引、储线调节系统，使生产过程中张力牵引均匀控制，保证了生产工艺的稳定性；

(4) 挤塑过程采用在线高压火花击穿显示记录系统进行质量控制，确保了电线电缆的电气安全性能；

(5) 主要检验试验测量设备配置精度高出标准精度 0.5-1 个百分点的仪器，提供恒温、恒湿、净化检验和试验环境条件，确保检验试验测量准确性；

(6) 特种电线电缆采用符合于本公司产品工艺设计技术要求的先进专用设备生产。

3、先进的工艺设计

(1) 整体生产工艺流程设计合理

电线电缆制造企业的显著的特点是物流量大。所用的各种材料，不但类别、品种、规格多，而且用量大。小型企业的年用量达几千吨，而大型企业达几万吨。因此，必须对物流的路线、周期和存放点（包括材料库、半成品存放地、成品库）等进行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和动态管理。电线电缆制造企业可从严格实施工艺流程的物流管理中获得可观的经济效益。

公司针对这一特点设计了独特的整体工艺流程，使全部制造工序在一个由三跨建筑结构组成的大车间内完成。从东端进材料到西端出产品，环环相扣，最大的运送距离不大于十米，产品定置区、周转区、堆放区合理布置。流畅的生产工序，有效降低了生产运输成本和管理成本，缩短了生产周期。

(2) 导体生产核心工艺技术

1) 铜杆拉丝生产工艺

电缆导体是由铜杆经过拉丝机拉出的铜线制成的，拉丝模具和拉丝液决定了电缆导体的质量和成本。

①在拉丝工序中，连续退火电压和电流的工艺设置是核心。本公司向拉丝机制造厂商提出本公司独特的韧炼电压电流技术参数和拉丝模具位置结构设计，首先从拉丝机的设计上保证了拉丝韧炼工艺技术要求，生产出来的铜线柔

韧性好，公司该项指标较国家标准要求高出 10%以上。

②自行设计拉丝液的技术参数

拉丝液具有提高拉丝速度、清洗拉丝模具、降低拉丝模具和铜线温度、提高润滑性能、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的功能。公司自行设计拉丝液的技术配方，要求拉丝液供应商专门生产。公司对拉丝液增加过滤清理装置，清洁拉丝液的杂质，保证了拉丝液的质量，同时自行设计了拉丝液冷却设备降低拉丝液的温度，有效提高了拉丝速度和连续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③公司工艺技术人员随时监控抽查拉丝液浓度和拉丝液的杂质含量，检测铜线的外径、外观、抗拉强度、断裂伸长率和导体直流电阻，从而保证铜线的产品质量。

2) 绞线生产核心工艺技术

绞线工序是对拉制好的铜丝进行绞合和紧压以制成导体，紧压模具决定了导体的紧压系数。导体紧压系数高，即保证了导体的抗潮、抗水质量性能，又有利于降低电缆制造成本。

公司对紧压模具使用了特殊材料，并且设计了独特的模具紧压角度，使紧压模具使用寿命在 100km 左右（普通的模具在 10—20km），绞合导体表面光滑、平整、紧压系数高，公司的导体紧压模具领先于行业水平。

3) 挤出工序的核心技术

挤出工序是将电缆料充分塑化后（就是使塑料粒软化成粘流态）挤出形成电缆绝缘层和护套层，电缆料是否均匀充分地塑化决定了绝缘耐电压的性能、使用寿命以及护套的均匀程度和机械性能，从而决定了电缆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合理设计此项工序的工艺，能够很好地控制电缆料的用量以达到最适度水平，有效降低成本。

公司采购挤出设备时，对设备的螺杆、温度控制仪器仪表、机头、分胶锥等环节提出了公司独特的设计要求。电缆料塑化程度主要取决于挤出设备的螺杆设计和工艺温度，公司通过改进设备技术参数和生产工艺温度，使塑料的塑化程度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挤出的绝缘和护套外观圆整平滑、厚度均匀，具有耐压性能和机械性能优良的特点。

特种电缆需使用专门设备进行生产，但经过公司的工艺改进，公司甚

至能使用此类设备进行部分特殊电缆材料的挤出生产。公司率先成为行业内有效解决地铁用无卤低烟护套开裂问题的企业。该项技术已全面应用于公司中压电缆、低压电线电缆、特殊用途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

（3）针对公司主要市场需求进行的工艺改进

公司目前市场主要集中于广东、广西、福建等气候较为湿热的地区，针对上述市场特殊的环境要求，公司对产品进行了结构设计调整和工艺改进：

由于主要市场的气温较高，日光辐射较强，较为湿热，霉菌繁殖较快，公司选用了耐热性能和热老化性能较好的材料用于产品生产，并在设计电缆长期工作最大允许电流时充分考虑了温度因素的影响。公司在设计产品结构和选用材料时还充分考虑了日光辐射及湿热等因素，产品的绝缘层吸湿小，产品护套层具有较好的耐日光性，透湿率低；公司还增加了防霉处理工序，从而保证了产品良好的外观品质和特殊环境使用性能。

（4）其他工艺

1) 通过对模具进行工艺改进，公司成为首批实现生产中压电缆换规格不停机的企业之一，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了报废。

2) 通过对设备和模具进行工艺改进，公司成为业内首家解决低压交联电缆绝缘线芯挤出分颜色的企业。该项技术既可以保证绝缘线芯分相标识，又可以保证绝缘材料性能稳定，还可以提高生产效率和减少因停机换料造成的浪费。

以上工艺技术为公司在多年积累的生产经验基础之上独立设计而成，具有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严格执行了一套比国家标准要求更高的内部控制标准，有效保证了产品的生产质量。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技术水平

1、交联电缆的技术水平

为保证交联电缆具有优良的性能，公司首先严把原材料关，对原材料供应商按 ISO 9001 的要求进行严格评审，选用信誉好的合格供方提供原材料，如选用无（低）氧铜杆，铜杆具有含氧量极低、不易氧化、外观光亮、机械加工性能好的优点。

其次，在电缆结构设计方面，公司使用电缆设计软件进行工艺设计和计算，

严格执行内部的控制标准，公司的电缆结构设计具有同行业领先水平。

在导线生产中，使用数控连续退火铜大拉机生产铜单线，生产效率高，生产出的铜单线性能均匀一致，外观光亮；采用拉制紧压工艺，紧压系数可达 90% 以上，导体外径圆整度很高，有利于中高压的电场在导体内均匀地分布，提高了导体的生产质量。

内屏蔽、绝缘、外屏蔽采用三层共挤氮气保护干式交联生产工艺。主机房除采取一系列防尘、防潮措施，公司还专门建立了封闭净化室，并采用真空吸料装置，有效地阻隔了杂质的进入，使公司电缆产品介质局部放电量较国家标准要求低 50%。在同一截面上电缆绝缘厚度和屏蔽厚度会存在不均匀的现象，即偏心现象。电缆偏心度越大，电缆耐压程度越低，电缆使用寿命越短，因此必须使偏心度控制在一定程度以内。公司设计了流道优良的挤出模具，生产线上公司安装了德国 SIKORA 生产的在线测厚仪，很好地控制了内屏蔽、绝缘和外屏蔽的厚度和偏心度，偏心率控制在 8% 以内，高于国家标准的要求 50%。为保证工艺稳定，公司采用油作介质进行加热，避免了热惯性导致工艺温度的波动。公司全套交联生产线生产采用进口德国西门子电气装置进行全自动化控制，系统稳定，运行可靠、安全，控制精度高，产品品质保障系数高；采用国外先进局部放电测试系统，并从国外引进先进的电子数字示波定位仪，严格监控生产过程产品的品质，保证了电缆的质量。

在电缆护套的生产环节，公司引进了台湾最先进的非金属护套生产线，实现了整条生产线速度自动跟踪，温度控制精度高，塑化效果好，挤出护套厚度均匀稳定。电线电缆外表要求有清晰的型号、规格、电压等级、制造厂名标识。公司在生产线上配备有英国 DOMINO 公司生产的自动电缆表面喷码机，不仅能清晰地标识出电缆的产品型号、规格、电压等级、制造厂名，还可以自动喷印累计长度和制造日期，解决了带状波面电缆表面难以标识问题。该项标识喷印方式，不会损伤电缆护套，方便客户进行产品验收和使用电缆时长度分割，为行业内先进的电缆标识方式。

公司此类产品使用的原材料、设备和工艺属国内先进水平。

2、公司主导产品的其他技术水平

公司主导产品 0.6/1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3.6/6-26/35kV 交联聚乙

烯绝缘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架空绝缘电缆为行业内较为成熟的产品。公司在进行此类电线电缆产品生产时，针对旧工艺中电缆产品的两端材料损耗较大的缺点，通过设计特殊加工工艺使电缆两端的材料损耗大幅度降低，甚至趋向于零，并减少了操作工序。此项工艺在应用于生产短头电缆方面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为行业首创。

3、特种电缆的技术水平

公司各类特种电缆均采用选用低烟、低卤或无卤阻燃、环境保护型、耐高低温、耐辐射等新材料，产品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1) 环保型电力用屏蔽电缆采用了当今国际领先的电磁兼容设计生产理念。目前的环保电缆概念基本停留在火灾事故发生时的阻燃、无毒、无烟等环保问题上，但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日益广泛采用的微电子技术和电气化的逐步实现，形成了复杂的电磁环境，由此产生了电磁波的环境污染。公司技术人员通过和国内设计院的合作，在吸收和消化的基础上改进了国外生产技术，生产出适合国内重大工程所需的抗电环境干扰回路用电缆，并提出了变频器专用接线电缆及防电磁干扰的环保概念。在生产此类电缆时，公司除选用环保型原材料外，在设计时改变了以往电缆排列结构，设计了不同形式的屏蔽结构，以达到电力传输中最佳的电磁兼容，有效解决了电场磁场的环境污染，使电缆产品成为名符其实的环保型电缆。

(2) 作为特殊场合使用的电缆产品，公司生产的地铁用无卤低烟阻燃电缆采用了较高等级的核电 1E 级 K3 类标准。核电 1E 级 K3 类标准对电缆产品在使用安全性、可靠性和使用寿命方面较普通场合使用的电缆产品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而地铁轨道交通使用的电缆产品要求与此类似。公司严格按核电 1E 级 K3 类产品要求设计此类产品，该项标准在生产地铁和轨道交通所需电缆产品中属于领先地位。此类产品除具有生产材料特殊的特点外，工艺技术上强调了对阻燃耐火、屏蔽等关键工序的控制，如导体和绝缘之间采用聚脂薄膜作为隔离层，阻挡了金属离子迁移到绝缘层，从而延缓了交联聚乙烯材料的热老化过程。该项工艺为国内先进水平。

(3) 耐高温电缆

1) 耐受 500℃ 高温的耐火电缆。此类电缆采用玻纤、云母带高温防火涂料

和云母带绕包绝缘，经过烧结等工艺过程进行生产。此类产品不含塑料成分，极大地提高了电缆的耐温等级，产品获得了钢铁、冶炼行业客户的好评。

2) 低于 250℃ 耐高温电缆。此类电缆选用国内外优质的耐高温高分子材料，并使用国外先进的挤出设备进行生产。公司自行设计了与材料性能、设备性能相匹配的挤出模具，并研制了挤出设备温度恒定控制的方式，采用连续挤出方式生产绝缘和护套，改变了行业内以绕包烧结工艺生产耐高温电缆的传统，该项工艺为业内首创。该项工艺在不提高生产成本的前提下，将绝缘和护套的生产由绕包和烧结两道工序简化为一次挤出成型，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外观质量。该技术和设备还可用于生产阻燃型、耐火型、环保型耐高温电线电缆以及补偿导线。

(4) 硅橡胶电缆。此类电缆应用于 180℃ 高温环境以及需要电缆有一定柔软度的场合，如发电站、轨道交通车辆等。在此类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公司设计了绕包隔离带工序，从而增强了主体绝缘耐温和耐电压强度，提高了线芯紧密度和圆整度。同时在硫化工艺中配备水加温和热空气辐射烘箱装置进行硫化，改变了行业内硅橡胶必须进行二次硫化的传统，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并可同时满足低压和中压硅橡胶电缆产品的生产工艺需求，该项工艺技术为业内首创。公司已经将该技术推广应用于到 6kV 及以下的电力电缆和信号反馈用的补偿导线，此项技术还可以用于更多产品生产。

(5) 生态环境防护型电缆。各种环境因素如老鼠、白蚁等可能对电缆带来危害。公司采用物理机械防护和进口防护材料生产的防鼠防蚁电缆，完全消除了已往防鼠防蚁材料对自然环境的污染。由于公司所在的南方地区天气湿热，鼠蚁较多，对电缆的防鼠防蚁要求较高，该产品得到了南方的电力系统及其它行业的大力推广和应用，产品获汕头市科技进步奖。

4、公司主要技术、来源及同行业中的水平

公司目前主要技术为自主研发开发，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主要技术如下表：

| 技术名称 | 技术来源 | 先进性 |
|-------------------------------|--------|------|
| 10kV-35kV 电缆圆整度技术和圆整度在线检测控制技术 | 自主研发开发 | 国内领先 |
| 10kV-35kV 电缆绝缘性能应力松弛技术 | 自主研发开发 | 国内领先 |
| 10kV-35kV 电缆绝缘交联过程半衰期控制技术 | 自主研发开发 | 国内领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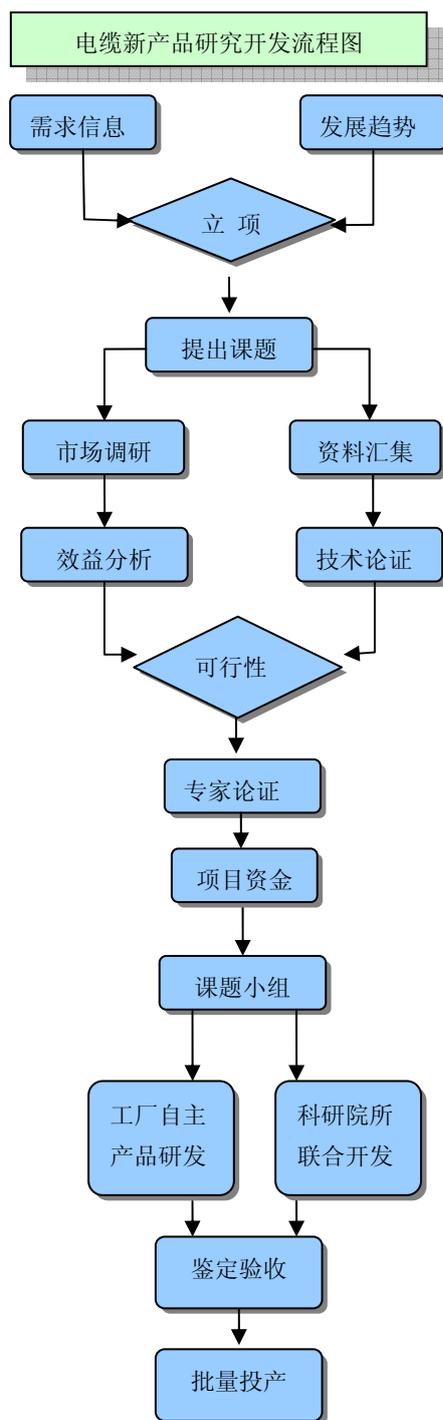
| | | |
|--------------------------------|--------|------|
| 10kV-35kV 电缆产品测试技术和测试环境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0kV-35kV 电缆绝缘材料质量检验和试验控制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低烟无卤阻燃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低烟无卤耐火阻燃/125℃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耐油阻燃环保型/125℃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防鼠防蚁阻燃耐火无卤低烟/125℃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柔软型/185℃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电线电缆防水防潮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阻燃电缆隔氧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kV 及以下无卤低烟防辐射/125℃电线电缆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三）研究与开发情况

1、公司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为广东省电线电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的依托企业。公司的研发机构包括产品开发中心、电线电缆工艺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室、电线电缆材料研究室、电气绝缘测试技术室、电缆设备和自动控制室、档案及标准化情报管理室等 6 个机构，中心负责新产品开发、新材料应用新工艺设计、产品故障分析、技术型管理人才的培育等。

2、研发工作流程



3、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新产品开发项目

(1) 特高压大截面大长度架空导线

我国输电线路正在向 750kV 和 1000kV 特高压等级发展，需要配备大截面大长度架空导线，该产品是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中重点支持发展的产品。

(2) 碳纤维复合芯架空导线

碳纤维复合芯架空导线具有重量轻、强度高、柔性强、低电能损耗、耐高温和耐腐蚀的特点，适应于大跨度敷设，可节省用地和减少有色金属资源的消耗，该产品将逐渐替代目前广泛使用的钢芯铝绞线架空导线，目前世界上只有美国和日本开发出这种新型导线，产品技术水平属国际先进水平。

（3）耐高温耐低温（-60℃）耐溶剂高电压柔软型无卤低烟阻燃电线电缆

该项目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交通车辆尤其是现代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线电缆，要求电线电缆能耐受高温和低温；同时由于车辆的速度快，要求电线电缆重量轻，且机车用电缆截面小载流量大，需要电线电缆具有耐高温性能；车辆的安全性和无环境污染，要求电线电缆具有无卤低烟阻燃的特点；车辆的燃料、润滑油会污染电线电缆，要求电线电缆具有耐溶剂性能。车辆体积较小，要求电线电缆柔软、方便敷设。因此，开发具备上述所有性能的电线电缆产品对电缆制造企业的研发能力提出较高要求。

（4）用于出口家用电器特殊配套的电线电缆产品

广东地区为我国家用电器之乡，该地区家用电器产品的出口飞速增长。公司针对本地区出口家电产品的特殊要求进行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具有技术和市场方面的优势。此类产品的附加值较高。

（5）橡胶和塑料改性电线电缆材料

电缆材料的研发是我国电线电缆业的薄弱环节，我国目前亟需建立自身的电缆材料研发体系。公司正在研发的橡胶和塑料改性电线电缆材料综合了塑料良好的绝缘性能和耐溶剂性能以及橡胶的柔软性能和耐辐射性能，是电线电缆行业很有发展前途的材料。

（6）核电站用 1E 级 K1 类电线电缆

在今后 15 年内，国家将投资 4,000 多亿元进行核电站建设，预计每年核电站用电线电缆的需求量为 2-3 亿元。目前我国应用于核电站的 1E 级 K1 类电线电缆尚需进口，我国的目标是核电站用电缆国产化率达到 95%，该产品是我国目前急需发展的产品。

4、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 1-9 月的研究开发费用分别为 115.72 万元、184.12 万元、267.23 万元及 217.83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23%、0.24%、0.25%及 0.29%。在未来发展中，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研究开发的投资，从而为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

（四）公司的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与上海电缆研究所、polyone 公司等科研和生产单位合作进行产品开发、产品企业标准编制（产品结构的设计）、产品试验和检测、电缆材料的研制等工作。公司在企业内部设立新产品研究开发中心，聘请业内专家担任本公司技术项目负责人。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激励机制，通过提供优厚的薪酬和福利待遇，为科技人员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充分调动了科技人员的创新积极性。由公司研制成功的额定电压 10 千伏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被评为 2000 年度汕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并经广东省电子机械工业厅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阻燃、耐火电缆经广东公安消防总队审查合格；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YJV22 荣获广东省重点新产品证书；0.6/1kV 防火型电力电缆获得全国新产品新技术交易会金奖；近年来公司又相继成功开发了防白蚁、防鼠咬交联电力电缆、低烟无（低）卤电线电缆、预制分支电缆、耐高温电线电缆、计算机电缆、编织屏蔽软电缆等系列产品，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2006 年公司的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环保型电力用屏蔽电缆和地铁用无卤低烟阻燃电缆获汕头市科学技术奖。

2007 年 5 月 15 日，公司被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发改委、广东省经贸委评定为广东省电线电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的依托企业。

八、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于 1998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国内国际双认证，2005 年通过广东省二级计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 年通过 ISO14001 环保体系认证。公司执行 GB 国家电线电缆产品标准；ISO 国际电工委员会电线电缆产品标准；QB/GDNY 标准（即本公司企业标准）。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已取得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依照 ISO9001 的要求编制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手册》和《质量控制程序》文件，上述文件对产品设计和生产中所有的流程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在产品设计时，产品应达到的技术参数，实施过程必须执行的操作规程和工艺程序；在产品生产过程应采取的加工保障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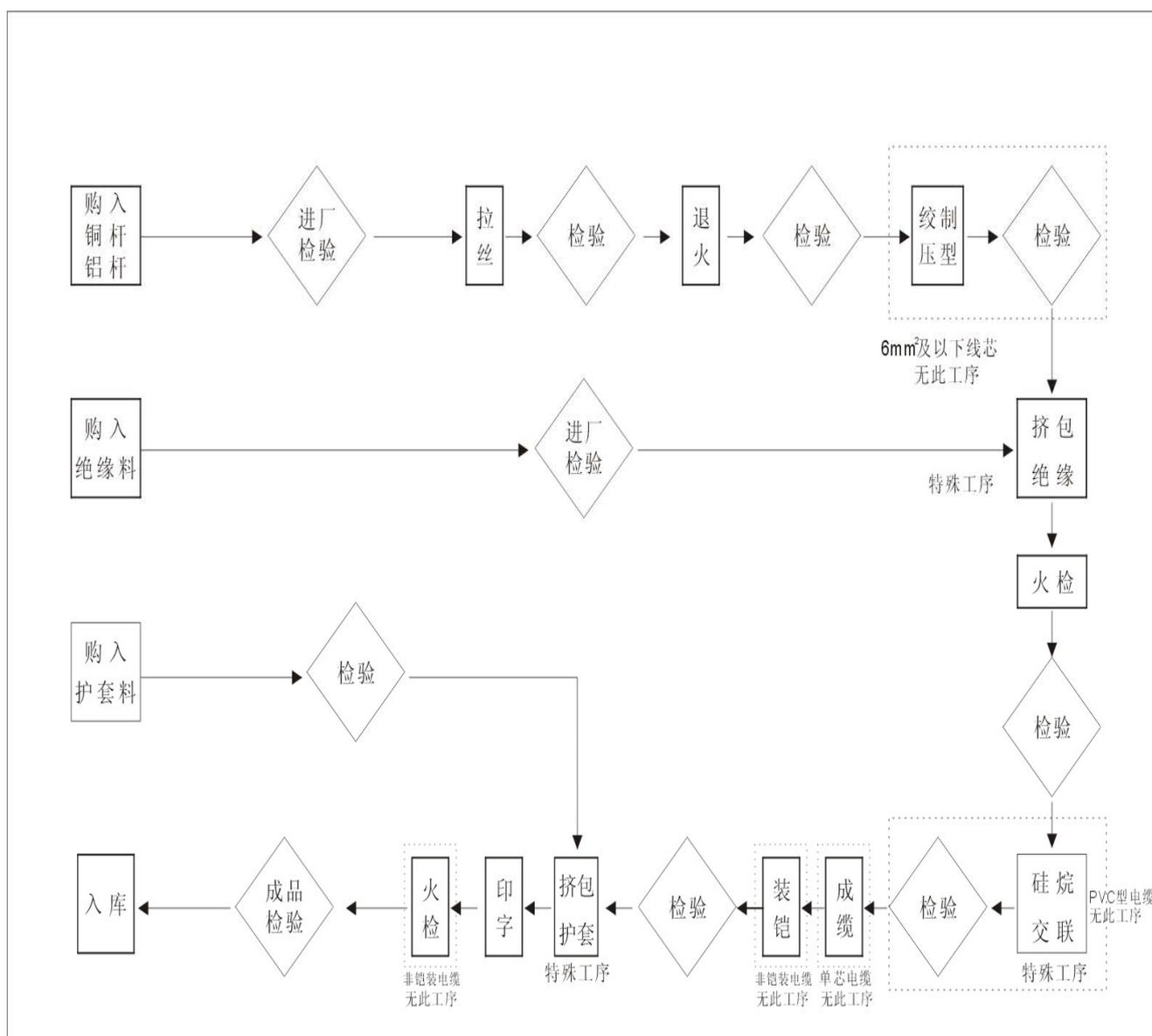
设备、工装模具等；在产品交付前，产品应进行的检验以及测试项目等。

公司深刻认识到质量是支撑品牌和开拓市场的重要力量，质量就是企业的生命。公司依照质量管理手册和质量方针目标要求，按职能、部门及个人进行分解、分配相应质量责任目标，对产品设计和生产中所有的流程均按规定的质量标准执行，从生产原材料购进检验、生产加工辅料审查选用、到半成品或产品质量检查等都采取了动态的质量控制方式。在每件材料到产成品的流动过程中，都分别按时间、代码、材料名称、操作者、检验者等各子项目贴上操作记录标签，以便追溯检查。为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对每道工序实行严格把关，依靠“三检制”（自检、互检、专检）对生产过程进行质量控制。同时，强化职工的自主管理意识，使质量管理始终贯穿在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流程。公司还强化了检验、监督机制，加强工艺纪律的检查和考核，使全体员工都能严格执行工艺纪律，并进行相互检查和督促。

公司的主要产品多次经国家电线电缆监督检测中心、广东省质量检验所、商检局和用户所在地的质量检验所等部门抽检全部合格，产品质量在同行中处于领先地位。

（二）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按照上述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通过现代化的管理、先进的生产设备和一流的监测手段来保证产品的质量。公司品质部负责控制原材料进厂、生产过程检查、最终产品检验试验把关；生产部负责调配生产计划，监督生产计划的实施和产品生产质量，配备有效的生产资源；设备部负责提供生产设备资源条件，保障生产设备对工艺要求的符合性；技术部负责设计合理的工艺技术文件，解决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问题，监督检查工艺纪律执行情况。公司的质量控制流程见下图：



(三) 产品质量纠纷

由于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流程，系列产品均符合国家及行业产品标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公司报告期内无因为质量问题受到客户诉讼、产生质量纠纷。

公司市场部负责公司处理客户投诉的回复，改善措施的实施，收集客户的需求及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相关信息，为完善客户服务和公司制订经营战略提供参考依据。本公司的服务包括有售前服务（接受咨询，调查、参观、资料、信息服务、推荐意见）、售中服务（运输、信息反馈、计划调整、供货进度、供

物标识)、售后服务(敷设安装、顾客调访、满意度调查、顾客期望)三个阶段的服务。

(四) 公司在质量控制方面获得的荣誉

公司生产的电线电缆质量稳定可靠,获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2003年公司产品获得国家免检资格(免检期2003年-2006年),2006年公司产品再次获得国家免检资格(免检期2007年-2009年)。2006年9月,公司的“NAN南”牌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被国家质检总局评定为中国名牌产品。2002年、2003年和2005年,公司产品获广东省名牌产品称号。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郑钟南，郑钟南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通过控股或参股等形式投资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郑钟南（持有公司发行前 92.347%的股份）及其配偶郑巧娇（持有公司发行前 4.853%的股份）已出具《关于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为杜绝出现同业竞争等损害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及其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本人出具承诺函，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一条 在本人作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期间或者持有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本人今后如果不是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人自该控股或实际控制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承诺。

第二条 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本人将及时告知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第三条 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包括：

1、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发展；

2、捏造、散布不利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消息，损害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

3、利用本人对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

造成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

4、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条 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二、关联方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郑钟南，持有公司 92.347%股份。

（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公司无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三）与控股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姓名 | 性别 | 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 |
|-----|----|------------|
| 郑巧娇 | 女 | 郑钟南之配偶 |
| 郑钟江 | 男 | 郑钟南之兄长 |
| 郑钟发 | 男 | 郑钟南之弟弟 |
| 郑秀美 | 女 | 郑钟南之姐姐 |
| 郑汉武 | 男 | 郑钟南之长子 |
| 郑灿标 | 男 | 郑钟南之次子 |
| 郑燕珠 | 女 | 郑钟南之女儿 |

注：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父母、兄弟姐妹、年满 18 周岁子女。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除公司之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郑钟南未参股或控股其他企业，也未以任何方式控制其它企业。

（五）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六）其他关联方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关情况请参见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因公司独立董事担任其董事长而形成的关联法人—汕头市宇业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何文标是汕头市宇业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汕头市宇业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情况如下：

(1) 汕头市宇业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17 日，持有汕头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01010639)，住所在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汕头大学校内科技中心大楼 101 号，法定代表人何文标，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建设、维护、计算机软硬件技术服务及软件开发；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

(2) 汕头市宇业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汕头大学和汕头大学医学院，持股比例分别为 90%和 10%。

三、关联交易

近三年一期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

1、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1) 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为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04 年 12 月 15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6,850 万的保证担保；

(2) 郑钟南、郑巧娇以其所拥有的房产为公司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至 2005 年 8 月 21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120 万的抵押担保；

(3) 郑钟南、郑巧娇为公司于 2002 年 8 月 3 日至 2007 年 8 月 2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2,000 万的保证担保；

(4) 郑汉武、许贝娜为公司于 2002 年 8 月 3 日至 2007 年 8 月 2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2,000 万的保证担保；

(5) 郑钟南、郑巧娇以其所拥有的房产为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2 日至 2008 年 8 月 21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112 万的抵押担保；

(6) 郑汉武、郑秀美为下属子公司广州南洋于 2005 年 7 月 21 日至 2006 年 7 月 21 日之间在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3,000 万的保证担保。

(7) 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许锡雄、陈琼辉、章先杰为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9 日至 2007 年 9 月 8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7,600 万的保证担保。

(8) 郑钟南、郑汉武为下属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0 日至 2007 年 7 月 20 日之间在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取得的借款提供最高额度为 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9) 2006 年 10 月 23 日，郑汉武为广州南洋于 2006 年 8 月 7 日起至 2009 年 8 月 7 日期间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发生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7,810 万元。

(10) 郑汉武为下属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7 日至 2008 年 7 月 27 日之间在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取得的借款提供最高额度为 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11) 郑钟南、郑巧娇、郑汉武、许贝娜为下属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7 日至 2010 年 8 月 16 日之间在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取得的借款提供最高额度为 4,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2、关联方应收和应付款项余额

| 其他应付款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郑钟南 | -- | -- | -- | 1,187 万元 |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控股股东郑钟南借入无息借款 1,187 万元，该借款已于 2005 年到期偿还。

四、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未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购销关联交易。主要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的银行融资行为进行担保。近三年来关联交易

对公司的资金融通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造成负面影响。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安排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与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与该项交易的关系，并自行申请回避。

（2）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主持人应当向大会说明关联股东及具体关联关系。

（3）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主持人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项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不足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总额在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查决定。超过上述限额的，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项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三）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2、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1）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3）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做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做出相关决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

（3）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4)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6) 公司认定的因其他理由使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1) 交易对方；

(2)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6) 其他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

针对报告期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股份公司业务的发展，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

七、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根据《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违规干涉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公司的利益。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

1、郑钟南

男，出生于 1949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85 年创办本公司最早的前身汕头市公园区中兴五金塑料制品厂，并担任负责人；1999 年、2000 年分别获区、市科技先进工作者、汕头市劳动模范称号；2001 年当选为“潮汕星河基金会名誉会长”；2002 年当选为“汕头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2002 年当选为“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第九届执行委员会委员”；1997 年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汕头市第九届委员会委员；2003 年获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称号；2004 年获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企业家称号；2004 年 9 月当选为“汕头市塑胶商会会长”；2006 年 3 月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2006 年 5 月荣获“广东省劳动模范”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南洋董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第九届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汕头市第十届委员会委员。

2、郑汉武

男，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2003 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及广州南洋董事长、总经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萝岗区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3、李先飞

男，出生于 1949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税务师，会计师。1970 年 8 月至 1985 年 4 月就职于海南国营黄岭农场（原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六师三团），任文书、会计、财务股长，共青团副书记、治保主任等职；1985 年 4 月至 1992 年 10 月，就职于汕头市机械集团，历任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等职；1992 年 10 月至 1993 年 4 月，担任中国南方航空汕头有限公司筹建办财务负责人；1993 年 4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汕头市联兴实业发展总

公司总经理；1995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汕头市天马审计师事务所所长；2000年1月至2001年6月，任汕头市联美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年6月至今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8年至2003年任九三学社汕头市委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汕头市金平区第一届、第二届委员会常委、汕头市金平区特约审计员、汕头市龙湖区国家税务局特邀监察员。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杨茵

女，出生于1981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进入本公司，负责市场调查与海外市场拓展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

5、厉春阳

男，出生于1954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71年至2002年就职于衡阳电线电缆厂，历任车间技术主任、研究所所长、总工程师办主任。2002年下半年加入本公司，担任技术副总经理。从事电线电缆行业30多年工作，技术经验丰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州南洋副总经理。

6、许守泽

男，出生于1945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1969年2005年8月就职于广东工学院，分别担任电力教研室主任、校办产业办公室主任，现已退休。曾编著《电工材料手册》、《电气工程师手册》，教授工厂供电、电器设备、继电保护、电力系统经济等课程，曾主持韶关市曲江县变电站等110kV变电站的设计施工以及安装调试工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郑国材

男，出生于1937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60年至1961年8月就职于中国地质部地质科学研究所；1961年8月至1980年7月先后就职于地质部水文地质队、广西水文队石油队，担任技术负责人；1980年7月至1997年11月先后就职于汕头市地震局，汕头市科学技术局；现已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何文标

男，出生于1958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86年研究生毕业后就职于汕头大学经济系，担任讲

师；1990年起担任汕头大学财务科科长、副处长；1996年至1999年担任汕头市汕大会计师事务所主任；1999年至2001年担任汕头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02年至今担任汕头大学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汕头市宏业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9、谢继奕

男，出生于1956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讲师、会计师、国际商务师。1978年参加工作，就职于汕头市果菜进出口公司，担任会计职务；1987年至今就职汕头市外语外贸职业技术学校，历任教研组长、教务副主任、教导处主任。1994年荣获“汕头外经贸系统先进教师”称号，1996荣获“汕头市优秀园丁”称号，2002年荣获“全国外经贸职业技术学校先进德育工作者”称号；已在《对外经贸财会》、《对外经贸实务》、《人文科学》、《教育与职业》、《广东职业与成人教育》等国家核心期刊和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十多篇。现担任汕头市外语外贸职业技术学校教导处主任，兼任政协汕头市委员会委员，汕头市会计学会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章先杰

男，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汕头市安平区律师事务所律师，本公司法律顾问，2002年正式进入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从事销售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陈俊孟

男，出生于1969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10月至1995年12月就职于汕头市澳丽克电器有限公司，从事管理工作；1996年3月至2002年11月担任汕头市龙湖区永明墙纸商行负责人；2003年2月加入本公司，从事销售管理工作，区域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3、马炳怀

男，出生于1962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10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汕头超声（集团）电子变压器厂，担任经营办公室副主任；1995年10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汕头特区珠池经发总公司；1998年12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职工代表）。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郑钟南

现任本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之“(一) 董事”。

2、郑汉武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南洋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之“(一) 董事”。

3、厉春阳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南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之“(一) 董事”。

4、郑灿标

男，出生于 1980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毕业于福建泉州华侨大学法学专业，2004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从事销售与销售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5、李先飞

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之“(一) 董事”。

6、陈琼辉

女，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1991 年 10 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就职于中国广澳开发总公司和汕特广澳建设（集团）公司。2001 年 6 月开始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四) 核心技术人员

1、厉春阳

简介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之“(一) 董事”。

2、方慎非

男，出生于 194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68 年参加工作，分别就职于长春第一汽车厂、湘潭电缆厂，担任设备处处长、总工程师等职；2007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现负责公司技术、质量以及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相关工作。

3、乔新霞

女，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年参加工作，曾就职于山东电缆厂、郑州电缆厂、山东鲁能泰山电缆、广州岭南电缆厂，分别担任工艺员、技术员、技术部副主任、技术厂长、总工程师等职位。其研制开发的多项低压、中压、高压电缆曾获省级科技进步奖，具有对110 kV、220 kV、500kV交联电缆研制开发与技术管理的丰富经验。2007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担任本公司永和开发区募投项目技术总工程师。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提名及选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郑钟南、郑汉武、李先飞、杨茵、厉春阳、许守泽和郑国材经公司2005年7月21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何文标、谢继奕经公司2007年4月20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郑汉武、李先飞、杨茵、厉春阳、许守泽和郑国材由股东郑钟南提名，独立董事何文标、谢继奕由公司董事会提名。

（二）监事会成员提名及选聘情况

监事章先杰、陈俊孟由股东郑钟南提名，并经本公司2005年7月21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马炳怀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上述人员在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以上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郑钟南 | 董事长、总经理 | 10,435.211 | 92.347 |
| 章先杰 | 监事会主席 | 11.300 | 0.100 |
| 李先飞 | 董事、财务总监 | 11.300 | 0.100 |
| 陈琼辉 | 董事会秘书 | 5.650 | 0.050 |

上述人员的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 姓名 | 关联关系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郑巧娇 | 郑钟南之配偶 | 548.389 | 4.853 |

| | | | |
|-----|--------|---------|------|
| 许贝娜 | 郑钟南之儿媳 | 282.500 | 2.50 |
| 许锡雄 | 许贝娜之父亲 | 5.650 | 0.05 |

除上表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家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述人员及其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也不存在任何争议。

（二）近年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上述人员近年持有本公司及前身股份（权益）的变动情况如下：

| 持股人 | 2000.4.18 之前 | 2000.4.18 | 2002.1.29 | 2002.12.5 | 2003.5.7 | 2004.12.27 |
|-----|-----------------|-----------|-----------|-----------|----------|------------|
| 郑钟南 | 100% | 79.00% | 76.70% | 84.59% | 90.00% | 92.347% |
| 郑巧娇 | - | 21.00% | 20.90% | 13.82% | 6.60% | 4.853% |
| 许贝娜 | - | - | 2.40% | 1.59% | 3.40% | 2.500% |
| 章先杰 | - | - | - | - | - | 0.100% |
| 李先飞 | - | - | - | - | - | 0.100% |
| 陈琼辉 | - | - | - | - | - | 0.050% |
| 许锡雄 | - | - | - | - | - | 0.050% |

2000年3月20日，郑钟南与郑巧娇订立《广东南洋电缆厂股金转让协议》，发行人注册资金380万元为股东郑钟南个人所有，郑钟南将其中80万元股金转让予郑巧娇。2000年4月18日，汕头工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东为郑钟南、郑巧娇，持股比例分别为79.00%、21.00%。

2001年5月12日，发行人股东会通过增资的决议。2001年5月25日，汕头工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至1,380万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2001年12月17日，发行人股东会通过吸收合并及增资变更股东的决议。2002年1月29日，汕头工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至1,578万元。变更后股东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持股比例为76.70%、20.90%、2.40%。

2002年8月1日，发行人股东会通过增资并变更股权比例的决议。2002年12月5日，汕头工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至2,388万元。变更后的股东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持股比例为84.59%、

13.82%、1.59%。

2003年4月20日，发行人股东会会议通过增资并变更股权比例的决议。2003年5月7日，汕头工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至5,000万元，变更后的股东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持股比例为90.00%、6.60%、3.40%。

2004年11月3日，发行人股东会通过增资并变更股权比例的决议。截至2004年12月23日，发行人收到郑钟南、章先杰、李先飞、许锡雄、陈琼辉以货币出资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800万元。2004年12月27日，汕头工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至6,800万元。变更后股东为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章先杰、李先飞、陈琼辉、许锡雄，持股比例分别为92.347%、4.853%、2.50%、0.10%、0.10%、0.05%、0.0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除公司董事长郑钟南投资本公司外，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领取收入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2006年度从公司领取收入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收入（万元） | 备注 |
|-----|-----------|--------|---------------|
| 郑钟南 | 董事长、总经理 | 13 | |
| 郑汉武 |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11 | |
| 李先飞 | 董事、财务总监 | 7.5 | |
| 杨茵 | 董事 | 5 | |
| 厉春阳 | 董事、副总经理 | 6 | |
| 郑国材 | 独立董事 | 2 | 津贴 |
| 许守泽 | 独立董事 | 2 | 津贴 |
| 何文标 | 独立董事 | -- | 2007年4月起任独立董事 |
| 谢继奕 | 独立董事 | -- | |
| 章先杰 | 监事会主席 | 7.5 | |

| | | | |
|-----|------------|----|--------------|
| 陈俊孟 | 监事 | 3 | |
| 马炳怀 | 监事 | 3 | |
| 郑灿标 | 副总经理 | 5 | |
| 陈琼辉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5 | |
| 方慎非 | 研发中心负责人 | -- | 2007年3月加入本公司 |
| 乔新霞 | 募投项目总工程师 | -- | 2007年4月加入本公司 |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在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暂未享受退休金计划。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的情况。

七、上述人员之间存在的配偶关系及其他亲属关系

| 实际控制人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关联关系 |
|-------|----------------|----------|
| 郑钟南 | 郑汉武（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郑钟南之长子 |
| | 杨茵（董事） | 郑灿标之配偶 |
| | 郑灿标（副总经理） | 郑钟南之次子 |
| | 章先杰（股东、监事） | 郑钟南女婿之兄弟 |
| | 许锡雄（股东） | 许贝娜之父亲 |

八、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提名和选聘均严格履

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未有下列情况发生：

1、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2、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之日起未逾三年。

3、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4、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5、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6、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7、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察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察，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1、近三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经公司 200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许贝娜、陈维顺分别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与郑钟南、郑汉武、李先飞、杨茵、厉春阳、许守泽和郑国材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变动情况：经 200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许贝娜辞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陈维顺辞去第一届独立董事职务，同时选举谢继奕、何文标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变动原因：鉴于董事许贝娜是发行人控股股东郑钟南的儿媳，为了更好地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平衡公司董事与独立董事的比例，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许贝娜辞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独立董事陈维顺由于个人原因，辞去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股东大会选举汕头大学财务副总监、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文标、汕头市外语外贸职业技术学校教导处主任、会计师、高级讲师谢继奕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近三年，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近三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变动情况：经 2007 年 3 月 3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聘任陈琼辉为副总经理。

变动原因：为了提高董事会秘书的地位，使董事会秘书更好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聘任董事会秘书陈琼辉兼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决议。

十一、有关上述人员的其他情况说明

1、截止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担保方面的协议。

2、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八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21 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7 名股东全部到会，代表股份数 11,3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100%。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9 名成员、第一届监事会 3 名成员；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本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基本建立了符合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200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制定了公司章程。2005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纲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管理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律守则。2006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200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0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发行人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章程在本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和股票发行上市情况，相应修改有关条款，并报政府有关部门登记后生效。本章引用资料除非特别说明，均为公司章程之规定。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公司成立以来，先后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包括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5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6 年股东大会、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

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股东享有的权利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股东承担的义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3、对控股股东限制性要求

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股东大会对于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请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中的“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安排”中的相关内容。

（三）股东大会的主要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开和举行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2、提案的提交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告知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

程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股东出席的方式

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股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

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成立至今累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

（一）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4 名独立董事。公司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二）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主要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三）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在发出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的通知前，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充分征求各董事的意见，初步形成会议提案后交董事长拟定。董事长在拟定提案前，应当视需要征求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应当认真阅读有关会议材料，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审慎地发表意见。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董事会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除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的同意。不同决议在内容和含义上出现矛盾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决议为准。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成立至今累计召开了 5 次监事会。

（一）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2 名股东代表、1 名职工代表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为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二）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监事会议事规则应列入公司章程或作为章程的附件，由监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情况

经 2005 年 7 月 21 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许守泽、

陈维顺、郑国材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 2007 年 4 月 20 日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陈维顺辞去第一届独立董事职务，同时选举谢继奕、何文标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列的基本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征得了被提名人的同意，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了意见。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 200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并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独立董事与其他董事的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被免职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免职理由不当的，可以作出公开声明。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或所占比例低于《指导意见》规定的最低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赋予了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以上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要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如果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规定的独立董事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如董事会下设薪酬、审计、提名等委员会的，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

独立董事应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除外，每年应保证不少于十天的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查，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独立董事发现公司存在下列情形时，应当积极主动履行尽职调查义务，必要时应聘请中介机构进行专项调查：重要事项未按规定提交董事会审议；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开信息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他涉嫌违法违规或损害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所做的其他工作，如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上市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履

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安排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2005年7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董事会秘书。2006年1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董事会秘书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董事会秘书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处理董事会日常工作，持续向董事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运作的法规，政策及要求；协助董事及经理层人员在行使职权时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负责董事会、股东大会文件的有关组织和准备工作，作好工作记录，保证会议决策符合法定程序，并掌握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负责组织协调信息披露、协调与投资者关系，增强公司透明度；参与组织资本市场融资；处理与中介机构，监管部门、媒体的关系，搞好公共关系。

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会议文件、安排有关会务，负责会议记录，保证记录的准确性，保管会议文件记录，主动掌握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实施中的重大问题，应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为强化公司董事会的战略决策和导向功能，董事会秘书有责任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同时应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在重大事项上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根据董事会要求，参加组织董事会决议事项的咨询、分析、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委托承办董事会及有关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公司有关部门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公司在做出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董事会秘书的意见。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内幕消息披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负责协调来访接待，处理投资者关系，保持与投资者、中介机构及新闻媒体的关系，负责协调解答社会公众的

提问，确保投资人及时得到公司披露的资料。

负责管理和保存公司股东名册资料，董事名册、大股东的持股数量和董事股份的记录资料，以及公司发行在外的债券权益人名单。负责保管和使用公司董事会印章；帮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与上市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本规则及股票上市协议等对其设定责任。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做出违反法规、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及时提醒董事会。如果董事会坚持做出上述决议时，应当把情况记录在会议纪要上，并将会议纪要立即交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

负责履行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以及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本任董事会秘书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第一次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亲自记载或安排其他人员记载会议记录；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董事会秘书均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职责。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亦发挥了重大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06 年 7 月 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06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07 年 3 月 30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2007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战略委员会。

截止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各个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 名 称 | 主 任 | 委 员 |
|----------|-----|---------|
| 审计委员会 | 何文标 | 许守泽、谢继奕 |
| 提名委员会 | 许守泽 | 郑国材、郑钟南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许守泽 | 郑国材、谢继奕 |
| 战略委员会 | 何文标 | 郑钟南、许守泽 |

七、近三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八、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保的情况。

九、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经过多年业务实践和经验积累，本公司内部控制系统日臻完善，务实且行之有效。保证了公司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行和持续改进，切实提高了经营效果和效率，是本公司寻求快速发展的基石。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广会所专字[2007]第 0702270027 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认为：“贵公司按照控制标准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没有证据显示，这种内部控制是不合理的，以及不能合理保证贵公司财务资料及财务报表的公允表达”。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章节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经营成果和资产负债情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

以下简要会计报表反映了公司基本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中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请阅读本招股意向书附录之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全文。

（一）合并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 资 产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75,088,251.73 | 75,970,506.16 | 47,467,494.63 | 21,668,444.4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129,138.80 |
| 期货保证金 | 3,309,066.02 | 5,697,534.53 | 129.62 | 1,097,969.08 |
| 应收票据 | 3,095,174.30 | -- | -- | -- |
| 应收账款 | 225,174,378.05 | 248,452,780.27 | 160,386,634.11 | 120,839,457.08 |
| 预付款项 | 63,946,577.19 | 66,072,995.90 | 62,371,849.25 | 42,289,620.21 |
| 其他应收款 | 4,558,886.52 | 8,377,484.36 | 6,978,608.10 | 5,938,132.76 |
| 存货 | 137,671,564.33 | 139,847,262.46 | 98,148,152.26 | 36,571,392.80 |
| 流动资产合计 | 512,843,898.14 | 544,418,563.68 | 375,352,867.97 | 228,534,115.1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固定资产 | 69,014,987.65 | 71,329,915.45 | 67,140,524.40 | 59,470,950.31 |
| 在建工程 | 17,483,855.98 | 5,528,960.34 | 8,974,427.26 | 10,586,503.91 |

| | | | | |
|----------------|-----------------------|-----------------------|-----------------------|-----------------------|
| 无形资产 | 37,608,169.09 | 39,955,134.68 | 40,754,144.89 | 18,854,421.4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24,252.19 | 1,377,918.57 | 372,510.91 | 317,440.51 |
|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24,731,264.91 | 118,191,929.04 | 117,241,607.46 | 89,229,316.21 |
| 资产总计 | 637,575,163.05 | 662,610,492.72 | 492,594,475.43 | 317,763,471.35 |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部分）

单位：元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111,100,000.00 | 120,800,000.00 | 115,800,000.00 | 85,800,000.00 |
| 应付票据 | 25,000,000.00 | 60,200,000.00 | 64,000,000.00 | 2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 10,329,581.58 | 48,378,231.33 | 20,952,477.67 | 19,153,785.08 |
| 预收款项 | 77,080,630.05 | 97,906,988.43 | 47,052,195.71 | 33,310,205.11 |
| 应付职工薪酬 | 550,664.42 | 1,286,247.50 | 987,054.22 | 703,920.22 |
| 应交税费 | 8,414,128.52 | 7,348,454.28 | 5,039,661.08 | 1,838,557.35 |
| 应付股利 | -- | -- | 64,150.85 | -- |
| 其他应付款 | 721,317.25 | 1,801,391.09 | 1,586,198.44 | 13,548,611.97 |
|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 -- | -- | 8,000,000.00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33,196,321.82 | 337,721,312.63 | 263,481,737.97 | 179,355,079.7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8,000,000.00 | 20,000,000.00 |
| 专项应付款 | -- | -- | 871,730.00 | 25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8,831,730.00 | 20,250,000.00 |
| 负债合计 | 233,196,321.82 | 337,721,312.63 | 272,313,467.97 | 199,605,079.73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股本 | 113,000,000.00 | 113,000,000.00 | 113,000,000.00 | 68,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900,000.00 | 408,500.00 | -- | 2,533,364.78 |
| 盈余公积 | 15,955,967.83 | 15,955,967.83 | 7,312,035.25 | 5,175,030.33 |
| 未分配利润 | 199,806,263.45 | 131,731,242.91 | 53,935,849.71 | 25,863,602.03 |
|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9,662,231.28 | 261,095,710.74 | 174,247,884.96 | 101,571,997.14 |
| 少数股东权益 | 74,716,609.95 | 63,793,469.35 | 46,033,122.50 | 16,586,394.48 |

|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4,378,841.23 | 324,889,180.09 | 220,281,007.46 | 118,158,391.6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37,575,163.05 | 662,610,492.72 | 492,594,475.43 | 317,763,471.35 |

2、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758,460,739.75 | 1,063,004,413.37 | 755,760,983.76 | 495,626,739.21 |
| 减：营业成本 | 650,687,177.40 | 905,861,951.78 | 639,215,298.92 | 448,211,580.4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26,923.18 | 1,004,283.29 | 732,107.98 | 460,932.80 |
| 营业费用 | 8,613,467.94 | 12,431,525.33 | 5,404,619.45 | 3,847,580.38 |
| 管理费用 | 8,696,057.73 | 11,499,771.87 | 9,437,369.44 | 4,892,188.05 |
| 财务费用 | 5,387,935.43 | 8,954,001.29 | 7,445,002.88 | 4,469,792.97 |
| 资产减值损失 | -4,819,533.17 | 6,907,627.19 | 572,045.48 | 810,473.00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861.2 |
| 投资收益 | -- | -- | 8,308.21 | -- |
| 二、营业利润 | 89,168,711.24 | 116,345,252.62 | 92,962,847.82 | 32,933,330.39 |
| 加：营业外收入 | 250,119.05 | 158,251.05 | 9,299.34 | 1,129,421.17 |
| 减：营业外支出 | 707,082.47 | 701,300.34 | 705,922.04 | 708,356.49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30,011.00 | 40,251.22 | -- | -- |
| 三、利润总额 | 88,711,747.82 | 115,802,203.33 | 92,266,225.12 | 33,354,395.07 |
| 减：所得税费用 | 10,274,586.68 | 11,041,530.70 | 5,301,271.81 | 2,394,916.64 |
| 四、净利润 | 78,437,161.14 | 104,760,672.63 | 86,964,953.31 | 30,959,478.4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8,075,020.54 | 86,439,325.78 | 72,712,476.17 | 26,080,456.17 |
| 少数股东损益 | 10,362,140.60 | 18,321,346.85 | 14,252,477.14 | 4,879,022.26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0.6024 | 0.7649 | 0.6435 | 0.5216 |
| 稀释每股收益 | 0.6024 | 0.7649 | 0.6435 | 0.5216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86,892,283.16 | 1,197,415,044.50 | 856,817,133.55 | 544,707,564.7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07,127.57 | -- |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82,313.94 | 4,086,073.99 | 1,623,928.94 | 1,194,567.0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91,181,724.67 | 1,201,501,118.49 | 858,441,062.49 | 545,902,131.8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16,893,382.44 | 1,074,729,659.04 | 789,633,283.53 | 528,582,349.0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979,139.25 | 4,844,373.23 | 3,395,802.37 | 2,284,035.0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7,658,514.21 | 37,215,648.53 | 14,941,576.40 | 9,772,118.52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284,853.24 | 26,971,192.49 | 26,169,138.85 | 13,625,928.0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62,815,889.14 | 1,143,760,873.29 | 834,139,801.15 | 554,264,430.6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365,835.53 | 57,740,245.20 | 24,301,261.34 | -8,362,298.8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137,447.01 | 2,29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40,000.00 | 186,000.00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40,000.00 | 186,000.00 | 137,447.01 | 2,29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5,598,890.45 | 9,143,089.15 | 33,989,799.69 | 29,577,775.7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598,890.45 | 9,143,089.15 | 33,989,799.69 | 29,577,775.7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58,890.45 | -8,957,089.15 | -33,852,352.68 | -27,287,775.7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15,185,063.38 | 18,000,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01,550,000.00 | 155,700,000.00 | 139,150,000.00 | 85,80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 | 300,000.00 | 850,000.00 | 1,8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2,050,000.00 | 156,000,000.00 | 155,185,063.38 | 105,600,000.0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11,250,000.00 | 166,700,000.00 | 113,150,000.00 | 50,200,000.00 |
|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5,889,199.51 | 9,539,204.67 | 6,584,921.82 | 5,050,218.39 |

| | | |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100,000.00 | 5,157,5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7,139,199.51 | 176,239,204.67 | 119,834,921.82 | 60,407,718.3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89,199.51 | -20,239,204.67 | 35,350,141.56 | 45,192,281.61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40,939.85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82,254.43 | 28,503,011.53 | 25,799,050.22 | 9,542,207.0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5,970,506.16 | 47,467,494.63 | 21,668,444.41 | 12,126,237.3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5,088,251.73 | 75,970,506.16 | 47,467,494.63 | 21,668,444.41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资 产 负 债 表 (资产部分)

单位：元

| 资 产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11,470,901.27 | 27,684,312.35 | 13,269,264.87 | 10,030,531.3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129,138.80 |
| 期货保证金 | 1,381,507.00 | 2,553,032.41 | 129.35 | -- |
| 应收账款 | 100,913,658.21 | 78,633,993.42 | 57,114,008.47 | 38,015,716.55 |
| 预付款项 | 37,577,694.91 | 31,871,460.71 | 15,449,125.34 | 17,524,805.78 |
| 其他应收款 | 2,392,238.33 | 4,687,152.04 | 6,025,191.32 | 4,003,917.57 |
| 存货 | 39,861,928.04 | 28,213,025.89 | 40,232,825.65 | 17,899,056.43 |
| 流动资产合计 | 193,597,954.76 | 173,642,976.82 | 132,090,545.00 | 87,603,166.46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92,933,615.60 | 192,933,615.60 | 137,969,575.05 | 95,184,581.13 |
| 固定资产 | 26,270,218.09 | 26,762,191.86 | 29,262,341.14 | 22,797,556.75 |
| 在建工程 | 260,809.73 | 772,086.10 | 787,481.60 | 7,089,199.36 |
| 无形资产 | 9,544,708.24 | 11,440,450.48 | 11,707,562.80 | 10,169,542.4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76,769.07 | 455,859.00 | 126,391.79 | 138,793.0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29,286,120.73 | 232,364,203.04 | 179,853,352.38 | 135,379,672.74 |
| 资产总计 | 422,884,075.49 | 406,007,179.86 | 311,943,897.38 | 222,982,839.20 |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部分）

单位：元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56,600,000.00 | 59,800,000.00 | 59,800,000.00 | 59,800,000.00 |
| 应付票据 | -- | 4,000,000.00 | 4,000,000.00 | 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 2,454,346.06 | 6,141,475.39 | 12,529,756.03 | 13,381,150.30 |
| 预收款项 | 31,807,070.74 | 24,086,282.06 | 13,374,481.51 | 2,485,418.98 |
| 应付职工薪酬 | 260,664.42 | 1,033,697.50 | 785,054.22 | 599,940.22 |
| 应交税费 | 5,474,775.14 | 2,589,909.83 | 4,940,292.28 | 2,091,316.73 |
| 应付股利 | -- | -- | 64,150.85 | -- |
| 其他应付款 | 27,711,409.66 | 47,260,104.34 | 25,370,547.53 | 17,803,015.8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8,000,000.00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4,308,266.02 | 144,911,469.12 | 128,864,282.42 | 101,160,842.06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8,000,000.00 | 20,000,000.00 |
| 专项应付款 | -- | -- | 831,730.00 | 25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8,831,730.00 | 20,250,000.00 |
| 负债合计 | 124,308,266.02 | 144,911,469.12 | 137,696,012.42 | 121,410,842.06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股本 | 113,000,000.00 | 113,000,000.00 | 113,000,000.00 | 68,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900,000.00 | 408,500.00 | -- | 2,533,364.78 |
| 盈余公积 | 15,955,967.83 | 15,955,967.83 | 7,312,035.25 | 5,175,030.33 |
| 未分配利润 | 168,719,841.64 | 131,731,242.91 | 53,935,849.71 | 25,863,602.0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98,575,809.47 | 261,095,710.74 | 174,247,884.96 | 101,571,997.1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98,575,809.47 | 261,095,710.74 | 174,247,884.96 | 101,571,997.1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22,884,075.49 | 406,007,179.86 | 311,943,897.38 | 222,982,839.20 |

2、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316,552,498.03 | 446,496,839.37 | 346,557,355.01 | 270,606,406.37 |
| 减：营业成本 | 260,946,996.41 | 390,125,322.99 | 297,644,260.09 | 247,965,888.06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26,923.18 | 1,004,283.29 | 732,107.98 | 460,932.80 |
| 营业费用 | 5,243,726.00 | 7,562,904.07 | 2,784,424.79 | 2,616,565.81 |
| 管理费用 | 3,654,396.65 | 4,468,394.36 | 4,774,778.39 | 2,647,996.61 |
| 财务费用 | 3,082,147.57 | 3,960,121.59 | 4,961,169.83 | 3,498,583.64 |
| 资产减值损失 | -1,193,932.93 | 2,196,448.08 | -82,675.10 | 293,121.28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861.2 |
| 投资收益 | -- | 54,964,040.55 | 42,765,739.63 | 14,637,066.77 |
| 二、营业利润 | 44,092,241.15 | 92,143,405.54 | 78,509,028.66 | 27,759,523.74 |
| 加：营业外收入 | 89.97 | 158,251.05 | 0.04 | 1,100,421.17 |
| 减：营业外支出 | 576,332.62 | 406,011.22 | 427,809.05 | 337,705.76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230,011.00 | 40,251.22 | -- | -- |
| 三、利润总额 | 43,515,998.50 | 91,895,645.37 | 78,081,219.65 | 28,522,239.15 |
| 减：所得税费用 | 6,527,399.77 | 5,456,319.59 | 5,368,743.48 | 2,441,782.98 |
| 四、净利润 | 36,988,598.73 | 86,439,325.78 | 72,712,476.17 | 26,080,456.17 |
|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 36,988,598.73 | 86,439,325.78 | 72,712,476.17 | 26,080,456.17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0.3273 | 0.7649 | 0.6435 | 0.5216 |
| 稀释每股收益 | 0.3273 | 0.7649 | 0.6435 | 0.5216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53,458,385.22 | 502,160,830.50 | 397,114,552.07 | 322,826,451.0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07,127.57 | -- |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67,546.09 | 30,964,297.79 | 19,650,117.61 | 3,738,689.7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6,033,058.88 | 533,125,128.29 | 416,764,669.68 | 326,565,140.72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25,453,059.49 | 460,007,310.87 | 368,428,243.08 | 279,721,747.6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221,745.26 | 1,974,734.72 | 1,303,850.70 | 999,109.9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240,669.24 | 20,182,399.35 | 9,628,364.08 | 6,755,482.42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214,940.23 | 14,931,586.81 | 20,796,544.89 | 8,716,871.4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6,130,414.22 | 497,096,031.75 | 400,157,002.75 | 296,193,211.3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97,355.34 | 36,029,096.54 | 16,607,666.93 | 30,371,929.37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137,447.01 | 2,29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40,000.00 | 186,000.00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40,000.00 | 186,000.00 | 137,447.01 | 2,29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766,113.73 | 1,835,358.79 | 5,478,861.08 | 12,450,434.09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 -- | 45,4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66,113.73 | 1,835,358.79 | 5,478,861.08 | 57,850,434.0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26,113.73 | -1,649,358.79 | -5,341,414.07 | -55,560,434.0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 | 18,000,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47,050,000.00 | 74,700,000.00 | 72,150,000.00 | 59,80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 | 300,000.00 | 850,000.00 | 1,800,000.00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550,000.00 | 75,000,000.00 | 73,000,000.00 | 79,600,000.0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50,250,000.00 | 90,700,000.00 | 76,150,000.00 | 45,200,000.00 |
|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3,089,942.01 | 4,223,750.42 | 4,777,519.32 | 4,047,789.28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100,000.00 | 5,157,5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339,942.01 | 94,923,750.42 | 81,027,519.32 | 54,405,289.2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789,942.01 | -19,923,750.42 | -8,027,519.32 | 25,194,710.7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40,939.85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6,213,411.08 | 14,415,047.48 | 3,238,733.54 | 6,206.00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7,684,312.35 | 13,269,264.87 | 10,030,531.33 | 10,024,325.3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470,901.27 | 27,684,312.35 | 13,269,264.87 | 10,030,531.33 |

二、 审计意见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对公司2004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及2007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及2007年度1-9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及2007年度1-9月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及2007年度1-9月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广会所审字[2007]第070227001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进行确认和计量。

公司于2006年12月31日之前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自2007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号）的相关要求，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财务

报表系按照原会计准则，并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对报告期利润表和各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进行重编；2007 年 1 月至 9 月的财务报表则按照新会计准则进行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注册地 | 注册资本 | 实际投资额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经营范围 |
|-----|----------------|----------------|------|-------|---|
| 广州 | 23,388 万元港币 | 17,541 万元港币 | 75% | 75% | 开发、生产电线、电力电缆、低压电器及元件，加工塑料制品，销售公司产品，提供售后服务（涉证产品凭证经营） |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的方法

1、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未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为：

- （1）公司已发货、客户已签收确认；
- （2）货物经验收并已开具发票或结算凭据；
- （3）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
- （4）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投标办和营销部负责公司产品销售，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其中招投标方式销售的比例约为 70%，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公司产品销售合同中较多采用的结算方式为：公司与客户订立购销合同后收取合同总价款的 10%-30%作为定金或预付款，货到验收合格并通知结算后一般于 90 天内收取剩余价款；若合同条款中含有质保金的约定，则保留部分款项为质保金（一般为合同总价款的 5%-10%），于质保期届满时收取。公司按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客户实际下的订单的相关规定

发货、收款，发货并由对方验收通过后，开具相关结算票据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中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3、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交易性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并于每期末对分类进行重新评估。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将为了近期内以公允价值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作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组合中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

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因持有意图或能力等因素发生变化，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地计量，或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仍按公允价值计量不恰当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改按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其摊余成本。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该金融资产相关利得或损失，分别以下两种情况处理：①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发生减值的，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②该金融资产没有确定期限的，仍作为所有者权益，直至该金融资产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使该投资剩余部分仍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不恰当时，该投资剩余部分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结转，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在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摊余成本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直至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司将为了近期内以公允价值回购而持有的金融负债、作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组合中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

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定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

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三）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

2、存货的核算：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四）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1）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投资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2）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3）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

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5)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6)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

(2)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在报告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五)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的标准：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

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3、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 固定资产类别 | 预计使用年限 | 年折旧率（%） | 预计残值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40 | 2.43~ 4.85 | 3~10 |
| 机器设备 | 8~10 | 9.00~12.13 | 3~10 |
| 运输设备 | 8 | 11.25~12.13 | 3~10 |
| 办公设备 | 5 | 18.00~19.40 | 3~10 |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六）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

计期间不得转回。

（七）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财务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 50 年平均摊销，财务软件按 5 年平均摊销。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八）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原则：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债权；因债务人死亡，不能得到偿还的债权；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还义务，且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经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

（2）坏账损失的核算：

公司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为备抵法，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不含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关联公司间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标准如下：

| 账龄 | 计提标准 |
|-------|------|
| 1 年以内 | 0.5% |
| 1—2 年 | 20% |
| 2—3 年 | 50% |
| 3 年以上 | 80% |

对确有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九）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即将实施，且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十一）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十二）套期保值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套期保值分为以下三类：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损益；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1、公允价值套期：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2、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按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与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二者绝对额中较低者，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的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当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在处置境外经

营时转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在编制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的要求确认 2007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所列：

1、公司原于其他应收款中核算的期货保证金单独归类为期货保证金，其核算方法由原采用成本法变更为按公允价值计量。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之追溯调整结果使公司 2004、2005 及 2006 年度分别增加确认因期货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失 36,750.00 元、0 元、1,052,500.00 元，相应调减“期货保证金”科目余额 36,750.00 元、0 元、1,052,500.00 元，调减“资本公积”科目余额 27,562.50 元、0 元、491,500.00 元（已扣除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2、公司所得税由原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变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规定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之追溯调整结果使公司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增加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317,440.51 元、372,510.91 元、1,377,918.57 元，相应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余额 317,440.51 元、372,510.91 元、1,377,918.57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科目金额 90,834.53 元、55,070.40 元、1,005,407.66 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采用追溯调整法，2004-200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已按调整后的数字填列。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调增了 2004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226,605.98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调增了 164,611.59 元，盈余公积调增了 29,049.11 元，少数股东权益调增了 32,945.28 元。

此外，母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洋的长期股权投资由原采用权益法变更为

按成本法核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 2007 年 1 月 1 日前原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不予追溯调整。母公司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按权益法确认对该控股子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4,637,066.77 元、42,757,431.42 元及 54,964,040.55 元，2007 年 1 至 9 月改按成本法核算。

（十四）税项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营业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87]第 115 号”的规定，在深圳、珠海、汕头经济特区的内资独资企业，不论经济性质和隶属关系，一律先按 15% 的比例税率就地交纳所得税。公司为位于汕头经济特区的内资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公司子公司广州南洋为位于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的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之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可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复，该子公司 2004 年为首个获利年度，并自 2004 年起享受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二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五、分部信息

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 | 2005 年 | 2004 年 |
|--------------|----------------|------------------|----------------|----------------|
|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 | 652,988,814.82 | 902,157,939.86 | 651,950,551.59 | 428,278,467.90 |
|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 103,944,968.51 | 155,591,420.15 | 98,165,698.93 | 64,597,786.37 |
| 其他 | 1,370,624.98 | 4,905,276.88 | 5,644,733.24 | 2,750,484.94 |
| 合 计 | 758,304,408.31 | 1,062,654,636.89 | 755,760,983.76 | 495,626,739.21 |

六、非经常性损益

依据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非经常

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度 | 2005 年度 | 2004 年度 |
|-------------------------|--------------|-------------|-------------|------------|
|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30,011.00 | 76,998.78 | -- | -- |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 | 231,730.00 | -- | -- |
|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226,952.42 | -620,048.07 | -696,622.70 | 421,064.68 |
| 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4=1+2+3) | -456,963.42 | -311,319.29 | -696,622.70 | 421,064.68 |
| 5、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49,907.13 | -90,345.56 | -5,890.19 | 114,407.31 |
| 6、合并报表应剔除的年度非经常性损益(4-5) | -407,056.29 | -220,973.73 | -690,732.51 | 306,657.37 |

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 1-9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0,652,821.06 元、87,655,685.82 元、104,981,646.36 元、78,844,217.43 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0.99%、-0.79%、-0.21%和-0.52%，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的情况

(一) 最近一期末固定资产

单位：元

|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原值 | 累计折旧 | 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值 |
|--------|----------------|---------------|------|---------------|
| 房屋及建筑物 | 37,870,747.25 | 6,002,346.19 | -- | 31,868,401.06 |
| 机器设备 | 66,725,966.27 | 32,512,755.14 | -- | 34,213,211.13 |
| 运输工具 | 2,308,858.40 | 516,626.51 | -- | 1,792,231.89 |
| 办公设备 | 1,885,029.54 | 743,885.97 | -- | 1,141,143.57 |
| 合 计 | 108,790,601.46 | 39,775,613.81 | -- | 69,014,987.65 |

公司及广州南洋以固定资产为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 41,6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所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 抵押项目 | 抵押物原值 | 抵押物净值 |
|----------------|---------------|--------------|
|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房屋建筑物 | 9,392,208.31 | 7,692,351.40 |
| 机器设备 | 20,822,242.00 | 3,671,629.26 |
| 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 | | |
| 房屋建筑物 | 12,297,789.70 | 9,807,487.36 |

广州南洋以固定资产为广州南洋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取得的 23,5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所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 抵押项目 | 抵押物原值 | 抵押物净值 |
|-------|---------------|---------------|
| 房屋建筑物 | 8,232,562.78 | 7,599,674.97 |
| 机器设备 | 29,750,403.44 | 19,391,031.35 |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二）最近一期末对外投资

200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母公司）对外投资项目为广州南洋，本公司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按权益法、2007 年 1 至 9 月改按成本法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期限 | 初始投资额 | 期末投资额 | 股权投资比例 |
|------|-------|--------|--------|
| 长期 | 2,400 | 17,541 | 75% |

（三）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余额为 37,608,169.09 元，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财务软件。

单位：元

| 种类 | 取得方式 | 原始金额 | 累计摊销金额 | 摊余价值 | 剩余摊销年限 |
|-------|------|---------------|--------------|---------------|-----------|
| 土地使用权 | 购买 | 41,326,910.68 | 3,728,949.68 | 37,597,961.00 | 31 年-48 年 |
| 财务软件 | 购买 | 18,560.00 | 8,351.91 | 10,208.09 | 2 年 6 个月 |
| 合计 | | 41,345,470.68 | 3,737,301.59 | 37,608,169.09 | |

公司将原始金额为 7,883,240.00 元、净值为 6,423,154.31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

于为公司的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

广州南洋将原始金额为 6,667,436.38 元、净值为 5,905,755.54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为本公司之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广州南洋将原始金额为 2,500,850.30 元、净值为 2,321,592.82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为其于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取得的 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一）银行借款

1、短期借款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111,1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9.30 |
|----------|----------------|
| 保证借款 | 36,000,000.00 |
| 抵押（质押）借款 | 75,100,000.00 |
| 合 计 | 111,100,000.00 |

在公司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本公司向交通银行汕头国新支行借入的 1,500 万元短期借款由广州南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广州南洋向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借入的 1,000 万短期借款由本公司及郑汉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广州南洋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入的 1,100 万元短期借款由本公司及郑钟南、郑汉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抵押（质押）借款期末余额中：

（1）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借入的 4,160 万元短期借款所使用的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广州南洋提供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并同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及由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许锡雄，陈琼辉，章先杰提供个人资产抵押或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此外，郑汉武先生为公司在中國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度为 2,000 万的保证担保；

（2）广州南洋向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借入的 1,000 万短期借款

由本公司及郑汉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该公司提供价值 4,285.72 万元的铜和铜电缆存货作为质押；

(3) 广州南洋向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借入的 2,350 万元短期借款由该公司提供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及郑钟南、郑巧娇、郑汉武、许贝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长期借款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长期借款。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 种 类 | 2007.9.30 |
|--------|---------------|
| 银行承兑汇票 | 25,000,000.00 |
| 合 计 | 25,000,000.00 |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广州南洋开立的 25,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由本公司及郑钟南、郑汉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 应付账款

公司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10,329,581.58 元，其中账龄超过 3 年的应付款项 144,597.52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 1.40%。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预收款项

公司 2007 年 9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为 77,080,630.05 元，均为预收货款，其中账龄超过 3 年预收款项 540,000.00 元，占预收款项总额 0.70%。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九、公司股东权益

报告期本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股本 | 113,000,000.00 | 113,000,000.00 | 113,000,000.00 | 68,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900,000.00 | 408,500.00 | -- | 2,533,364.78 |
| 盈余公积 | 15,955,967.83 | 15,955,967.83 | 7,312,035.25 | 5,175,030.33 |
| 未分配利润 | 199,806,263.45 | 131,731,242.91 | 53,935,849.71 | 25,863,602.0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9,662,231.28 | 261,095,710.74 | 174,247,884.96 | 101,571,997.14 |
| 少数股东权益 | 74,716,609.95 | 63,793,469.35 | 46,033,122.50 | 16,586,394.48 |
| 股东权益合计 | 404,378,841.23 | 324,889,180.09 | 220,281,007.46 | 118,158,391.62 |

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增加，是由于公司以截止 200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1 的比例折合为 11,300 万股股本。

十、简要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度 | 2005 年度 | 2004 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365,835.53 | 57,740,245.20 | 24,301,261.34 | -8,362,298.8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58,890.45 | -8,957,089.15 | -33,852,352.68 | -27,287,775.7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89,199.51 | -20,239,204.67 | 35,350,141.56 | 45,192,281.61 |
|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40,939.85 |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82,254.43 | 28,503,011.53 | 25,799,050.22 | 9,542,207.07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 | 2005 年 | 2004 年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78,437,161.14 | 104,760,672.63 | 86,964,953.31 | 30,959,478.43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4,819,533.17 | 6,907,627.19 | 572,045.48 | 810,473.00 |

| | | | | |
|-----------------------------|----------------------|----------------------|----------------------|----------------------|
| 固定资产折旧 | 6,070,377.61 | 7,987,314.00 | 6,893,239.47 | 4,947,195.65 |
| 无形资产摊销 | 630,809.59 | 799,010.21 | 478,490.59 | 378,388.32 |
| 长期待摊费用的减少 | - | -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230,011.00 | -76,998.78 | -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 - | - | 861.20 |
| 财务费用 | 5,890,751.68 | 7,608,527.32 | 7,116,508.35 | 4,507,718.39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 - | -8,308.2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753,666.38 | -1,005,407.66 | -55,070.40 | -90,834.5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 | - |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2,175,698.13 | -41,699,110.20 | -61,576,759.46 | 3,974,051.13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 11,090,174.85 | -52,330,176.56 | -51,153,575.99 | -41,404,838.78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 -72,093,281.68 | 24,788,787.05 | 35,069,738.20 | -12,444,791.64 |
| 其他 | -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365,835.53 | 57,740,245.20 | 24,301,261.34 | -8,362,298.83 |
|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75,088,251.73 | 75,970,506.16 | 47,467,494.63 | 21,668,444.41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75,970,506.16 | 47,467,494.63 | 21,668,444.41 | 12,126,237.34 |
|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 -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82,254.43 | 28,503,011.53 | 25,799,050.22 | 9,542,207.07 |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基本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07.9.30/ 2007年1-9月 | 2006.12.31/ 2006年 | 2005.12.31/ 2005年 | 2004.12.31/ 2004年 |
|-------------------------|-------------------------|----------------------|----------------------|----------------------|
| 流动比率(倍) | 2.20 | 1.61 | 1.42 | 1.27 |
| 速动比率(倍) | 1.61 | 1.20 | 1.05 | 1.07 |
| 合并资产负债率(%) | 36.58 | 50.97 | 55.28 | 62.82 |
|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29.40 | 35.69 | 44.14 | 54.45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3.12 | 5.07 | 5.32 | 5.48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4.69 | 7.61 | 9.49 | 11.62 |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 0.0025 | 0.0040 | 0.0076 | 0.00 |
| 每股净资产(元) | 2.92 | 2.31 | 1.54 | 1.4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10,038.63 | 13,308.80 | 10,672.20 | 4,280.93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6.83 | 14.31 | 14.11 | 9.50 |
|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 0.25 | 0.51 | 0.22 | -0.12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01 | 0.25 | 0.23 | 0.14 |

注：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

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 股本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财务费用 + 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注：2004年末普通股份总数按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800万元计算)

(二)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

每股收益如下：

| 报告期利润 | | 净资产收益率（%） | | 每股收益（元） | |
|---------------|-------------------------|-----------|-------|---------|--------|
| | | 全面摊薄 | 加权平均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2007年 1-9月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0.65 | 23.04 | 0.6024 | 0.6024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0.77 | 23.17 | 0.6060 | 0.6060 |
| 2006年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3.11 | 39.71 | 0.7649 | 0.7649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3.19 | 39.81 | 0.7669 | 0.7669 |
| 2005年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1.73 | 52.73 | 0.6435 | 0.6435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2.12 | 53.23 | 0.6496 | 0.6496 |
| 2004年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5.68 | 36.97 | 0.5216 | 0.5216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5.37 | 36.53 | 0.5155 | 0.5155 |

注：

$$(1)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004年12月23日公司股东增加投资1,8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6,800万元,则200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之分子计算过程如下:

$$S=5,000+1,800 \times 0/12=5,000 \text{ 万股}$$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5】407号”文批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05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13,000,000.00元(包括实收资本68,000,000.00元、资本公积2,560,927.28元、盈余公积5,134,242.70元及未分配利润37,304,830.02元)按1:1的比例进行折股。则200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之分子为:

$$S=6,800+4,500 \times 4/12=8,300 \text{ 万股}$$

(4)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times (1-所得税率)$]/($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三、盈利预测情况

本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在设立时未进行资产评估,2007年公司聘请评估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用地进行了评估,相关情况如下:

评估机构名称:具有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本次评估为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土地使用权提供评估基准日时的市场公允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范围与对象:本次资产评估范围为广州南洋指定的位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红旗路以北,禾丰一纵路以西 YH-L2-1 地块,土地总面积为

99,909.00 平方米。

评估基准日：2007 年 4 月 13 日。

主要评估方法：本次对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比较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整法综合评估。

评估前后净值：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07 年 3 月 31 日，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净值为 2,003.21 万元；经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截止 2007 年 4 月 13 日，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 2,618 万元。

十五、验资情况

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请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的相关内容。

十六、申报财务报表与原财务报表差异分析

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财务报表系按照原会计准则，并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对报告期利润表和各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对申报财务报表进行重编；2007 年 1 至 9 月的财务报表则按照新会计准则进行编制。申报财务报表与原财务报表存在差异的原因如下：

1、公司期货保证金项目余额系从原其他应收款中核算的期货保证金余额转入的，原始报表对其采用实际成本法计价，而申报报表变更为按公允价值计量。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之追溯调整结果使公司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分别增加确认因期货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失 36,750.00 元、0 元、1,052,500.00 元，相应调减“期货保证金”科目余额 36,750.00 元、0 元、1,052,500.00 元，调减“资本公积”科目余额 27,562.50 元、0 元、491,500.00 元（已扣除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公司期货保证金从原其他应收款中转入期货保证金项目

核算后，该期货保证金 2006 年依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予以冲回，分别调减“坏账准备”、“管理费用” 33,750.17 元。

2、公司原始报表所得税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而申报报表则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变更为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之追溯调整结果使公司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增加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317,440.51 元、372,510.91 元、1,377,918.57 元，相应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余额 317,440.51 元、372,510.91 元、1,377,918.57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科目余额 90,834.53 元、55,070.40 元、1,005,407.66 元。

3、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余额由原短期投资科目中核算的基金投资余额转入，原对其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而申报报表则变更为按公允价值计量。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之追溯调整结果使公司 2004 年增加确认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投资损失 861.20 元，调减 2004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余额 861.20 元，调减“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1.20 元。

4、对应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追溯调整结果，据以计算各项调整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盈余公积、少数股东损益以及少数股东权益等项目的影响并进行追溯调整，形成其他各项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差异。

经过差异比较及原因分析，公司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之间的差异均为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对报告期间利润表和各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并进行追溯调整重新编制 2004 年-2006 年申报财务报表而形成。若剔除上述因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追溯调整事项的相关影响，公司申报报表与原始报表不存在差异。

十七、申报财务报表备考利润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本公司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比较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则报告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备考利润表如下：

1、合并备考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758,460,739.75 | 1,063,004,413.37 | 755,760,983.76 | 495,626,739.21 |
| 减：营业成本 | 650,687,177.40 | 905,861,951.78 | 639,215,298.92 | 448,211,580.4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26,923.18 | 1,004,283.29 | 732,107.98 | 460,932.80 |
| 营业费用 | 8,613,467.94 | 12,431,525.33 | 5,404,619.45 | 3,847,580.38 |
| 管理费用 | 8,696,057.73 | 11,499,771.87 | 9,437,369.44 | 4,892,188.05 |
| 财务费用 | 5,387,935.43 | 8,954,001.29 | 7,445,002.88 | 4,469,792.97 |
| 资产减值损失 | -4,819,533.17 | 6,907,627.19 | 572,045.48 | 810,473.00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861.20 |
| 投资收益 | - | - | 8,308.21 | - |
| 二、营业利润 | 89,168,711.24 | 116,345,252.62 | 92,962,847.82 | 32,933,330.39 |
| 加：营业外收入 | 250,119.05 | 158,251.05 | 9,299.34 | 1,129,421.17 |
| 减：营业外支出 | 707,082.47 | 701,300.34 | 705,922.04 | 708,356.49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30,011.00 | 40,251.22 | - | - |
| 三、利润总额 | 88,711,747.82 | 115,802,203.33 | 92,266,225.12 | 33,354,395.07 |
| 减：所得税费用 | 10,274,586.68 | 11,041,530.70 | 5,301,271.81 | 2,394,916.64 |
| 四、净利润 | 78,437,161.14 | 104,760,672.63 | 86,964,953.31 | 30,959,478.4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8,075,020.54 | 86,439,325.78 | 72,712,476.17 | 26,080,456.17 |
| 少数股东损益 | 10,362,140.60 | 18,321,346.85 | 14,252,477.14 | 4,879,022.26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6024 | 0.7649 | 0.6435 | 0.5216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6024 | 0.7649 | 0.6435 | 0.5216 |

2、母公司备考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316,552,498.03 | 446,496,839.37 | 346,557,355.01 | 270,606,406.37 |
| 减：营业成本 | 260,946,996.41 | 390,125,322.99 | 297,644,260.09 | 247,965,888.06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26,923.18 | 1,004,283.29 | 732,107.98 | 460,932.80 |
| 营业费用 | 5,243,726.00 | 7,562,904.07 | 2,784,424.79 | 2,616,565.81 |
| 管理费用 | 3,654,396.65 | 4,468,394.36 | 4,774,778.39 | 2,647,996.61 |
| 财务费用 | 3,082,147.57 | 3,960,121.59 | 4,961,169.83 | 3,498,583.64 |

|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1,193,932.93 | 2,196,448.08 | -82,675.10 | 293,121.28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861.20 |
| 投资收益 | - | - | 8,308.21 | - |
| 二、营业利润 | 44,092,241.15 | 37,179,364.99 | 37,751,597.24 | 13,122,456.97 |
| 加：营业外收入 | 89.97 | 158,251.05 | 0.04 | 1,100,421.17 |
| 减：营业外支出 | 576,332.62 | 406,011.22 | 427,809.05 | 337,705.76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30,011.00 | 40,251.22 | - | - |
| 三、利润总额 | 43,515,998.50 | 36,931,604.82 | 35,323,788.23 | 13,885,172.38 |
| 减：所得税费用 | 6,527,399.77 | 5,456,319.59 | 5,368,743.48 | 2,441,782.98 |
| 四、净利润 | 36,988,598.73 | 31,475,285.23 | 29,955,044.75 | 11,443,389.4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6,988,598.73 | 31,475,285.23 | 29,955,044.75 | 11,443,389.40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 -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3273 | 0.2785 | 0.2651 | 0.2289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3273 | 0.2785 | 0.2651 | 0.2289 |

3、备考利润表重要编制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在编制2004—2006年备考利润表时，对控股子公司的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调减母公司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投资收益分别为14,637,066.77元、42,757,431.42元及54,964,040.55元；上述规定对公司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构成、质量状况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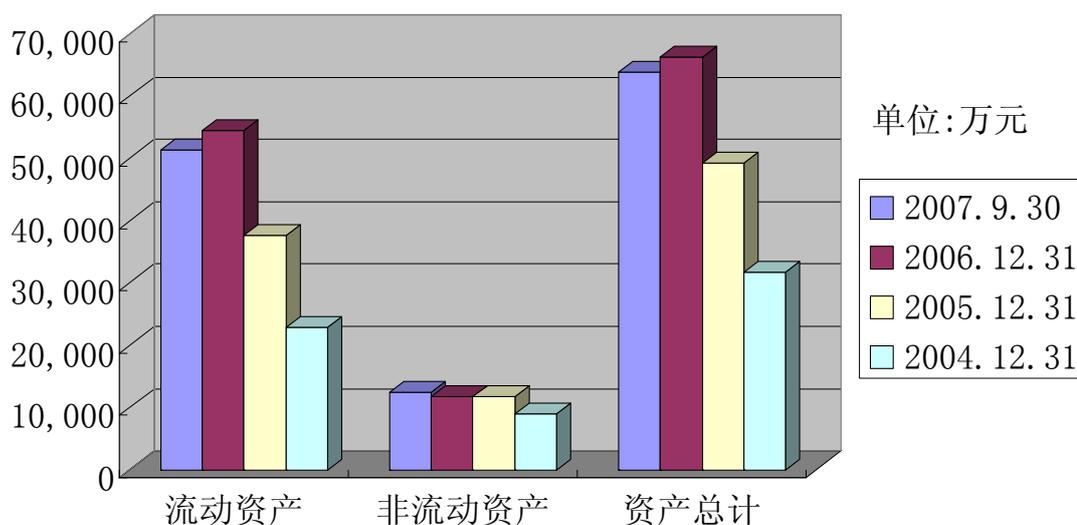
1、主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状况分析

(1) 主要资产的构成及结构分析

公司2005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及2007年9月30日资产总额环比增长55.02%、34.51%、-3.78%，2005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的增长来源于公司净利润的稳定增长和经营性负债的自然增长，以及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的银行借款；2007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下降的原因在于负债的降低。各大类资产的金额及其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7.9.30 | | 2006.12.31 | | 2005.12.31 | | 2004.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货币资金 | 7,508.83 | 11.78 | 7,597.05 | 11.47 | 4,746.75 | 9.64 | 2,166.84 | 6.8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 -- | -- | 12.91 | 0.04 |
| 期货保证金 | 330.91 | 0.52 | 569.75 | 0.86 | 0.01 | 0.00 | 109.80 | 0.35 |
| 应收票据 | 309.52 | 0.49 | -- | -- | -- | -- | -- | -- |
| 应收账款 | 22,517.44 | 35.32 | 24,845.28 | 37.50 | 16,038.66 | 32.56 | 12,083.95 | 38.03 |
| 预付款项 | 6,394.66 | 10.03 | 6,607.30 | 9.97 | 6,237.18 | 12.66 | 4,228.96 | 13.31 |
| 其他应收款 | 455.88 | 0.71 | 837.75 | 1.26 | 697.86 | 1.42 | 593.81 | 1.87 |
| 存货 | 13,767.16 | 21.59 | 13,984.73 | 21.11 | 9,814.82 | 19.92 | 3,657.14 | 11.51 |
| 流动资产 | 51,284.39 | 80.44 | 54,441.86 | 82.16 | 37,535.29 | 76.20 | 22,853.42 | 71.92 |
| 固定资产 | 6,901.50 | 10.82 | 7,132.99 | 10.76 | 6,714.05 | 13.63 | 5,947.10 | 18.72 |
| 在建工程 | 1,748.39 | 2.74 | 552.90 | 0.83 | 897.44 | 1.82 | 1,058.65 | 3.33 |
| 无形资产 | 3,760.82 | 5.90 | 3,995.51 | 6.03 | 4,075.41 | 8.27 | 1,885.44 | 5.9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2.42 | 0.10 | 137.79 | 0.21 | 37.26 | 0.08 | 31.74 | 0.10 |
| 非流动资产 | 12,473.13 | 19.56 | 11,819.19 | 17.84 | 11,724.16 | 23.80 | 8,922.93 | 28.08 |
| 资产总计 | 63,757.52 | 100 | 66,261.05 | 100 | 49,259.45 | 100 | 31,776.35 | 100 |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合计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分别为 90.63%、89.83%、92.92%、91.26%。近三年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92%、76.20%、82.16%，比例逐步提高，提高的原因在于公司逐年盈利，公司资产流动性得到加强；2007 年 9 月 30 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0.44%，较期初有所下降，下降主要是由公司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 3,157.47 万元及资产总额较期初减少 2,503.53 万元引起的。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72%、13.63%、10.76%和 10.82%，基本呈逐年降低的态势，降低的原因在于折旧的计提以及公司受限于资本实力，报告期内未能大规模增加对固定资产的投资。

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符合行业特征。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9 月 30 日各项主要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 项 目 | | 流动资产占比 | 固定资产占比 | 合计 |
|------|------------|--------|--------|--------|
| 宝胜股份 | 2006.12.31 | 70.58% | 24.75% | 95.33% |
| | 2007.09.30 | 79.16% | 19.27% | 98.43% |
| 南洋电缆 | 2006.12.31 | 82.16% | 10.76% | 92.92% |
| | 2007.09.30 | 80.44% | 10.82% | 91.26% |

注：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同行业主要从事电力电缆生产的上市公司为宝胜股份（600973）。

（2）流动资产质量状况分析

1) 货币资金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166.84 万元、4,746.75 万元、7,597.05 万元和 7,508.83 万元，环比增长 119.06%、60.05%和-1.16%，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48%、12.65%、13.95%和 14.64%，表明公司可供经营使用的现金相对充裕。

2) 期货保证金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期货保证金余额分别为 109.80 万元、0.01 万元、569.75 万元和 330.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8%、0.00%、1.05%和 0.65%，表明公司期货保证金的规模控制较好。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均为料重工轻的产品，原材料成本占产品生产成本的 95%以上，主要原材料为铜，铜占原材料成本的 70%以上。由于对铜需求增加，近年来铜的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在签订产品销售合同和实际供货之间有一段时间，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的情况，公司的实际利润就会低于签订合同时的预期利润，甚至出现亏损。为控制原材料价格不稳定而带来经营风险，公司通过签订铜杆远期采购合同或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锁定原材料成本。

A、期货交易的具体情况

套期保值主要是通过买入(卖出)与现货市场数量相当、但交易方向相反的期货合约，以期在未来某一时间通过卖出(买入)期货合约来补偿现货市场价格变动所带来的实际价格风险。公司主要进行买入套期保值交易，即公司在签订重要销售合同或接到中标通知书时，根据合同或标书规定的产品交货时间及数量，在期货市场买入相应期限、数量的主要原材料铜期货，在未来买入铜杆料现货的同时卖出期货合约，避免因现货市场价格上涨而带来的成本上升。公司自 2004 年起利用铜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锁定原材料铜杆价格，公司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期货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期初期货保证金余额 | 存入期货保证金金额 | 取出期货保证金金额 | 当年期货平仓收益 | 期末期货保证金余额 | 未平仓合约浮动盈亏 | 期末保证金账户权益 | 当期被套期合约总额 |
|---------------|-----------|-----------|-----------|----------|---------------|-----------|-----------|-----------|
| 序号 年度 | 1 | 2 | 3 | 4 | 5=1+2 -3+4 | 6 | 7=5+6 | - |
| 2004年 | - | 100.00 | - | 13.47 | 113.47 | -3.68 | 109.80 | 699.73 |
| 2005年 | 113.47 | 200.00 | 407.07 | 93.61 | 0.01 | - | 0.01 | 8,436.85 |
| 2006年 | 0.01 | 750.00 | 313.66 | 238.65 | 675.00 | -105.25 | 569.75 | 26,916.70 |
| 2007年 1-9月 | 675.00 | 200.00 | 200.00 | -344.10 | 330.91 | - | 330.91 | 1,275.80 |
| 期货交易合计 | | | | 1.63 | | | | 37,329.08 |

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2007年1-9月期货盈利分别为13.47万元、93.61万元、238.65万元、-344.10万元，报告期内期货交易累计盈利1.63万元。

B、期货交易的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交易的流程是：在签订产品销售合同或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公司根据产品销售数量计算铜杆的消耗量，并据此决定进行铜期货交易的合约数量和交易时间。在期货合约到期前，公司与铜杆供应商签订铜杆采购合同，并将持有的期货合约平仓。

同时，为避免期货投机行为的发生，控制风险，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管理制度》，该项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原则、业务授权等事项，有效控制了风险。

(A)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原则：套期保值品种标的物应与企业现货经营的产品或所需的原材料相一致，即铜或铝；期货持仓量应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期货持仓应与保值的现货拥有时间基本一致。

(B) 套期保值业务授权

公司采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制度。在期货经纪公司开立套期保值交易账户，由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人员签署开户合同。开户合同仅限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得从事其他期货交易活动。所运用资金单项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的，或者12个月内累计总额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2%的，可由总经理审查决定。所运用资金单

项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或者 12 个月内累计总额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由董事会审查决定。超过上述限额的，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包括交易授权和交易资金调拨授权。公司保持授权的交易人员和资金调拨人员相互独立、相互制约。

（C）套期保值计划

a、套期保值计划应根据公司现货经营业务量及交易时间，由供应部门和期货业务部门联合制定。企业制定的套期保值方案经期货业务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后，报总经理批准。

b、套期保值计划列明需保值的现货品种、数量、月份和持仓方向，说明所需期货保证金或财务支持等内容。

c、公司具体的套期保值方案按程序批准后，需在供应、财务部门存档。

（D）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

成交确认后，期货交易人员应及时向相关部门和主管领导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交易品种、成交时间、成交价位、成交量、持仓方向和数量等。

风险管理人员应向企业期货业务主管领导定期书面报告持仓风险状况、保证金使用状况、累计结算盈亏、套期保值计划执行情况等。

资金调拨人员应定期向财务主管领导报告结算盈亏状况、持仓风险状况、保证金使用状况等，同时应通报风险管理人员及企业期货业务主管领导。

（E）结束套期保值计划的方式:平掉期货头寸或进行实物交割。

C、期货交易实施效果

公司自 2004 年起实施期货套期保值以来，报告期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管理制度》得到良好执行，公司未出现期货投机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对 37,329.08 万元铜杆，尤其是在材料价格波动频繁、大幅度变动的 2006 年度对 26,916.70 万元铜杆进行了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降低了报告期内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影响公司目标利润实现的风险。

3) 应收账款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083.95 万元、16,038.66 万元、24,845.28 万元和 22,517.4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2.88%、42.73%、

45.64%和 43.91%。

公司近一年及一期末应收账款净额账龄如下：

单位：万元、%

| 账龄 | 2007.9.30 | 比例 | 2006.12.31 | 比例 |
|------|-----------|-------|------------|-------|
| 1年以内 | 21,399.52 | 95.04 | 22,061.81 | 88.80 |
| 1-2年 | 1,117.83 | 4.96 | 2,722.16 | 10.96 |
| 2-3年 | 0.08 | 0.00 | 61.31 | 0.24 |
| 合计 | 22,517.44 | 100 | 24,845.28 | 100 |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账龄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净额占应收账款净额的 95.04%，1-2 年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净额的 4.96%，合计为 100%，账龄较短的应收账款比例较大，公司应收账款回现情况良好。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25.55%，均为公司常年业务往来的客户，账龄均在一年之内，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不大。

A、应收账款余额及其增长的原因

公司近三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幅较大，其变动情况及相应期间收入变动情况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度 | 2005 年度 | 2004 年度 |
|------|-------|--------------|------------|-----------|-----------|
| 应收账款 | 期末余额 | 22,904.51 | 25,697.99 | 16,195.44 | 12,197.98 |
| | 环比增长率 | -10.87% | 58.67% | 32.77% | -- |
| 营业收入 | 当期发生额 | -- | 106,300.44 | 75,576.10 | 49,562.67 |
| | 环比增长率 | -- | 40.65% | 52.49% | -- |

公司应收账款产生的原因为：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电网、发电厂、国家重点工程、工矿企业及民用设施等项目中，这些项目一般具有建设周期长，货款结算程序多的特点。由于这些项目的时间跨度较长，造成本公司合同的履行期和货款结算期较长，从而导致应收账款总额较大。

2005 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 3,997.46 万元，增长 32.77%，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二期生产车间于 2004 年下半年完成建设，母公司新建车间也于 2004 年底完成建设，这些扩产工程投产后随产销能力的逐步释放，2005 年度产品产销量同比快速增长，其中占 2005 年度收入 86% 的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销售量由 2004 年度的 6,933.69 公里增加至 2005 年度

的 9,106.68 公里，增长了 31.34%；受原材料铜价持续上涨的影响，公司 2005 年度铜杆平均采购价格为 3.00 万元/吨，较 2004 年度的 2.40 万元/吨上涨了 24.94%，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也有相应幅度上升；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的上升导致公司 200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4 年度增长 52.49%，并导致 2005 年年末信用期内未结算的货款相应增加。

2006 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 9,502.55 万元，增长 58.67%，主要原因为：2006 年度原材料铜价涨幅加剧，公司 2006 年度铜杆平均采购价格为 5.02 万元/吨，较 2005 年度的 3.00 万元/吨上涨了 67.31%，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随原材料涨价而大幅提高，公司 200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5 年度增长 40.65%，2006 年期末信用期内未结算货款进一步增加；另外由于电力电缆的销售季节性特征（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一般而言，电力系统在二、三季度进行招标，供货商下半年交货），以及 2006 年上半年铜价一路走高的形势下电力电缆需求客户较多持观望态度，2006 年度公司产品销售集中于下半年度，其中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达 42,363.47 万元，占年度总收入的 40%，造成期末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超过了按年度比较的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6 年末余额下降 2,793.48 万元，降幅为 10.87%。

B、200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

公司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07.9.30 余额 | 07 年 10 月 收回金额 | 截至 07.10.24 尚未收回的金额 | 包含质保金金额 | 截至 07.10.24 扣除质保金后 余额 | 截至 07.10.24 未回 款金额占 07.9.30 余额的比例 |
|-----|------------|----------------|---------------------|----------|-----------------------|-----------------------------------|
| 母公司 | 10,253.16 | 3,934.82 | 6,318.33 | 1,014.17 | 5,304.16 | 51.73% |
| 子公司 | 12,651.35 | 1,702.83 | 10,948.52 | 2,253.15 | 8,695.37 | 68.73% |
| 合计 | 22,904.51 | 5,637.67 | 17,266.85 | 3,267.32 | 13,999.53 | 61.12% |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2,904.51 万元，2007 年 10 月 1 日至 2007 年 10 月 24 日间，公司累计已收回货款 5,637.67 万元，尚有

17,266.85 万元未收回,该部分金额中有 3,267.32 万元为保质期内的质保金金额,扣除该质保金金额后尚未收回金额为 13,999.53 万元,占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 61.12%,该未收回的金额中大部分为 2007 年第三季度发生的货款,尚处于信用期内未与客户结算。

C、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质量较好,2006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比较数据如下:

| 项 目 | 1 年以内 |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
|------|--------|--------|-------|-------|------|
| 宝胜股份 | 86.04% | 8.35% | 1.95% | 3.66% | 100% |
| 南洋电缆 | 88.8% | 10.96% | 0.24% | 0.00% | 100% |

与同行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合理。近三年一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南洋电缆相应数据如下(数据来源:巨潮资讯):

| 项 目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宝胜股份 | 24.30% | 30.30% | 23.96% |
| 南洋电缆 | 23.37% | 21.22% | 24.38% |

注:因 2007 年 9 月 30 日数据没有可比性及未能取得宝胜股份应收账款帐龄数据,故未列示。

4) 预付账款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228.96 万元、6,237.18 万元、6,607.30 万元和 6,394.6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50%、16.62%、12.14%和 12.47%,其中一年期以内预付账款分别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84.37%、93.93%、97.05%、97.95%,主要为预付货款。预付账款 2005 年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7.49%,系公司随经营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且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5) 其他应收款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593.81 万元、697.86 万元、837.75 万元和 455.8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0%、1.86%、1.54%和 0.89%。

6) 存货

单位：万元、%

| 明 细 | 2007.9.30 | 比例 | 2006.12.31 | 比例 | 2005.12.31 | 比例 | 2004.12.31 | 比例 |
|-----|-----------|-------|------------|-------|------------|-------|------------|-------|
| 原材料 | 8,173.86 | 59.37 | 6,191.73 | 44.27 | 4,399.53 | 44.83 | 1,918.87 | 52.47 |
| 在产品 | 1,359.58 | 9.88 | 1,161.95 | 8.31 | 605.06 | 6.16 | | 0 |
| 产成品 | 4,233.72 | 30.75 | 6,631.05 | 47.42 | 4,810.23 | 49.01 | 1,738.27 | 47.53 |
| 合 计 | 13,767.16 | 100 | 13,984.73 | 100 | 9,814.82 | 100 | 3,657.14 | 100 |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3,657.14 万元、9,814.82 万元、13,984.73 万元和 13,767.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00%、26.15%、25.69%和 26.84%。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产成品，近三年及一期末原材料和产成品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100%、93.84%、91.69%、90.12%，结构基本稳定。

(2) 非流动资产资产质量状况分析

1) 固定资产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固定资产净额及其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明 细 | 2007.9.30 | 比例 | 2006.12.31 | 比例 | 2005.12.31 | 比例 | 2004.12.31 | 比例 |
|-------|-----------|-------|------------|-------|------------|-------|------------|-------|
| 房屋建筑物 | 3,186.84 | 46.18 | 3,256.23 | 45.65 | 2,590.76 | 38.59 | 2,221.10 | 37.35 |
| 机器设备 | 3,421.32 | 49.57 | 3,645.91 | 51.11 | 3,948.50 | 58.81 | 3,585.23 | 60.29 |
| 运输设备 | 179.22 | 2.60 | 127.15 | 1.79 | 108.17 | 1.61 | 102.55 | 1.72 |
| 其他设备 | 114.11 | 1.65 | 103.70 | 1.45 | 66.62 | 0.99 | 38.22 | 0.64 |
| 合 计 | 6,901.50 | 100 | 7,132.99 | 100 | 6,714.05 | 100 | 5,947.10 | 100 |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固定资产净额占总资产比例为 18.72%、13.63%、10.76%和 10.82%，比例较小。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逐年降低，其原因在于公司近年来资金紧张，购置固定资产的速度低于公司总资产增长的速度。2005 年、2006 年，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分别增加 766.96 万元、418.94 万元，而同期总资产的增加额分别为 17,483.10 万元、17,001.60 万元。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与期初相当。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固定资产成新率分别为 75.03%、71.56%、67.91%、63.44%，具体情况见下表：

| 明 细 | 2007.9.30 | 2006.12.31 | 2005.12.31 | 2004.12.31 |
|--------|-----------|------------|------------|------------|
| 房屋及建筑物 | 84.15% | 87.15% | 88.91% | 91.44% |
| 机器设备 | 51.27% | 56.54% | 64.20% | 68.44% |

| | | | | |
|------|--------|--------|--------|--------|
| 运输设备 | 77.62% | 77.73% | 48.03% | 49.64% |
| 办公设备 | 60.54% | 66.57% | 71.30% | 73.62% |
| 平均 | 63.44% | 67.91% | 71.56% | 75.03% |

2) 无形资产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无形资产余额为 3,760.82 万元, 占总资产的 5.90%。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财务软件。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余额的 99.97%, 为公司厂区用地及募投项目储备用地, 均为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而购入。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分别计提了 852.71 万元、387.08 万元的坏账准备, 对其他应收款分别计提了 45.41 万元、29.09 万元。本公司无短期投资、委托贷款, 故未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由于公司于近三年及一期末未发现存货、长期投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需减值准备的情形, 故未对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 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本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稳健的,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 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

3、管理层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 公司资产结构合理, 质量优良; 资产管理到位, 不存在不良与闲置资产以及高风险资产; 资产核算方法谨慎, 部分资产均根据实际情况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 负债构成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负 债 | 2007.9.30 | | 2006.12.31 | | 2005.12.31 | | 2004.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负债 | 23,319.63 | 100.00 | 33,772.13 | 100.00 | 26,348.17 | 96.76 | 17,935.51 | 89.85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 -- | 883.17 | 3.24 | 2,025.00 | 10.15 |

| | | | | | | | | |
|-----------|-----------|--|-----------|--------|-----------|--------|-----------|--------|
| 负债合计 | 23,319.63 | | 33,772.13 | 100.00 | 27,231.34 | 100.00 | 19,960.51 | 100.00 |
| 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 36.58 | | 50.97 | | 55.28 | | 62.82 | |

近三年一期公司负债总额及其占总资产的比例逐年下降，公司债务风险较低。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与公司流动资产多、非流动资产少的资产结构相匹配。

2、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7.9.30 | | 2006.12.31 | | 2005.12.31 | | 2004.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短期借款 | 11,110.00 | 47.64 | 12,080.00 | 35.77 | 11,580.00 | 43.95 | 8,580.00 | 47.84 |
| 应付票据 | 2,500.00 | 10.72 | 6,020.00 | 17.83 | 6,400.00 | 24.29 | 2,500.00 | 13.94 |
| 应付账款 | 1,032.96 | 4.43 | 4,837.82 | 14.32 | 2,095.25 | 7.95 | 1,915.38 | 10.68 |
| 预收款项 | 7,708.06 | 33.05 | 9,790.70 | 28.99 | 4,705.22 | 17.86 | 3,331.02 | 18.57 |
| 其他流动负债 | 968.61 | 4.16 | 1,043.61 | 3.09 | 1,567.71 | 5.95 | 1,609.11 | 8.97 |
| 合 计 | 23,319.63 | 100 | 33,772.13 | 100 | 26,348.17 | 100 | 17,935.51 | 100 |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是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与预收款项，近三年及一期末上述四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1.03%、94.05%、96.91%、95.84%。主要流动负债项目的分析如下：

(1) 银行借款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 8,580.00 万元、11,580.00 万元、12,080.00 万元和 11,11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7.84%、43.95%、35.77%和 47.64%，基本保持稳定。

(2) 应付票据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500.00 万元、6,400.00 万元、6,020.00 万元、2,50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3.94%、24.29%、17.83%和 10.72%。2007 年 9 月末应付票据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520 万元的原因在于公司偿还了到期的应付票据。

(3) 应付账款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915.38 万元、2,095.25 万元、

4,837.82 万元、1,032.9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68%、7.95%、14.32% 和 4.43%。

2006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742.57 万元，增长 130.90%，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采购规模扩大以及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期末未结算应付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007 年 9 月 30 日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804.86 万元，减幅为 78.65%，主要是公司按照合同与供应商结算到期货款所致。

(4) 预收款项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3,331.02 万元、4,705.22 万元、9,790.70 万元、7,708.0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57%、17.86%、28.99% 和 33.05%。预收款项主要是公司销售产品而预收的货款，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2006 年期末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085.48 万元，增长 108.08%，增长的原因为：（1）2006 年营业收入较 2005 年增长 40.65%，增加的金额较大，为 30,724.34 万元；（2）2006 年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涨幅较大，并带动公司产品价格大幅度增长，公司为控制回款风险而加大了预收货款的力度。

3、管理层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负债结构与资产结构相匹配，符合公司经营特点。但公司的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公司将根据未来的经营情况适当增加非流动负债。

(三)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反映偿债能力的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 偿债指标 | 2007.9.30/ 2007 年 1-9 月 | 2006.12.31/ 2006 年 | 2005.12.31/ 2005 年 | 2004.12.31/ 2004 年 |
|---------------|----------------------------|-----------------------|-----------------------|-----------------------|
| 流动比率（倍） | 2.20 | 1.61 | 1.42 | 1.27 |
| 速动比率（倍） | 1.61 | 1.20 | 1.05 | 1.07 |
|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29.40 | 35.69 | 44.14 | 54.45 |
| 合并资产负债率（%） | 36.58 | 50.97 | 55.28 | 62.82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10,038.63 | 13,308.80 | 10,672.20 | 4,280.93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6.83 | 14.31 | 14.11 | 9.50 |

近三年及一期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步增长，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较强，财务结构稳健。

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

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近一年及一期末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 项 目 | 流动比率（倍） | | 速动比率（倍） | | 资产负债率（%） | |
|------|-----------|------------|-----------|------------|-----------|------------|
| | 2007.9.30 | 2006.12.31 | 2007.9.30 | 2006.12.31 | 2007.9.30 | 2006.12.31 |
| 宝胜股份 | 1.24 | 1.27 | 1.00 | 0.97 | 63.59 | 56.52 |
| 南洋电缆 | 2.20 | 1.61 | 1.61 | 1.20 | 29.40 | 35.69 |

注：数据来源于巨潮资讯

母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分别为 54.45%、44.14%、35.69%、29.40%，下降的原因如下：（1）公司近年来盈利能力逐渐增强，而公司并未进行现金分红，导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由 2004 年末的 10,157.20 万元，上升到 2005 年末的 17,424.79 万元、2006 年末的 26,109.57 万元、2007 年 9 月末的 32,966.22 万元；（2）公司采取了稳健的财务政策，负债总额变动较小；（3）所有者权益的持续增加及负债总额变化较小导致公司资产总额的逐年上升，并最终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的逐年下降。

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还与公司贷款能力较弱，近年来未能进行大规模扩张有关。公司虽然实力较强，在广东省及行业内地位突出，但作为民营企业，借贷能力较弱。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 31.13% 的存货、69.79% 的固定资产、38.96% 的无形资产已被抵押。

公司最近三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并保持较高的水平，不存在无法支付银行借款利息的可能。公司资金周转顺畅，从未发生过欠付银行本息的情况，交通银行汕头分行连续两年（2005 年、2006 年）将本公司评为黄金客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资产流动性相对稳定，不存在或有负债等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一直处于正常发展状态，现金流量情况较好，短期而言，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偿债风险；但另一方面，目前公司主要资产已为银行贷款设置抵押（质押），公司举债能力受到限制，公司扩张速度相对较慢，因此，公司面临改善融资状况、拓宽融资渠道、增加融资额的压力。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合 计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 | 2005 年 | 2004 年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10,204.50 | 2,836.58 | 5,774.02 | 2,430.13 | -836.23 |
| 净利润 | 30,112.24 | 7,843.72 | 10,476.07 | 8,696.50 | 3,095.95 |
| 差 额 | -19,907.74 | -5,007.14 | -4,702.05 | -6,266.37 | -3,932.18 |

除 2004 年外，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204.50 万元，累计净利润为 30,112.24 万元，累计差额为-19,907.74 万元。

2007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少于净利润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快了货款的支付，导致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付票据、应付账款较期初分别减少了 3,520 万元、3,804.86 万元所致。

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等数额较小，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少于净利润主要是由于当年度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以及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造成的，相关情况如下：

(1) 由于电力行业的特点，春节之前一般为公司产品的销售旺季，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66 天、68 天和 71 天，次年一季度方能收到上年 11 月、12 月的销售款。2004 年 11-12 月、2005 年 11-12 月、2006 年 11-12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686.28 万元、19,092.10 万元、30,372.51 万元，呈增长态势。由于上述款项中的部分款项回收具有滞后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因此而逐渐上升。

(2) 近三年公司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产销量逐年增加，公司为应对规模的快速扩张及铜价的上升而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及储备力度，2005 年、2006 年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较上年增加 22,727.84 万元、27,663.29 万元。

(3) 公司采用票据及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原材料采购价款，2004 年、2005 年、2006 年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额分别为 4,415.38 万元，8,495.25 万元、10,857.82 万元，2005 年、2006 年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额分别较上年增加 4,079.87 万元，2,362.57 万元。

(4) 公司规模的扩充及原材料的储备导致公司存货余额逐年上升，2004 年、2005 年、2006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657.14 万元、9,814.82 万元、13,984.73 万元。

在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下，公司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以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呈以下变动趋势：

(1) 2004年，公司存货减少397.41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4,140.48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1,244.48万元，并在其它科目变动的影响下最终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少3,932.18万元。

(2) 2005年，公司存货增加6,157.68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115.36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3,506.97万元，并在其它科目变动的影响下最终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少6,266.37万元。

(3) 2006年，公司存货增加4,169.91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233.02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2,478.88万元，并在其它科目变动的影响下最终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少4,702.05万元。

公司管理层认为：虽然近年来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净利润少，但这主要是由于公司规模扩充较快、存货增加较快等因素造成的，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五) 资产周转状况及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资产周转情况如下：

| 主要财务指标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3.12 | 5.07 | 5.32 | 5.48 |
|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 -- | 71 | 68 | 66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4.69 | 7.61 | 9.49 | 11.62 |
| 存货周转天数（天） | -- | 47 | 38 | 31 |

1、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48次/年、5.32次/年、5.07次/年，维持在较高的水平，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2007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3.12次/年，换算为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4.16次/年，略低于现有周转率水平。2007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的原因在于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为产品销售旺季，上半年为产品销售淡季，导致前三季度收入低于全年平均的三个季度合计收入，并导致前三季度周转率低于年度周转率的平均水平。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稳定，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如下：

| 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宝胜股份 | -- | 5.03 | 4.12 | 4.64 |
| 南洋电缆 | 3.12 | 5.07 | 5.32 | 5.48 |

注：数据来源于巨潮资讯

2、存货周转情况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62 次、9.49 次、7.61 和 4.69 次，周转速度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近年来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材料采购价格增加以及公司加大原材料的储备力度所致。

2007 年 1-9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4.69 次/年，换算为年度存货周转率为 6.25 次/年，主要是受电力电缆上半年为销售淡季的影响，导致按前三季度期初期末相关数据计算的存货周转率偏低。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如下（数据来源：巨潮资讯）：

| 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宝胜股份 | 8.09 | 10.26 | 7.33 | 5.84 |
| 南洋电缆 | 4.69 | 7.61 | 9.49 | 11.62 |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速度平稳，符合行业特征和公司实际情况。

（六）发行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对公司资金安排无影响。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比例分析

1、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近三年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07年1-9月 | | 2006年度 | | 2005年度 | | 2004年度 | |
|------|-----------|-------|------------|-------|-----------|-----|-----------|-----|
| | 收入 | 比例 | 收入 | 比例 | 收入 | 比例 | 收入 | 比例 |
| 主营业务 | 75,830.44 | 99.98 | 106,265.46 | 99.97 | 75,576.10 | 100 | 49,562.67 | 100 |
| 其他业务 | 15.63 | 0.02 | 34.98 | 0.03 | -- | -- | -- | -- |
| 合计 | 75,846.07 | 100 | 106,300.44 | 100 | 75,576.10 | 100 | 49,562.67 | 100 |

由上表可知，近三年一期主营业务产品实现的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100%、

100%、99.97%、99.98%，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2、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分析

公司近三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 类别 | 2007年1-9月 | | 2006年 | | 2005年 | | 2004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35kV 及以下 电力电缆 | 65,298.88 | 86.11 | 90,215.79 | 84.90 | 65,195.06 | 86.26 | 42,827.85 | 86.41 |
|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 10,394.50 | 13.71 | 15,559.14 | 14.64 | 9,816.57 | 12.99 | 6,459.78 | 13.03 |
| 其他 | 137.06 | 0.18 | 490.53 | 0.46 | 564.47 | 0.75 | 275.04 | 0.56 |
| 合计 | 75,830.44 | 100 | 106,265.46 | 100 | 75,576.10 | 100 | 49,562.67 | 100 |

公司主要产品为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近三年一期上述产品合计实现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99.44%、99.25%、99.54%、99.82%。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是公司发展的重点，其近三年一期实现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86.41%、86.26%、84.90%和 86.11%。公司产品结构稳定，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售的强劲增长，带动了营业收入的增长，并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3、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分析

公司近三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地区 | 2007年1-9月 | | 2006年度 | | 2005年度 | | 2004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广东 | 45,527.51 | 60.04 | 75,644.20 | 71.18 | 58,622.03 | 77.57 | 37,604.92 | 75.87 |
| 福建 | 6,503.26 | 8.58 | 6,343.21 | 5.97 | 3,894.19 | 5.15 | 1,968.51 | 3.97 |
| 北京 | 8,231.12 | 10.85 | 3,864.16 | 3.64 | 3,108.55 | 4.11 | 887.74 | 1.79 |
| 江苏 | 4,330.74 | 5.71 | 3,810.95 | 3.59 | 207.56 | 0.27 | 126.23 | 0.25 |
| 重庆 | 1,609.83 | 2.12 | 3,186.74 | 3.00 | 1,763.37 | 2.33 | 2,676.19 | 5.40 |
| 湖南 | 1,234.50 | 1.63 | 2,880.97 | 2.71 | 2,491.16 | 3.30 | 3,128.52 | 6.31 |
| 湖北 | 999.93 | 1.32 | 1,688.80 | 1.59 | 309.60 | 0.41 | 536.89 | 1.08 |
| 浙江 | 223.30 | 0.30 | 1,533.71 | 1.44 | 634.39 | 0.84 | -- | 0.00 |

| | | | | | | | | |
|------|-----------|--------|------------|--------|-----------|--------|-----------|--------|
| 江西 | 427.31 | 0.56 | 1,082.94 | 1.02 | 135.89 | 0.18 | 147.30 | 0.30 |
| 天津 | 574.06 | 0.76 | 867.13 | 0.82 | 235.19 | 0.31 | 289.82 | 0.58 |
| 出口 | 1,277.49 | 1.68 | 884.17 | 0.83 | 237.47 | 0.31 | -- | 0.00 |
| 其他地区 | 4,891.39 | 6.45 | 4,478.48 | 4.21 | 3,936.70 | 5.21 | 2,196.55 | 4.43 |
| 合计 | 75,830.44 | 100.00 | 106,265.46 | 100.00 | 75,576.10 | 100.00 | 49,562.67 | 100.00 |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广东地区，近三年一期广东地区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37,604.93 万元、58,622.03 万元、75,644.20 万元、45,527.51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75.87%、77.57%、71.18%、60.04%，其收入逐年增长，但占收入总额的比重自 2005 年以后呈下降态势，反映了公司其他地区业务开拓的成功。

公司在提高广东地区营业收入的同时，积极开拓其他市场，并取得良好的成效，其中以北京、福建、江苏的市场开拓最为成功。近三年一期，公司北京地区实现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79%、4.11%、3.64%、10.85%；福建地区实现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3.97%、5.15%、5.97%、8.58%；江苏地区实现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0.25%、0.27%、3.59%、5.71%。公司产品进入市场竞争激烈的北京、福建、江苏市场，并逐年提高产品收入表明，公司近年来竞争力的提升以及公司市场拓展的成功。

在产品出口方面，公司近年来也获得突破。2004 年，公司未实现出口收入，2005 年、2006 年、2007 年 1-9 月，公司出口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237.47 万元、884.17 万元、1,277.49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0.31%、0.83%、1.68%。

公司取得的业绩，表明公司近年来贯彻从地区市场转向全国市场的市场策略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并已取得成功，公司已由区域性公司初步发展为全国性公司。公司未来在开拓广东、北京、福建、江苏等发达地区市场的同时，将加大中西部地区及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4、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 产品 大类 | 2007 年 1-9 月 | 2006 年 | | 2005 年 | | 2004 年 |
|------------------|--------------|-----------|-------|-----------|-------|-----------|
| | 金额 | 金额 | 同比增长 | 金额 | 同比增长 | 金额 |
| 35kV 及以下 电力电缆 | 65,298.88 | 90,215.79 | 38.38 | 65,195.06 | 52.23 | 42,827.85 |

| | | | | | | |
|---------------|-----------|------------|--------|-----------|--------|-----------|
|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 10,394.50 | 15,559.14 | 58.50 | 9,816.57 | 51.96 | 6,459.78 |
| 其他 | 137.06 | 490.53 | -13.10 | 564.47 | 105.23 | 275.04 |
| 合计 | 75,830.44 | 106,265.46 | 40.61 | 75,576.10 | 52.49 | 49,562.67 |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公司主要产品同时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9,562.67万元、75,576.10万元和106,265.46万元，2005年和2006年分别较上年增长52.49%和40.61%。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的原因为：

(1) 行业发展速度快，市场需求量大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也呈现了快速发展的态势，市场需求量逐渐加大。“十一五”期间，国家大力发展发电与电网建设，给电缆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公司在这种宏观经济环境中通过扩大销售、强化研发、加强与国内科研机构技术合作等方式提升了综合竞争能力，从而促进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

(2) 市场开拓成效显著

作为位于广东省的企业，公司在成立之初，产品主要在广东省内进行销售。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及实力的快速提升，公司近年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并取得显著成效。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公司近三年一期销往广东地区以外产品实现的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24.13%、22.43%、28.82%和39.96%，呈现上升的态势，公司市场已初步由广东地区拓展至全国。

(3) 产品优势明显

公司近年来专注于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产品技术先进、规格系列齐全、质量可靠，能够为用户提供良好的产品与服务，有效促进了收入的增长。

(4) 营销体系健全

公司具有多年从事电缆销售的经验，深刻理解行业市场运作规律，能够准确把握市场特征，运用灵活的机制及时应对市场变化，具有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和市场培育能力。目前已形成了由地域、产品、行业交叉的营销网络体系，能够充分做到营销资源共享，具有较强的市场抗风险能力。

(5) 生产管理水平提升较快

公司通过不断加强对生产流程的管理，严把产品质量关，不断提高产品合格

率；同时周密组织生产计划，有效利用生产设备，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仍保持相对合理的毛利率水平，使公司盈利能力得以提升。

另外，经过 22 年的发展，公司培育了一批与企业共同成长的、对企业高度忠诚、爱岗敬业、稳定的技术型营销人才队伍，为公司获得稳定的营业收入奠定了人才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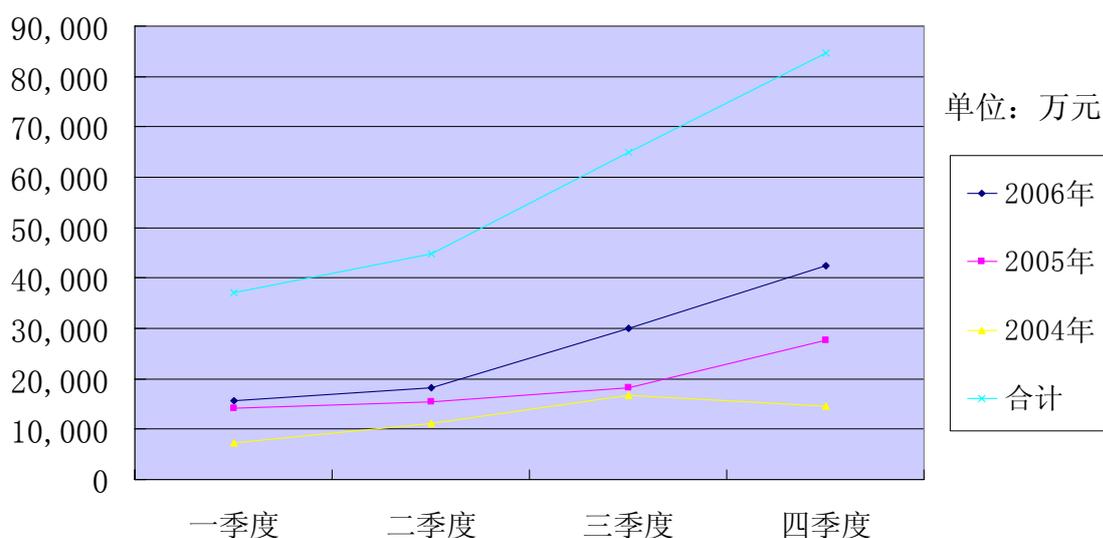
5、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影响

本公司产品特别是电力电缆的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一般而言，电力系统在二、三季度进行招标，供货商下半年交货，因此每年下半年以后的销售形势要好于上半年，春节之前一般为公司产品的销售旺季。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公司一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二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三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和四季度实现的合计收入分别为 37,067.44 万元、44,856.10 万元、64,943.60 万元、84,537.10 万元，分别占三年收入总额的 16.02%、19.38%、28.07%和 36.53%。近三年各季度收入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 类别 | 一季度 | | 二季度 | | 三季度 | | 四季度 | |
|--------|-----------|--------|-----------|--------|-----------|--------|-----------|--------|
| | 金额 | 占年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年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年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年收入比例 |
| 2006 年 | 15,556.70 | 14.64 | 18,278.60 | 17.20 | 30,066.69 | 28.29 | 42,363.47 | 39.87 |
| 2005 年 | 14,170.16 | 18.75 | 15,476.87 | 20.48 | 18,231.20 | 24.12 | 27,697.87 | 36.65 |
| 2004 年 | 7,340.58 | 14.81 | 11,100.63 | 22.4 | 16,645.70 | 33.58 | 14,475.76 | 29.21 |
| 合计 | 37,067.44 | 16.02 | 44,856.10 | 19.38 | 64,943.60 | 28.07 | 84,537.10 | 36.53 |



（二）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定价能力及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要产品，即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近三年一期该等产品实现的毛利分别占当期毛利总额的 100.34%、99.58%、98.99%、99.77%，其中，毛利占比最大的产品为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近三年一期分别占毛利总额的 85.57%、86.20%、80.07%、84.31%。近三年一期主要产品的毛利及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2007 年 1-9 月 | | 2006 年 | | 2005 年 | | 2004 年 | |
|--------------|--------------|--------|-----------|-------|-----------|-------|----------|-------|
| | 毛利 | 比例 | 毛利 | 比例 | 毛利 | 比例 | 毛利 | 比例 |
|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 | 9,079.75 | 84.31 | 12,559.65 | 80.07 | 10,045.97 | 86.20 | 4,057.36 | 85.57 |
|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 1,664.99 | 15.46 | 2,966.55 | 18.92 | 1,559.27 | 13.38 | 700.27 | 14.77 |
| 其他 | 24.46 | 0.23 | 159.01 | 1.01 | 49.33 | 0.42 | -16.11 | -0.34 |
| 合计 | 10,769.20 | 100.00 | 15,685.21 | 100 | 11,654.57 | 100 | 4,741.52 | 100 |

2、公司定价机制和能力，以及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措施

（1）关于公司定价机制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均为料重工轻的产品，原材料成本占产品生产成本的 95%以上，主要原材料为铜，铜占原材料成本的 70%以上，故产品价格主要根据铜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行情、订货产品的参数（长度、截面、芯数以及特殊要求等）并考虑企业的加工成本、期间费用以及适当的利润水平等确定，模式为：

$$\begin{aligned} \text{对外报价} &= \text{原材料成本} + \text{加工成本费用} + \text{目标毛利额} \\ &= (\text{原材料成本} + \text{加工成本费用}) \times (1 + \text{目标毛利率})。 \end{aligned}$$

加工成本费用率 = 加工成本费用 / 原材料成本，成本费用率采用最近一期的实际成本费用率上调一定的比例，公司报告期内成本费用率控制在 3%以内。

成本毛利率：约 10%至 30%，部分产品成本利润较高，如耐火电缆、低烟无卤电缆等。

（2）定价能力

公司产品以直销为主，其中通过招投标方式销售的比例约为 70%。由于（1）

公司具有 22 年的电缆生产历史，产品生产及销售经验丰富，与供电发电系统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业务联系、（2）产品为中国名牌，国家免检产品、（3）产品质量稳定，赢得了市场的普遍认同、（4）产品成本费用控制良好，成本费用率保持在较低水平，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在产品的定价能力上具有一定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上述定价机制参与市场竞争，竞争优势明显，销售收入逐年上升，并取得预期的毛利水平。

（3）应对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的措施

铜为原材料成本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且价格波动较大，故公司主要需规避铜价波动所造成的成本增加的风险。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主要有两类：一类为即期合同；另一类为远期合同。

即期合同：若供货期限短，公司通常采用即期采购的方式采购铜杆，并以此价格制定产品销售价格。因采购时间短，铜价波动较小，风险较小。

远期合同：若供货期限较长，则铜价波动的可能较大，风险较大。针对该类合同，公司采用以下方法规避风险：

A、套期保值：公司根据所签订产品合同对铜的需要量和时间，进行套期保值操作，锁定成本。

B、提前锁定采购成本：为了锁定成本，公司按合同的需求量，提前采购铜杆或签订远期采购合同。

3、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如下：

（1）市场因素

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市场受电力及电网发展速度的影响较大，若电力及电网发展速度下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亦将随之下降。从我国制定的“十一五”及 2020 年规划看，我国电力、电网未来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的机遇，通过不断开拓市场、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开发新产品、增强企业品牌知名度等方式，增强公司收入，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2）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铜杆为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 70%以上。近年，铜价呈上涨态势，2005 年、2006 年，铜价分别较上年上涨 27.81%、74.43%。铜价格的上涨导致公

司原材料成本及生产成本的上升。未来铜价的变动情况将影响到公司的生产成本及最终的盈利能力。

(3) 客户因素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现有客户的稳定性及新客户的开拓力度对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重要影响。

(4) 市场开拓情况

经过近年的发展，公司市场已逐步拓展至全国发达地区，未来市场开拓情况将影响到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5) 新产品开发情况

新产品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为公司带来新的盈利。

(6) 所得税优惠政策因素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本公司和子公司广州南洋目前的所得税税率分别为15%、7.5%。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合并）及其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享有的税收优惠合计 | 1,567.56 | 2,308.70 | 2,030.46 | 749.19 |
|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807.50 | 8,643.93 | 7,271.25 | 2,608.05 |
| 享有的税收优惠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 | 23.03% | 26.71% | 27.92% | 28.73% |

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8.73%、27.92%、26.71%和23.03%，所占比例较高。若公司税率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 经营成果的变化及原因分析

近三年一期利润表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 2005年 | | 2004年 |
|------|-----------|------------|--------|-----------|--------|-----------|
| | 金 额 | 金 额 | 同比增长 | 金 额 | 同比增长 | 金 额 |
| 营业收入 | 75,846.07 | 106,300.44 | 40.65 | 75,576.10 | 52.49 | 49,562.67 |
| 营业成本 | 65,068.72 | 90,586.20 | 41.71 | 63,921.53 | 42.61 | 44,821.16 |
| 营业费用 | 861.35 | 1,243.15 | 130.02 | 540.46 | 40.47 | 384.76 |
| 管理费用 | 869.61 | 1,149.98 | 21.85 | 943.74 | 92.91 | 489.22 |
| 财务费用 | 538.79 | 8,95.40 | 20.27 | 744.50 | 66.56 | 446.98 |
| 营业利润 | 8,916.87 | 11,634.53 | 25.15 | 9,296.28 | 182.28 | 3,293.33 |
| 净利润 | 7,843.72 | 10,476.07 | 20.46 | 8,696.50 | 180.90 | 3,095.95 |

1、营业收入分析

近三年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情况请详见本节“（一）营业收入构成及比例分析”的相关内容。

2、营业成本分析

近三年一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44,821.16 万元、63,921.53 万元、90,586.20 万元、65,068.72 万元。2005 年、2006 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42.61%和 41.71%。

公司营业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在于原材料价格的上涨。近三年一期，公司原材料分别占生产成本的 96.59%、97.21%、97.89%和 97.61%，其中铜杆分别占原材料的 75.45%、73.80%、88.99%、86.11%。而据上海金属网数据，近三年一期铜的平均价格（含税）分别为 27,941.92 元/吨、35,713.50 元/吨、62,295.42 元/吨和 62,677.33 元/吨，分别上涨了 27.81%、74.43%和 0.61%。如果铜价未来波动幅度增大，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近三年一期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其对铜等原材料的需求大增，而铜价格的上涨导致公司原材料成本 2005 年较 2004 年增长 45.33%、2006 年较 2005 年增长 40.10%，并最终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加。

3、营业费用分析

公司营业费用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长，2005 年比 2004 年增长 40.47%，2006 年比 2005 年增长 130.02%，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拓展市场而增加了大量的市场开拓费用、差旅费、产品运输费用等。近三年来，公司通过国内市场开拓费

用的合理投入使得营业费用在报告期内保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2004年、2005年、2006年和2007年1-9月营业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78%、0.72%、1.17%和1.14%，营业费用得到合理控制。

2006年公司营业费用较2005年增长130.02%，高于同期营业收入40.65%的增长比例，主要原因在于公司2006年加大了广东省以外市场的拓展力度，拓展费用较高，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由于时间差异，其收入未能体现在2006年。

4、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开支、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对管理费用的控制实行层级责任划分，有效地控制了因公司业务增长而带来的管理成本的急剧上升，2004年、2005年、2006年和2007年1-9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99%、1.25%、1.08%、1.15%，表明公司近年来管理费用控制效果显著。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 费用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
| 职工薪酬 | 2,340,653.35 | 2,132,915.62 | 1,493,242.15 | 665,494.30 |
| 办公费 | 880,544.86 | 1,793,655.63 | 1,192,504.97 | 741,476.33 |
| 税费 | 1,302,230.84 | 1,651,271.53 | 1,078,009.12 | 867,990.65 |
| 折旧及摊销 | 1,244,527.98 | 1,482,079.16 | 953,205.97 | 579,374.16 |
| 业务招待费 | 1,006,663.72 | 1,641,176.99 | 1,035,189.14 | 464,556.21 |
| 差旅费 | 1,092,293.71 | 1,295,782.60 | 1,352,427.01 | 711,554.16 |
| 水电费 | 341,556.34 | 461,743.17 | 456,687.12 | 321,079.62 |
| 修理费 | 190,662.52 | 295,343.30 | 138,875.20 | 104,773.30 |
| 股份公司筹办费 | - | -- | 1,339,200.00 | -- |
| 其他 | 296,924.41 | 745,803.87 | 398,028.76 | 435,889.32 |
| 合计 | 8,696,057.73 | 11,499,771.87 | 9,437,369.44 | 4,892,188.05 |

公司2004年、2005年及2006年管理费用呈逐年递增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年拓展、管理架构的完善、以及新增经营管理设施陆续投入使用，相关费用项目逐年增加所致。其中2005年度管理费用较2004年度增加454.52万元，增幅达92.91%，主要受公司2005年度改组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

产生相关筹办费 133.92 万元以及公司 2004 年扩产工程投入使用后随产销能力的逐步释放业务快速增长，相关管理费用增幅较大影响。

公司 2007 年 1-9 月管理费用为 869.61 万元，其中包含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中对职工福利费的处理规定，将不符合职工薪酬核算内容的原应付福利费余额 83.87 万元冲减管理费用而造成的影响。剔除该因素影响，公司 2007 年 1-9 月管理费用为 953.48 万元，较 2006 年度同期略有上升。

5、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额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财务费用一直保持在一个较低水平，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 1-9 月的财务费用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90%、0.99%、0.84%、0.71%。

（四）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毛利分别为 4,741.52 万元、11,654.57 万元、15,714.25 万元和 10,777.3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9.57%、15.42%、14.78%和 14.21%。

报告期内，本公司毛利率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2005 年以来由于主要原材料铜价的上涨，公司毛利率逐渐下降。本公司 2004 年毛利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所处行业为高营运资金的资金密集型行业，2004 年受公司投入近 3,000 万元进行扩产工程建设、原材料铜杆价格持续上涨（平均单价由 2003 年的 1.2 万元/吨上升为 2004 年的 2.4 万元/吨）等因素的制约，营运资金紧张，影响公司采购计划的正常实施，出现因未有效锁定原材料成本而降低公司盈利空间的情况；（2）2004 年为近年来铜价大幅度上涨的初期，各地发电、供电部门等电缆消费企业对铜价的持续上涨未完全达成共识，未及时提高电缆的采购价格，导致铜杆价格上涨的压力不能有效向电缆消费企业传导。

2、报告期内本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目前上市公司中，和本公司产品最为相近的公司为宝胜股份（600973.SH），其他电线电缆类上市公司如特变电工（600089.SH），虽然属于电力电缆行业，但由于其产品和本公司差异较大，和本公司没有可比性。

本公司和宝胜股份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宝胜股份 | 13.24% | 16.75% | 18.52% | 20.17% |
| 本公司 | 14.21% | 14.78% | 15.42% | 9.57% |

通过以上比较可知，除 2004 年外，本公司报告期毛利率波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即 2005 年以来由于铜价的上涨导致毛利率呈小幅下降趋势。

3、铜杆价格变动趋势及其对毛利率的影响

铜杆为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近三年一期铜杆分别占生产成本的 72.88%、71.74%、87.11%、84.05%。下面以铜杆的价格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

单位：%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综合毛利率 | 14.21 | 14.78 | 15.42 | 9.57 |
| 铜杆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 84.05 | 87.11 | 71.74 | 72.88 |
| 采购单价每变动 5%，毛利变化率 | 25.37 | 25.11 | 19.67 | 34.43 |
| 采购单价每变动 10%，毛利变化率 | 50.74 | 50.23 | 39.35 | 68.87 |

由上表可见，公司主要原材料—铜杆耗用成本占生产成本的 70%以上。公司毛利率对铜价波动比较敏感，以 2006 年为例，在其他条件保持不变的情况下，主要原材料平均单价每增减 5%，毛利变化率为 25.11%。

近年铜杆价格的上涨，导致本公司原材料成本大幅上升，近三年一期本公司铜杆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 24,008.64 元/吨、29,994.79 元/吨、50,183.35 元/吨、53,983.73 元/吨，2005 年、2006 年、2007 年 1-9 月，铜杆采购价格同比分别上涨 24.94%、67.31%、7.57%。但由于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亦随着铜杆的价格波动而波动，消化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公司铜杆采购价格变更及公司毛利率变动对比情况见下表：

单位：%

| 项 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 | 2005年 | 2004年 |
|------------|-----------|-------|-------|-------|
| 综合毛利率 | 14.21 | 14.78 | 15.42 | 9.57 |
| 铜杆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 84.05 | 87.11 | 71.74 | 72.88 |

| | | | | |
|---------------|--------|---------|--------|------|
| 平均采购价格（万元/吨） | 5.40 | 5.02 | 3.00 | 2.40 |
| 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增减幅度 | 7.57 | 67.31 | 24.94 | - |
| 毛利率理论变化率 | -38.41 | -338.08 | -98.14 | - |
| 毛利率实际变化率 | -3.86 | -4.15 | 61.12 | - |

由于上年末的原材料存货价格会影响下年初生产成本，公司毛利率的变化对铜杆采购价格的变动具有一定的时滞。

为有效规避重要原材料价格及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

（1）公司约 70%的订单是通过投标获得的，公司近年来加强了原材料市场价格的跟踪、分析和预测，在招投标阶段充分考虑原材料的涨价风险对成本的影响，在对招标期前后 3 个月的原材料市场价格进行预测和判断后，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测算产品生产成本再加一定的利润率以确定产品的投标价格，力争把材料成本上涨的风险消化在中标之前，材料上涨对公司毛利率的不利影响大大降低。

（2）加强采购环节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规模采购优势日益突出，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增强。同时，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择优选择原材料供应商，以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3）不断改进工艺，降低物耗水平，减弱了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4）调整产品结构，不断开发新产品和附加值高的产品。新产品的价格能较好地反映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保证公司收益水平。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公司较好地控制了原材料涨价所带来的风险，材料价格、销售成本的涨幅远低于铜杆价格涨价幅度，基本消化了成本上涨的压力。在近年来铜杆价格大幅上涨的情况下，公司毛利率并未出现大幅下降的情况，2005 年的毛利率水平较 2004 年度上升 61.23%，2006 年的毛利率水平较 2005 年度仅下降 4.15%，2007 年 1-9 月的毛利率水平较 2006 年度仅下降 3.86%。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三、资本性支出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公司近三年一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新建生产车间、新增设备、新征土地支出，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07年1-9月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2004年度 | 合计 |
|------|-----------|--------|----------|----------|----------|
| 投入金额 | 1,579.05 | 884.02 | 2,779.72 | 2,979.88 | 8,222.67 |

公司近三年一期处于稳步发展时期，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盈利，由于发展资金紧缺，公司的发展规模受到限制。未来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的建成投产，将为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和资金需求量

未来两年公司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同时，公司也将视市场需求情况，适时扩大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

四、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的较大差异比较

公司2007年1月1日起执行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对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目前不存在较大差异。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未来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公司仍将坚持现有主业，继续保持并努力提高在行业中的地位，在坚持自主创新研发的基础上，逐步提升产品层次，在巩固与原有优质客户群良好合作的基础上，继续开发新客户。

凭借多年来的沉淀积累及公司在同行业树立的良好口碑，公司预计在未来的3-5年间仍将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进一步提高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少，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基本上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和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本公司成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将从资本市场获取资金以满足公司今后业务发展需要，一方面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另一方面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

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未来发展中公司面临的主要困难为：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占较大比例，原材料铜的供应及价格的波动对公司具有很大影响，报告期内及未来一段时间，公司将面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压力。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本公司具有 22 年的电力电缆专业生产经验，已在市场中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有能力和创造有利条件，把握市场机遇。结合市场与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公司发展战略和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的业务发展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本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科技创新为先导，带动产业升级，优化产品结构，向高电压等级、环保、特种电缆产品发展；以人为本，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在提升国内市场竞争力的同时开拓国际市场；以一流的管理团队、卓越的技术队伍和健全的营销网络为后盾，充分利用地域、技术、资金、营销等方面优势，整合价值链，做强做大，成为具有技术领先和核心竞争优势的国际化线缆企业之一。

（二）经营目标及发展计划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通过不断健全和完善企业内部机制、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装备水平、调整和完善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实现全线产品的齐头并进，提高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同时加强内部管理，更好的控制成本费用，提高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力争人均利税、劳动生产率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建成投产，预计到 2010 年，公司年收入将达到 25 亿元人民币。

为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公司将不断加强管理，严格控制成本与费用，扩大生产规模，降低生产成本，大力培养管理和业务技术骨干，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提高核心和综合竞争力，开辟新的融资渠道，使公司获得下一步发展所需的资金。具体计划如下：

1、产能扩充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在保证和提升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加快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建设进度，力争项目早日投产、早日实现经济效益。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建成后，本公司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生产能力将达到 900

公里/年。产能的扩大将有助于充分发挥本公司的人才、技术、品牌优势、经验优势及产业综合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创造更高的经营效益，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2、提升竞争力计划

2007年5月15日，广东省科技厅、发改委、经贸委下发《关于同意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等15家企业组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的通知》，将本公司列为“广东省电线电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的依托单位。公司将利用该有利条件，充分发挥现有研发软硬件资源优势，一如既往地坚持“引进、吸收、创新”的技术研发方针，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在加大自主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力度的同时加强与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的研发合作，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质量和降低生产成本，进而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保障和支撑。

3、人员扩充计划

人才是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是企业发展永恒的主题，公司将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宗旨，最大限度满足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的需求，使企业目标与员工个人目标有机结合。公司将加强对现有员工的培训工作，全面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创造条件鼓励现有工程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进行在职深造。公司将继续完善现有的人才培训机制、工作绩效考核机制、能力评定机制和员工晋升评价体系，保持人力资源有效利用和潜能的不断开发，满足公司发展对人才的需求。

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和新项目的启动，为了加快公司技术研发储备并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本公司计划在未来两年内通过社会招聘或招收高校应届毕业生等方式引进研发、生产管理、市场营销和技术工人。

4、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1) 进一步细分市场，加强对国家、省、市及部门等重点建设项目的营销工作，充分发挥公司的市场优势，积极开展差异性营销工作。

(2) 本着公平平等、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通过合作、代理等方式，大力发展业务同盟，稳定市场份额，建立长期优势。

(3) 在继续巩固现有国内市场的份额的基础上，加大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

增加产品的外销份额。

(4) 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在现有以办事处为功能节点的市场营销网络平台的基础上,适当增加营销网点,并利用网络及通讯技术完善营销网络,使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市场营销活动,提高产品技术服务水平,在营销理念和服务手段上与国际接轨。

(5) 加强营销队伍建设,提高整体素质。加强对现有营销人员的培训工作,增强营销人员的市场意识及服务意识,提高专业素质;同时鼓励技术人员走向市场,增强营销水平,提高营销队伍的整体素质。

另外,将通过进一步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营销人员的积极性;加强营销队伍的培训,提高其市场应变能力和开拓能力;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和良好的售后服务优势,以优质的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赢得客户、赢得市场。

5、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开发具有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扩大生产规模,加强产品配套能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客户的满意度;公司在做精、做强、做优高压和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的基础上,将把以下产品作为开发的重点方向:

- (1) 高压、超高压、特高压架空导线;
- (2) 轨道车辆用电线电缆;
- (3) 核电站用 1E 级 K1 类电线电缆;
- (4) 橡皮绝缘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6、融资计划

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决定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流动资金需求较大,此外,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进行技术改造和产能扩充所需资金量较大。公司迫切需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若公司上市成功,公司资本结构将进一步优化,为进一步融资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在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的前提条件下,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不同的融资渠道分阶段、低成本地筹措资金,并充分发挥债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在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的同时不断开拓融资渠道,适时采用配股、发行可转换债券、增发或向

商业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融入资金，以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产品开发、技术改造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7、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成功上市后，资金实力将更加雄厚，通过募集资金的运用，公司产品结构将进一步完善，主要产品的生产规模将有较大提高，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将大大增加。因此，在条件成熟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实力和优势，紧紧围绕做大做强主营业务的战略目标，抓住电力电缆行业大发展的有利时机，寻求对同行业其他企业和部分原材料或终端产品生产企业进行适当的收购兼并，不断扩大企业规模和实力，实现低成本扩张，进而达到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的目的。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本公司拟定上述计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1、本次股票发行能够尽快完成，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能顺利如期完成；如果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所需资金不能如期到位将影响项目建设进度，进而影响企业的发展规划；

2、本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有关行业政策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是国家对电力电缆的产业政策不会有重大变化，并能被较好执行；

3、本公司所在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均能处于正常变动范围内，不会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4、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区以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5、不会发生对本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导致公司财产重大损失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任何不可预见的因素。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以及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途径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由于公司融资渠道较窄，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要资金基本上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因此资金短缺是公司实施上述计划的最大障碍。募集资金到位后，在这种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较快扩张的背景下，

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运营管理、市场开拓，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管理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挑战。

为顺利实施上述计划，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管理水平，节能降耗，在不断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严格控制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性价比，提高市场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通过人才培养和引进，不断提高员工素质，并努力打造一个成熟而现代化的核心技术和管理团队；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凭借品牌优势、质量优势及渠道优势，不断提高市场份额，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加规范运作，力争尽快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加快拟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使其尽快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是相辅相成的，公司现有业务是公司经营发展计划的基础，是实现业务发展计划的前提；公司业务发展计划则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公司将在保持现有产品良好发展势头的基础上，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和进行技术创新等方式，为市场尽可能多地供应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不断扩大市场份额，进而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因此，其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具有一致性和延续性，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均服务于公司的战略目标。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根据2007年4月29日通过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2007年5月16日通过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项目建设期1.5年，投产期1年，投产第1年收入达到设计收入的70%，第2年达到设计产能，达到生产能力后，连续生产10年。所需资金和投资时间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 | | 批准或备案情况 |
|-------------|-----------|----------|-----------|-----------|----------|----------|------------------------------|
| | | | 建设期 | | 投产期 | | |
| | |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一年 | 第二年 | |
| 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 | 43,680.40 | 41,062.4 | 11,000.00 | 20,680.40 | 8,609.85 | 3,390.15 | 广东省发改委备案（编号 070100393129021） |

注：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3,680.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062.40万元，土地投资2,618万元，流动资金投资12,000万元。本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41,062.4万元，其余2,618万元系土地投资，由广州南洋投入。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本公司拟将多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1、电力工业的发展为电力电缆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高速的发展与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电力的需求愈来愈大。电力与其它能源供应不足是影响国民经济持续、高速发展的重要因

素之一。

2005年，全国最大电力缺口在2,500万千瓦左右，2006年夏季电力缺口为800万千瓦。电力供应不足的主要原因是工业的高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电力供需呈现以下特点：

(1) 电力消费持续快速增长。全社会电量消费2004年为21,735亿千瓦时，2005年为24,689亿千瓦时，2006年达28,248亿千瓦时，增长速度较快。

(2) 电力供应能力快速增长。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004年达到4.4亿千瓦，2005年突破了5亿千瓦，2006年达到6.22亿千瓦。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2004年为5,055万千瓦，2005年为6,602万千瓦，2006年为10,117万千瓦。2007年预计新投产装机规模将达到9,500万千瓦，2008年约为8,000万千瓦。全国发电量2004年为21,870亿千瓦时，2005年为24,747亿千瓦时，2006年达到28,344亿千瓦时。

(3) 电网输送能力极大提高，西电东送规模大幅增加。2006年，全国投产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35,145千米，变电容量15,531万千伏安。预计2007年全国电网投资规模在2,500亿元左右，将投产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近4万公里，220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18,000万千伏安左右，投资重点为主要输电网工程及重点城市配网工程。

目前全国已经形成东北、华北、西北、华东、华中、南方、川渝7个跨大区电网和福建、山东、新疆、西藏、海南5个独立省网，中国的电力、电网发展已进入大容量机组、跨大区联网的新时代。2006年—2020年我国电网继续快速发展，各电网容量不断扩大，2020年华北、华东、华中、南方电网装机容量将超过200GW，西北、东北电网装机将达100GW左右。

中国经济及电力工业持续稳定的发展给中国电缆工业带来了蓬勃发展的机遇，据国家电缆信息中心统计，随着1985年以来经济的快速发展，中国电线电缆工业产值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比例已由20世纪80年代末的0.8%上升至2006年的1.2%。电网建设的持续发展，必将继续带动电力电缆的发展。

2、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本项目产品用于电力系统中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该项目的研发成功，

打破了进口产品垄断市场的被动局面。阻燃的要求是阻滞、延缓火焰沿着电线电缆的蔓延，使火灾不扩大；低烟、无卤材料在燃烧时产生的有毒烟气较少。火灾场合下直接被大火“吞噬”而烧死的人只占少数，多数场合下人是吸入有毒烟气后窒息而死的。阻燃环保型护套料的采用可增强电缆在火灾场合下使用的安全性。无卤阻燃是电线电缆材料阻燃技术重点发展方向之一，随着环保标准的日益严格以及对电线电缆无卤阻燃要求的越来越高，产品市场空间很大。

目前，在世界范围内大力提倡环保，环保的重要性已日益为人们所重视。由于普通电缆使用 PVC，在其废弃后焚烧处理时会产生二恶英，掩埋处理时会有铅化合物的毒性问题。因此，市场需求更安全、环境污染少的环保型电缆。近年来，欧洲、美国、日本对与电线电缆有关的公害十分重视，其政府不仅对电缆制造过程的排放物进行严格的限制，而且对报废电缆的处理实施了全面的监控。各电缆厂商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材料取代传统材料，制造环保电缆或所谓“清洁电缆”。欧美等发达国家正大力提倡环保型电缆的使用，我国也加快了环保型电缆的推广和应用，如北京和上海 2002 年明确规定在其管辖范围内必须使用环保型电缆。因此，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技术政策。

在我国加入 WTO 后，中国作为世界第一大电线电缆生产国（以用铜量计算），积极参与国际电线电缆行业竞争。我国环保电线电缆的发展将避开“绿色壁垒”，增加出口，促进我国电线电缆发展。

本项目生产的 110kV、220kV 和 500kV 交联电缆均属于环保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具有阻燃、低烟、无毒、电气性能优良、传输容量大、结构轻便、使用寿命长和安装敷设方便等特点，符合目前电力电缆的发展趋势。

3、以 500kV 交联电缆替代充油电缆的需求已提到议事日程

国民经济高速、持续的发展，加快了电力建设事业的发展步伐，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应用越来越广泛。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电力电缆不但具有优良的电气性能，而且还有非常好的热过载物理性能。与传统的充油电缆相比，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具有结构简单、生产工序少、生产速度快、制造周期短、电缆重量轻、安装使用方便等优点，完全克服了充油电缆难以解决的高落差敷设问题，特别是没有漏油而引起重大火灾的危险。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的工作温度可达 90℃，瞬时短路温度可达 250℃，

同样载流量导体截面可减小一至二级，可节约导体 20%~30%，成本较低。因此，近年来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得到了用户的青睐，在电力部门深受欢迎。

目前，国内企业已可以生产 110kV、220kV 交联电缆，但 500kV 交联电缆尚未进入商品化生产阶段，国内所需 500kV 交联电缆需从国外进口，500kV 交联电缆国产化已成为当务之急。

（二）项目组织及实施进度

1、项目组织实施

本项目由公司和子公司广州南洋共同设立的公司—广州劲力电缆有限公司来组织、实施。

2、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将在募集资金到位的当年正式开始实施，按照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建设期为 1.5 年。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12 个月内投资 11,000 万元，第 13 个月至第 18 个月投资 20,680.40 万元，其余 12,000 万元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在建设期的第 2 年下半年正式开始运营，投产第 1 年收入达到设计收入的 70%，第 2 年达到设计产能。

3、项目实施进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位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红旗路以北、禾丰一纵路以西 YH-L2-1，占地面积 99,909 m²(折合 149.789 亩)，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洋已取得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广州南洋拟以该地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资与南洋电缆共同设立新公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

广州南洋已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与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订立《广州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穗国地出合[2005]108 号），合同约定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同意出让位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红旗路以北、禾丰一纵路以西的国有土地 99,909 平方米（折合 149.789 亩）的使用权给广州南洋，出让期限为 50 年，土地出让金总额为 1,998.18 万元，广州南洋已于 2005 年 11 月 22 日付清土地出让金。经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截止 2007 年 4 月 13 日，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 2,618 万元。

目前，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仍属于广州南洋所有，待新公司设立时，广州南洋即依法将该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出资转移至新公司。

2007年5月，公司与广州南洋签署共同设立子公司、经营“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的《关于设立广州劲力电缆有限公司（筹）的出资协议》。

截止2007年9月30日，广州南洋已投入1,703.98万元用于项目的建设，其中563.83万元用于设备采购，1,140.15万元用于土建工程的设计及工程建设。广州劲力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之后，将偿还广州南洋代为支付的项目建设款，并继续投资本项目，最终完成项目的建设。

（三）拟设立公司概况

2007年5月26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签署《关于设立广州劲力电缆有限公司（筹）的出资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公司名称：广州劲力电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钟南。

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红旗路以北、禾丰一纵路以西YH-L2-1地块。

注册资本：43,680.4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压、超高压、特高压电力电缆、特种电线电缆、输变电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发行人以货币出资41,062.40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94.01%；广州南洋以经评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2,618.00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99%。

（四）合资方简介

合资方广州南洋为发行人控股75%之子公司，其详细情况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对外投资情况”。

（五）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3,680.4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062.40万元，土地投资2,618万元，流动资金投资12,000万元。本项目43,680.40万元总投资中，利用募集资金投资41,062.40万元，占投资总额的94.01%。

固定资产投资使用详细情况如下：

| 序号 | 工程和费用名称 | 资金数额（万元） | 占投资比例（%） |
|----|---------|-----------|----------|
| 1 | 建筑工程费用 | 6,576.9 | 22.64 |
| 2 | 设备购置费用 | 18,392.9 | 63.29 |
| 3 | 安装工程费用 | 419.6 | 1.44 |
| 4 | 基本预备费 | 2,346.70 | 8.07 |
| 5 | 其他费用 | 1,326.30 | 4.56 |
| 6 | 合计 | 29,062.40 | 100.00 |

本项目新增主要设备明细如下：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 1 | 大拉机带连续退火机组 | 台 | 4 | 14 | 交联聚乙烯电缆成品耐压局放测试系统 | 台 | 1 |
| 2 | 6+12+18+24+30/630 型框式绞线机组（集中上下盘） | 台 | 1 | 15 | 冲击电压试验装置 | 台 | 1 |
| 3 | 6+12+18+24/630 型框式绞线机组（集中上下盘） | 台 | 1 | 16 | 32/5t吊钩桥式起重机 | 台 | 6 |
| 4 | 12+18+24/630 型框式绞线机组（集中上下盘） | 台 | 2 | 17 | 客货两用电梯 | 台 | 1 |
| 5 | 立式交联聚乙烯生产线 | 台 | 2 | 18 | 膜分离制氮装置 | 台 | 3 |
| 6 | 三层共挤悬链式干法交联生产线 | 台 | 1 | 19 | 1000级净化加料系统 | 套 | 3 |
| 7 | 烘房 | 台 | 12 | 20 | 100级净化加料系统 | 套 | 3 |
| 8 | PB-5 型阻水带绕包机 | 台 | 2 | 21 | 内燃叉车 | 台 | 1 |
| 9 | Φ4000 盘绞式成缆机 | 台 | 1 | 22 |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 台 | 2 |
| 10 | Φ200 型氩弧焊皱纹铝管焊接生产线 | 台 | 1 | 23 | 测试仪器设备 | 套 | 1 |
| 11 | 连续压铝机 | 台 | 1 | 24 | 电动双主梁门式起重机 | 台 | 2 |
| 12 | Φ200+Φ120 护套挤出生产线 | 台 | 1 | 25 | 乳浊液循环系统 | 套 | 4 |
| 13 | 电缆修理复绕机 | 台 | 1 | | | | |

（六）产品质量标准、技术水平和工艺流程

1、产品标准

原则上所有产品均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生产，同时也可以按 IEC 国际标准或其它先进国家标准组织生产，以利出口。具体采用标准如下：

（1）IEC 62067:2001 《150kV（Um=170kV）以上至 500kV（Um=550kV）挤包绝缘电缆及其附件的电力电缆系统——试验方法和要求》。

(2) GB/Z 18890.1~3-2002《额定电压 220kV (Um=252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3) GB/T 11017.1~3-2002《额定电压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4) 额定电压 500kV 的超高压交联电缆国内目前还没有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只能等同采用 IEC 标准，逐步地参照采用 IEC 标准制订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标准。

2、产品的先进性

本项目产品具有如下特点：使用寿命长、过载能力强、敷设安装容易、不受敷设落差的影响、不需要作特殊维护、电绝缘性能优异，产品先进，是近几十年不会被其它绝缘电缆所替代的优秀产品。

3、项目所需技术、技术来源以及技术保障

本项目产业化生产所需的技术较多，主要有以下几种：

| 技术名称 | 技术来源 | 先进性 |
|---------------------------------|-----------|------|
| 110kV-500kV 生产设备交联段和冷却段工艺技术 | 国外咨询/自主开发 | 国内领先 |
| 500kV 绝缘厚度设计技术 | 引进国外技术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生产制造关键工艺电缆圆整度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特殊性能结构设计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导体稳定性技术和电场磁场均匀分布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电缆产品测试技术和测试环境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电缆生产工艺程序及生产质量控制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电缆绝缘/屏蔽高分子材料内应力均匀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110kV-500kV 电缆产品生产效率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 500kV 绝缘材料质量分析生产工艺参数确定技术 | 自主研制开发 | 国内领先 |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技术要求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本公司采用了以下措施来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1) 公司所具备的 22 年电缆生产经验是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

募投项目产品和公司现有交联电缆的工艺流程相似，部分生产和检测设备相同，公司有 22 年电缆生产历史，具有丰富的交联电缆生产经验，这是本次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

从工艺流程看出，两类产品在导体制造、绝缘挤出、护套挤制工序操作原理等方面相同，生产工艺方法相同或相近。但募集资金项目产品对工序质量稳定性要求更高，主要体现在对铜单丝延伸要求、导体光洁程度、绝缘层交联度均匀一致性、护套耐电性能等方面。公司长期生产经验所积累的导体稳定性和场强均匀分布技术、生产工艺程序及生产质量控制技术，将为稳定项目产品工序，保证产品质量奠定基础。比如：

1) 导体制造环节

导体制造环节是生产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重点，公司需具备大截面导体分割与绞合技术以减少电缆运行中的集肤效应。目前公司已掌握了导体圆整工艺、特殊性能结构设计、导体稳定性和场强均匀分布各项技术，具备开发大截面分割导体的能力。

2) 三层共挤工序

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与公司目前主导产品 35kV 及以下交联电缆产品结构相似，电缆核心部位—绝缘线芯的结构相同，均由铜导体、内屏蔽、绝缘、外屏蔽组成。公司现有产品和项目产品核心部位工艺都采取三层挤出方式，其生产均包括下料、塑化、挤出三个环节，二者的差别在于：

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对挤出精度及绝缘的偏心度要求更高，35kV 及以下交联电缆用悬链式三层挤出生产设备，而超高压交联电缆则需使用立式三层共挤生产设备，高压交联电缆需使用预冷式悬链设备。超高压电缆绝缘厚，若采用普通悬链式生产，易引起绝缘厚度不均匀，使绝缘内部场强畸变，缩短电缆使用寿命，因此采用立式生产方式以避免自重偏心现象。公司使用悬链方式生产 35kV 及以下交联电缆所总结的绝缘材料质量分析生产工艺技术和电缆圆整工艺技术，应用于立式生产方式，能更有效保障绝缘线芯的圆整度、同心度，确保绝缘内部场强均匀分布，从而保证电缆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

(2) 公司引进技术人才进行产品开发和生产

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本公司已引进同行业先进技术人才进行产品开发和指导。该部分人才多数来自于国内知名高压电缆企业，具有较强的工艺设计和产品开发能力。

(3) 设备提供方提供技术服务与培训

本项目的关键设备是 VCV 立式交联生产线，公司选用了瑞士 MAILLEFER 公司（瑞士麦拉菲尔公司）设备，瑞士 MAILLEFER 公司拥有雄厚的研发能力，掌握国际先进的电缆制作技术。公司已与瑞士 MAILLEFER 公司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在购买设备的同时引进相关的所有技术。瑞士 MAILLEFER 公司承诺保证设备正常运转，生产出合格产品，并对公司生产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和分批送至国外培训。设备提供方所提供的技术服务与培训有力保证了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4) 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

为使产品适应国际市场要求，公司与澳大利亚 EEC 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签署了《技术服务协议》，澳大利亚 EEC 公司向公司提供高压、超高压电缆产品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根据协议，澳大利亚 EEC 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如下：

1) 在技术服务期限内，澳大利亚 EEC 公司将按合同约定向南洋电缆提供工厂生产产品时所需要的技术情报和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数据、材料、样品（均允许南洋留存、复制）。

2) 在技术服务期限内，澳大利亚 EEC 公司将应南洋电缆的要求随时提供技术服务。

3) 当南洋电缆有要求时，经双方协商，澳大利亚 EEC 公司同意派遣不超过 3 名技术人员组成技术服务组到南洋电缆工厂进行不少于 12 个月的技术服务，该项服务按日计费。当南洋电缆向澳大利亚 EEC 公司支付首期费用后，由南洋电缆确定具体的派遣日期。

4) 澳大利亚 EEC 公司向南洋电缆提供对其工厂指定的职工的技术培训。如须在海外培训，指定职工人员的所有差旅、住宿和其他费用由南洋电缆负责。

5) 澳大利亚 EEC 公司将在工厂为南洋电缆提供足够的生产技术、人员管理、质量保证和生产机械测试的培训工作。

6) 澳大利亚 EEC 公司将为工厂的生产线设备全部安装和操作进行技术指导，直至产品试制完成。

7) 澳大利亚 EEC 公司除提供技术服务外，还将全程参与南洋电缆的产品预鉴定试验直至工厂操作生产出符合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要求的产品。

4、生产方法

目前国际上用来生产 110kV-500kV 交联电缆的工艺方法主要有立式交联法（VCV）、卧式长承模具交联法（MDCV）、全干式悬链线法（CCV）、硅油交联悬链线法（FZCV）四种。

立式交联法（VCV）设备投资较低，建筑费用大，但长期而言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采用这种方法，生产过程中质量容易控制，由于不偏心，生产的电缆内电场强度分布均匀，电气性能好，击穿电压高；且因为不偏心，采用的绝缘厚度可以较薄，可节省原材料的消耗，降低制造成本。另外，立塔生产线的制造厂家多，选择余地大。故迄今为止，国内 220kV 及以上高压交联电缆与超高压交联电缆的生产厂家均采用 VCV 工艺。

全干式悬链线法（CCV）由于交联管长度可不受立塔高度限制，故产量高、土建投资较低，且由于上、下履带牵引装置可以同步旋转，也不会偏心，故也可用来生产高压交联电缆。

卧式长承模具交联法（MDCV）的产品质量好，占地面积比悬链线小，土建费用最低，但设备投资大。其主要缺点在于生产过程中换一种规格就需换一种模子，长承模具备用量大，费用高，使用灵活性不如立式交联法。

硅油交联悬链线法（FZCV）从理论上讲很好，但由于硅油成本高，采用者不多，运行经验不足。

从以上分析看，用立式交联法（VCV）不仅技术上先进、制造成本低、产品质量有保证，而且根据我国国情，将建筑费用与设备费用一起考虑，立式交联法不比 MDCV 法投资更高，且一个立塔可安装 2 套设备，所以选择立式交联法是一个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切实可行的方案。MDCV 法产品质量好，对厂房没有特殊要求，土建投资低，在日本与欧洲使用较多，但其售价较高，使用不方便，国内还没有生产厂家采用此交联方法。

本项目拟进口二条 VCV 生产线与一条 CCV 生产线用来生产 110kV-500kV 交联电缆（其中 CCV 生产线仅用来生产 110kV 高压交联电缆）。

5、工艺技术选择

- （1）铜杆采用无氧和低氧铜杆以确保电缆导体的质量。
- （2）为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选择最先进的大拉机带连续退火机组。

(3) 绞线机采用Φ630型整体上盘的高速框式绞线机，为生产大截面分割导体，绞线机带有导体预扭装置和阻水粉填充装置。

(4) 进口2条500kV VCV交联聚乙烯绝缘生产线，生产线上配备有导体前、后加热装置和应力松弛装置，同时生产线上配备有在线厚度检测装置及绝缘材料杂质在线检测装置以保证产品的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整条生产线上的配置属于国内最先进水平。

(5) 为确保交联电缆的防潮性能、弯曲性能，提高产品质量，采用进口压铝机生产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金属护套层。

(6) 采用进口CCV干式交联生产线，可确保110kV高压交联电缆产品质量及产量。交联平台预留第2条CCV生产线的位置。

(7) 采用计算机控制高性能的七分割导体的盘绞式成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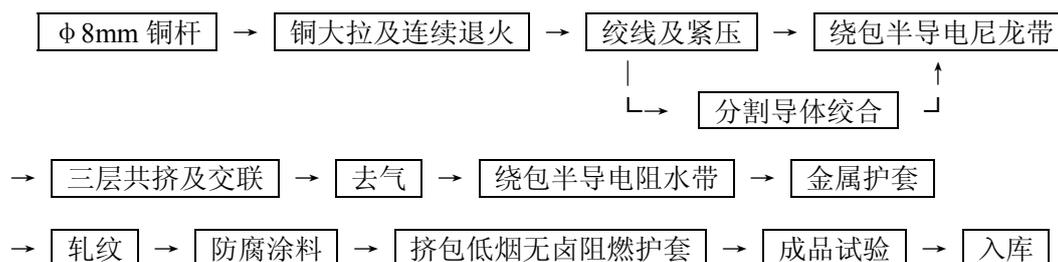
(8) 为保证产品质量，从国外进口先进的局放试验设备与故障定位仪，进行产品检测试验。

(9) 选择Φ200+Φ120挤出机，并对螺杆和机头进行特殊设计处理，生产超高压、大截面的阻燃环保型电缆。

(10) 为节约用水，生产用冷却水拟采用循环水池供水。

6、工艺流程

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的工艺流程如下：



7、募投产品和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差异

募投产品和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差异如下表：

| 差异 | | 项目 | | 35kV 及以下 交联电缆 | 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 |
|----|----|----------|-----|------------------|------------|
| | | 导体 | 内屏蔽 | 绝缘 | |
| 1 | 结构 | 绝缘 线芯 | 导体 | 圆铜导体 | 圆铜导体 |
| | | | 内屏蔽 | 半导电层 | 半导电层 |
| | | | 绝缘 | 交联聚乙烯绝缘 | 交联聚乙烯绝缘 |

| | | | | | |
|---|------|---------|------------------------|--------------------------|-------------------------|
| | | 外屏蔽 | 半导电层 | 半导电层 | |
| | | 缓冲层 | 有或无 | 有 | |
| | | 金属屏蔽 | 铜带或铜丝 | 皱纹铝套 | |
| | | 电缆芯数 | 1 芯及以上 | 1 芯 | |
| | | 铠装层 | 钢丝或钢带 | 无 | |
| | | 外护套 | 塑料护层 | 塑料护层 | |
| 2 | 材料 | 内外屏蔽 | 普通半导电料 | 超光滑半导电料 | |
| | | 绝缘 | 普通交联聚乙烯 | 超净交联聚乙烯 | |
| 3 | 生产设备 | 交联工序 | 国产或进口 | 进口 | |
| | | 铝护套生产工序 | 无 | 有 | |
| 4 | 检测设备 | 局部放电 | 国产或进口 | 进口 | |
| 5 | 工艺 | 交联工序 | 悬链式交联(CCV); 三层挤出水冷却 | 以立式交联(VCV)为主; 三层共挤气冷却 | |
| | | 导体制造工序 | 拉模紧压 | 拉模紧压及压轮紧压, 分割成型 | |
| | | 铝套生产工序 | 无 | 包覆、扎纹成型 | |
| 6 | 生产环境 | 交联工序 | 10000 级净化 | 100 级净化 | |
| 7 | 性能 | 绝缘线芯 | 微孔 | 无要求 | 有要求 |
| | | | 杂质 | 无要求 | 有要求 |
| | | | 局部放电 | 不大于 10PC | 高压不大于 10 PC; 超高压无可检出的放电 |
| | | | 界面凸起 | 无要求 | 有要求 |
| | | | 偏心度 | 不大于 15% | 不大于 12% |
| | | | 护套耐电压 | 工频火花试验 | 25kV/mm 通过 |

(七) 主要原材料、能源的供应

1、所需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的年需用量如下表: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单位 | 需用量 | 备注 |
|----|----------------|----|---------|----|
| 1 | 铜杆 | 吨 | 6,475.6 | |
| 2 | 110kV 内屏蔽料 | 吨 | 85.6 | |
| 3 | 220kV 内屏蔽料 | 吨 | 65.2 | |
| 4 | 500kV 内屏蔽料 | 吨 | 37.6 | |
| 5 |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 吨 | 1,475.6 | |
| 6 | 22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 吨 | 998.0 | |

| | | | | |
|----|----------------|---|-----------------|--|
| 7 |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 吨 | 729.6 | |
| 8 | 110kV 外屏蔽料 | 吨 | 150 | |
| 9 | 220kV 外屏蔽料 | 吨 | 104.8 | |
| 10 | 500kV 外屏蔽料 | 吨 | 73 | |
| 11 | 半导体尼龙带 | 吨 | 29.2 | |
| 12 | 铝带 | 吨 | 1,858.4 | |
| 13 | 半导体阻水带 | 吨 | 243.2 | |
| 14 | 低烟无卤阻燃环保型外护套料 | 吨 | 1,419 | |
| 15 | 沥青 | 吨 | 58.9 | |
| 16 | 石墨 | 吨 | 32.4 | |
| | 合 计 | | 13,836.1 | |

2、所需能源及其供应

(1) 动力

本项目动力安装容量如下表：

| 序号 | 项 目 | 单位 | 安装容量 | 备 注 |
|----|-------|--------------------|----------|-------|
| 1 | 电 | kW | 10,713.6 | |
| | 电动机功率 | kW | 5,679.6 | |
| | 电热功率 | kW | 1,934 | |
| | 变压器功率 | kVA | 3,298 | |
| 2 | 水 | m ³ /h | 286 | 可循环使用 |
| 3 | 压缩空气 | Nm ³ /h | 300 | |

(2) 供水、供电

公司位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水力、电力供应充足。

(八) 产品产量、销售方式

该项目达产后可以年产 900 公里“铜芯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包护套电力电缆”。

除与国际知名线缆企业进行技术和产品合作，开拓海外市场之外，本项目产品将主要以投标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

公司将发挥与多个省市供电局、大型发电厂和大型工矿企业的长期合作关系，采用差异化的营销策略，突出产品的技术含量和质量保证优势，以质取胜、对售前、售中和售后全过程进行全方位的及时服务，从质量、技术、成本、管

理和服务上赢得客户的信赖。公司投标直销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招标办专职负责招投标项目的全程跟踪和推进。

项目招标前：公司保持业务信息跟踪和产品技术推介，利用与供电、发电部门多年的业务合作关系，多渠道收集招标信息。同时，公司通过对产品、技术的推介及邀请客户赴现场考察，使公司取得客户的认可，将公司列入投标名单。

项目投标中：公司将成立由项目经理、项目总工、质量负责人、项目售后服务负责人组成的项目领导小组负责项目投标文件的制作，全面响应标书的要求，解答招标方的相关技术或商务问题。

项目中标后：项目领导小组进入实质性的运作，与招标方进行联络，双方互提技术资料并讨论确认，审查设计图纸资料，确认与合同所供电缆有电气连接的其它供货厂商所提供的设备接口技术文件，检查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和试验标准及程序，讨论确定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技术问题等。生产过程主动邀请招标方到工厂进行监造和工厂验收。送货时，公司由专职业务人员跟进，保证产品及时安全送达。产品送达后，公司将根据客户的要求，安排相应的培训。

公司将加强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把“及时服务”、“超前服务”、“全过程服务”、“终身服务”贯彻在产品制造、安装、调试和修理的全过程。在供货和安装使用期间，公司派技术服务人员常驻现场，全程跟踪服务，必要时进行现场指导。

（九）环保情况

本项目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的环境保护标准，已通过由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主持的环保评价，该局已同意公司组织建设本项目。

本项目产品生产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生产过程对环境的主要影响是少量的废液、废水、废气与噪声。相关防治措施如下：

1、废液与废水的防治

（1）拉丝机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润滑液循环使用，并装有滤纸将铜粉滤出、回收，不会污染周围环境。乳浊液约一年更换一次，废乳浊液拟采用废液处理机经盐析凝聚、电解破乳、活性炭吸附三级处理后，可直接排放。

（2）拉丝、绝缘、护层挤出工序生产过程中，采用的冷却水内无任何有害物质，而且循环使用，不外排，也不会污染周围环境。

(3)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办公室及车间卫生间、洗手池等处，主要含有机污染物，拟经地理式生化处理达标后排入永和经济区排污系统。

2、废气的防治

高压电缆护层挤出前需浇涂沥青，沥青熔化时会产生少量废气。采用抽风罩将废气排出厂外，排风烟囱的离地高度按规定为 20 米。

3、噪声的防治

(1) 采用先进的工艺设备，不采购设备噪声高于标准 85dB (A) 的工艺设备，并把噪声较大的设备如铜导体加工设备布置在厂区中央，经墙壁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低于 65dB (A)。

(2) 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使设备噪声低于国家规定的标准。

(3) 加强厂区和车间周围绿化，吸收部分噪声。

(十) 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于广州永和经济区，位于红旗路和禾丰一纵路交界处。永和经济区地处誉称为“穗—深—港”黄金走廊的广汕公路、广深高速公路、广深公路、广惠高速公路、广深铁路的交通网络之中，距广深铁路新塘火车站 3 公里，距广深公路 5 公里，距广深高速公路 3 公里，距广汕公路 4 公里，广惠高速公路从本区南侧穿过并设有立交出入口。

永和经济区东面距东江仅 8 公里，水路运输较为发达。广州市最大港口—黄埔新港位于广州开发区西区之内，距永和经济区仅 20 公里，从此乘飞翼船 1 小时 40 分钟可到达香港。

永和经济区距华南地区最大的国际客货运机场—广州白云机场仅 30 公里，乘车经广深高速公路仅需 20 分钟的路程。

(十一) 产品预鉴定试验及生产鉴定

1、产品的预鉴定试验

预鉴定试验是为了获得超高压电缆线路长期可靠性方面的信息，确保产品质量而进行的长期加速老化试验。220kV 及以上的交联电缆产品大批量投放市场前都必须作此项试验（样品通过型式试验后可以小批量进网试运行），而 110kV 交联电缆产品则无须作此项试验。目前国内有资质进行预鉴定试验的监证检测机构为国家电网公司武汉高压研究院电气工业电力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

心和上海电缆研究所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测中心。试验的具体程序如下：

(1) 电缆制造方向检测机构提出预鉴定试验申请；

(2) 电缆制造方填写委托试验单，办理样品交接手续；

(3) 检测机构下达检测工作任务，按国家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 GB/Z18890-2002《额定电压 150 kV ($U_m=170kV$) 以上至 500kV ($U_m=550kV$) 挤包绝缘电缆及其附件的电力电缆系统——试验方法和要求》(等效 IEC62067) 对样品进行检测，正常试验顺序应为：

1) 热循环电压试验；

2) 电缆试样雷电冲击电压试验；

3) 结束上述试验后电缆系统的检验。

预鉴定试验历时一年，在一年(8760 小时)的试验期间试样应加电压、加热和冷却循环应至少进行 180 次。热循环电压试验完毕，在电缆试样上进行雷电冲击电压试验。在进行上述试验的过程中要求被检测电缆试样应：热循环电压试验及雷电冲击电压试验期间电缆不应发生击穿，同时目测检验电缆系统应无可能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劣化迹象。

(4) 完成检测出具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检测工作，出具检测报告。当电缆系统成功的通过预鉴定试验，制造方就具备了供应超高压电缆的合格资格，产品即可推向市场。

(5) 根据国内生产销售 220kV 交联电缆厂家的经验，若能取得用户的信任与认可，在产品预鉴定试验期间也可销售 220kV 交联电缆。

2、产品的生产鉴定

220kV 及以上的交联电力电缆产品通过预鉴定试验之后即可大批量投放市场，无须进行生产鉴定。由于 110kV 交联电力电缆没有经过产品的预鉴定试验，在产品大批量投产之前，为了证明产品的性能，产品生产商一般会申请进行一次生产鉴定，鉴定的组织单位为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聘请鉴定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及委员会组成鉴定委员会，鉴定委员会组织专家采取会议的形式对产品进行评价，同时对生产设备、工艺装备、检测设备、工作场所进行考察，对产品进行现场测试，最后经过讨论，专家做出评价。该项鉴定所需时间较短，一般可以在一至三周内完成。

3、预鉴定试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用的生产220kV和500kV交联电力电缆的设备也可用于生产110kV交联电力电缆，而110kV交联电力电缆无需经过上述预鉴定试验，故在投产第一年公司将主要生产和销售110kV交联电缆。2006年我国实际使用的110kV电缆约为5,000公里，占高压以上电缆用量的80%左右，市场需求量大，产品市场前景广阔。根据上海电缆工程设计研究所测算，考虑到项目的达产率，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第一年的营业收入约为达产年的70%。

若220kV及500kV电力电缆不能通过预鉴定试验，公司所购置的设备将用于生产110kV电力电缆。根据上海电缆工程设计研究所测算，该设备生产110kV电缆产生的利润总额占目前规划项目利润总额的90%，仍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具体测算如下：

(1) 产品年产量及预期收入

项目竣工投产后，若仅生产110kV电力电缆，以100%的负荷率计算，达产年份的销售收入为83,200万元，详见下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规格 | 单位 | 年产量(km) | 单价(元/km) | 小计(万元) |
|-----|---------------------------|-------|----|---------|----------|-----------|
| 1 | 铜芯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包护套电力电缆 | | | | | |
| 1.1 | 110kv 高压交联电缆 | 1×630 | km | 1,280 | 650,000 | 83,200.00 |

(2) 效益分析

在仅生产110kV电力电缆的情况下，本项目达产年份可实现收入83,200万元，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均利润总额12,453.11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27.81%，投资利润率28.51%，全部投资回收期4.88年（含建设期1.5年）。

(十二) 效益分析

本项目达产年份可实现收入83,700万元，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均利润总额13,719.55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30.36%，投资利润率31.41%，全部投资回收期4.62年（含建设期1.5年）。

(十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盈利能力预测

本项目为公司新建项目，与原有的生产设施完全分开，经济上可以独立核算。项目计划建设期为1.5年，投产期1年，达到生产能力后，连续生产10年，整个项目计算期定为12.5年。

1、产品销售收入及销售税金

项目竣工投产后，当年按生产负荷的70%测算，其后年份为正常生产年，以100%的负荷率计算。计算时年产量即为销售量。价格参照国内市场价，达产年份的销售收入为83,700万元，详见下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规格 | 单位 | 年产量(km) | 单价(元/km) | 小计(万元) |
|-----|---------------------------|--------|----|---------|-----------|----------|
| 1 | 铜芯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包护套电力电缆 | | | | | |
| 1.1 | 500kv 超高压交联电缆 | 1×1600 | km | 80 | 2,300,000 | 18,400.0 |
| 1.2 | 220kv 高压交联电缆 | 1×1200 | km | 200 | 1,250,000 | 25,000.0 |
| 1.3 | 110kv 高压交联电缆 | 1×630 | km | 620 | 650,000 | 40,300.0 |
| | 合计 | | | 900 | | 83,700.0 |

销售税金是按税务部门规定的税率和计税方法计算的。增值税税率为17%，年平均销售税金为3,528.32万元。

2、生产成本与费用

采用财务成本法估算，达产年份的总成本为65,994.6万元，主要如下：

(1) 原辅材料、配套件、外协件及燃动费用

原辅材料费用按代表产品的主要原辅材料定额计算，价格参照目前市场价(含税)如下表：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万元) |
|------|---------------|----|----------|---------|----------|
| 1 | 原材料 | | | | |
| (1) | 无氧铜杆 | T | 6,475.60 | 60,000 | 38,853.6 |
| (2) | 220kv 半导体内屏蔽料 | T | 65.20 | 55,000 | 358.60 |
| (3) | 110kv 半导体内屏蔽料 | T | 85.60 | 25,000 | 214.00 |
| (4) | 500kv 半导体内屏蔽料 | t | 37.60 | 110,000 | 413.60 |
| (5) | 220kv 交联绝缘料 | t | 998.00 | 21,000 | 2,095.80 |
| (6) | 110kv 交联绝缘料 | t | 1,475.60 | 19,500 | 2,877.42 |
| (7) | 500kv 交联绝缘料 | t | 729.60 | 25,000 | 1,824.00 |
| (8) | 220kv 半导体外屏蔽料 | t | 104.80 | 55,000 | 576.40 |
| (9) | 110kv 半导体外屏蔽料 | t | 150.00 | 25,000 | 375.00 |
| (10) | 500kv 半导体外屏蔽料 | t | 73.00 | 110,000 | 803.00 |
| (11) | 铝带 | t | 1,858.40 | 23,000 | 4,274.32 |
| (12) | 低烟无卤环保型外护套料 | t | 1,419.00 | 20,000 | 2,838.00 |

| | | | | | |
|------|--------|-----|------------|---------|-----------|
| (13) | 半导电阻水带 | t | 243.20 | 9,000 | 218.88 |
| (14) | 半导电尼龙带 | t | 29.20 | 120,000 | 350.40 |
| (15) | 沥青 | t | 58.90 | 5,000 | 29.45 |
| (16) | 石墨 | t | 32.40 | 5,000 | 16.20 |
| (17) | 副产品回收 | | | | -520.40 |
| | 小 计 | | 13,836.10 | | 55,598.27 |
| 2 | 动力 | | | | |
| (1) | 电 | Kwh | 20,570,000 | 0.7 | 1,439.90 |
| (2) | 水 | T | 68,600 | 2.6 | 17.84 |
| | 小 计 | | | | 1,457.74 |

(2) 工资

年工资总额 690 万元。

(3) 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及财务费用

制造费用是指企业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折旧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运输费、办公费、差旅费等。按企业的平均水平计算。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其中建筑物的折旧年限按 30 年，设备等折旧年限按 10 年计算。

管理费用是指企业的行政管理部门为管理和组织经营活动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劳动保护费、业务招待费、劳动保险费、摊销费及其他管理费等。按企业的平均水平计算。

销售费用按销售收入的 2.5% 计算。

本项目的财务费用主要指生产期间的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3、利润与分配

项目建成后，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平均利润总额为 13,719.55 万元，收入利润率 16.9%。所得税税率为 25%，所得税后可供分配的利润中提取 10% 的公积金。

4、本项目的财务评价指标如下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金额（万元） |
|----|-------------------|-----------|
| 1 | 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平均销售收入 | 81,417.27 |
| 2 | 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平均总成本费用 | 64,169.40 |
| 3 | 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平均销售税金及附加 | 3,528.32 |
| 4 | 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平均利润总额 | 13,719.55 |

(注：投产期和达产期年平均指 1 年投产期和 10 年达产期合计 11 年的平均额)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分析

（一）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的发展和城市电网的大规模改造与建设，电力电缆行业呈现以下几个发展特点：

1、高压及其以上的交联电缆将在特大城市或大城市电网建设中大批量使用。

2、高压及其以上的交联电缆使用量将随着输配电量的增加而进一步增大，大截面电缆的数量将逐渐增加。

3、无卤、低烟、环保、阻燃、防鼠和防蚁等特种电缆将获得较快的发展。

4、为了提高输配电效率，节约能源，输配电网将向超高压、特高压方向发展。

（二）产业政策情况

2005年2月1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广东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实施方案（修订版）》（粤府办<2005>15号），将“500kV及以上超高压交直流输变电设备”以及“110kV及以上交联电缆”列为鼓励发展的产品目录。

2005年12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将“500千伏及以上超高压交、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制造”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

2006年2月，国务院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对我国未来15年科学和技术的发展作出了全面规划和部署。2006年9月，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编制了《电线电缆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建议》，对《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提出的“超大规模输配电和电网安全保障”优选主题进行了细化，提出重点发展“220kV及以上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及附件研制”的建议，鼓励发展220kV及以上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

2006年6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强调选择一批对国家经济安全和国防建设有重要影响，对促进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显著效果，对结构调整、产业升级有积极带动作用，能够尽快扩大自主装备市场占有率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作为重点，加大政策支持和引导力度，实现关键领域的重大突破。其中，最为重要的支持领域第二项为“超高压输变电关

键设备制造技术”，其中包括“开展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和±800 千伏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的研制，全面掌握 500 千伏交直流和 750 千伏交流输变电关键设备制造技术”。因此，需要大量的 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从输电网引接到地面。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属于输变电设备，其中 500kV 交联电缆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品，220kV 及以上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是行业协会鼓励发展的产品，110kV 及以上交联电缆是广东省鼓励发展的产品。

国家一直鼓励使用国产电缆建设国内电网。2000 年和 2007 年，财政部颁布的《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表》（2000 年及 2006 年修改）规定国内投资项目所进口的“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电压 220kV 及以下；其他电缆电压 500kV 及以下”的电力电缆不予免税，从税收政策层面直接支持了国产电缆的快速发展。

（三）市场供求状况及未来需求预测

电力电缆用于电力系统中电能的传送和分配线路，由电站引出的电能通过架空输电线、电力电缆联结各种电压级别的变电配电站，而后送到各个用电单位。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目前通常用于发电站的引出线路、城市的地下电网、大型工矿企业的内部供电。

1、城市电网改造规划情况

随着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加快，城市用电量日益增加，大规模的城市电网改造已势在必行。大规模的城市电网改造对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需求也更为迫切，特别是对 110kV-500kV 级阻燃环保型特种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需求急剧扩大。

目前我国平均城市地下电缆化率仅为 10%左右，而各城市规划目标一般确定在 50%~80%左右，而国外城市地下电缆化率已达 80%-90%左右，甚至更高。目前国家电网公司首先启动北京、上海、杭州、西安、济南五大城市的电网改造和建设工程，如：2004 年上海市制定了 2010 年架空线入地的规划，将上海市内环线内及中心城内其他地区的 183km² 范围内、“一城九镇”的 269km² 范围内以及其他重要地区和路段都规划为架空线入地的重点控制地区。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十一五”规划，国家电网公司拟在“十一五”期间投资 4,300 亿元对供电范围内的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及苏州市共 31 个重点城市电网进行大规模改造。其规划目标是：2010 年，部分重点城市形成 500kV（330kV）环网结构，有利于省内超高压主网架的加强；500kV（330kV）终端变电站适时深入城市负荷中心，提高电网供电能力；大部分城市 220kV 电网形成环网结构，实现分区供电；110kV（66kV）一般按环网结构建设，开环网方式运行；35kV 电网逐步退出市区（上海、天津、青岛除外）；10kV 电网基本形成“手拉手”环路供电或双电源直馈线供电结构。

“十一五”期间，31 个重点城市电网规划建设投资总需求为 4,300 亿元，新增 1.055 万公里 500kV(330kV)输电线路，增长 71%；新增 1.456 万公里 220kV 输电线路，增长 43%；新增 2.27 万公里输电 110kV（66kV）线路，增长 42%（数据来源于《电器工业》2006 年第 11 期，《中国城市电网发展现状与规划探讨》，国家电网公司刘开俊、王怡萍）。以上共新增 4.781 万公里输电线路，年均新增 0.9562 万公里输电线路。保守按 60%左右的地下电缆化率计算，“十一五”期间 31 个重点城市年均需要 0.5 万公里的高压、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

南方电网公司亦在对系统内的城市电网进行改造，其用在城网改造的投资额占国家电网公司的 1/4 左右，两者相加总投资规模在 5,000 亿元以上，年均城市电网投资额超过 1,000 亿元。

除重点城市外，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省网公司也正在组织其它 200 多个地级城市电网规划，粗略估算总的建设规模将与 31 个重点城市电网投资规模相近，其中大城市的双环供电、市中心区地下电缆化率的提高将大大增加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使用量。由于规划时间较晚，预计该等城市的城网改造时间将相对滞后。

城网改造的进行及城市地下电缆化为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的机遇，同时为了保障城市电网的安全性和防护性，也向高压、超高压电缆提出了无卤、低烟、环保、阻燃、防鼠和防蚁的更高要求。

预计我国新增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 80%-85%将用于城市电网改造工程。

2、发电量及常规水电装机容量规划情况

作为发电站的引出线路，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可大量应用于发电站，尤

其适用于水电站及大型抽水蓄能电站。我国 2006 年发电量为 28,344 亿千瓦时，计划 2010 年、2020 年中发电量将分别达到 41,750 亿千瓦时、56,000 亿千瓦时，增长速度较快（资料来源：《全球核电新一轮大发展期来临》，张学先，《电器工业》，2006 年第 6 期）。发电量的增加将带动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应用的相应增加。

我国水利资源丰富，主要集中在西部—四川、云南、湖北、青海、广西等地，我国目前已经制订了加快发展水电的思路，将重点开发金沙江、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向家坝等 27 个大型水电站。根据国家规划，2010 年、2015 年、2020 年，我国常规水电装机容量将分别达到 19,400 万千瓦、27,100 万千瓦和 32,800 万千瓦；“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期间，投产的常规水电装机容量分别为 8,014 万千瓦、7,700 万千瓦、5,700 万千瓦（资料来源：《电线电缆行业信息资料服务网》，上海电缆研究所信息中心，2006 年第 4 期，《“十一五”和 2020 年水电发展目标》）。由于水电站大多建设在深山峡谷，其必须采用高落差的高压、超高压电缆输出电能，另外一些大型抽水蓄能电站也须采用高压、超高压电缆输出电能。我国目前水电站及大型抽水蓄能电站基本采用 110kV、220kV 的高压交联电缆作为电能的输出线路，并有部分水电站和抽水蓄能电站使用进口的 500kV 电力电缆作为电能输出线路的补充，如四川二滩水电站、浙江天荒坪抽水蓄能电站等。

预计我国新建的绝大部分水电站、抽水蓄能电站以及部分火电站、核电站将采用 110kV-500kV 交联电缆作为电能的输送线路，我国新增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 5%-10%将用于电站电能的输送线路。

3、大型工矿企业所需交联电缆情况

大型工矿企业，如钢铁冶金企业（钢铁厂、不锈钢厂）、矿山（重金属矿山、大型煤矿）、深水港码头等，由于用电量大，对安全的要求高，需采用地下敷设电力电缆来输送电能，对高压、超高压，特别是 110kV-220kV 电力电缆的需求较大。预计我国 5%左右的新增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将用于大型工矿企业电能的输送。

4、近年来我国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用量及预测

据上海电缆工程设计研究所统计及预测，近年来我国 110kV 及以上高压、

超高压交联电缆的用量及需求量如下表：

| 年份 | 2002 | 2003 | 2004 | 2005 | 2006 | 2007 | 2008 | 2009 | 2010 |
|---------|------|------|------|--------------------|--------------------|-------|-------|--------|--------|
| 用量 (km) | 2000 | 2400 | 3600 | 4600* ¹ | 6200* ² | ~7800 | ~9000 | ~10400 | ~12000 |

注：*1：其中 220kV 高压交联电缆的用量约为 600 公里。

*2：其中 220kV 高压交联电缆的用量约为 1,200 公里。

本项目建成后，预计本公司可年产 900 公里 110kV 及以上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分别为 2009 年、2010 年预测用量的 8.65%和 7.50%，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四）项目的产能、产量分析

本项目建成之后，项目的产能如下：

| 序号 | 产品名称 | 电压等级 kV | 代表规格 mm ² | 年产量 Km |
|----|--------------------------------------|------------|-------------------------|------------|
| 1 | 铜芯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包防水层低烟无卤阻燃环保型护套特种电力电缆 | 110 | 1×630 | 620 |
| | | 220 | 1×1200 | 200 |
| | 高压交联电缆小计 | | | 820 |
| 2 | 铜芯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包防水层低烟无卤阻燃环保型护套特种电力电缆 | 500 | 1×1600 | 80 |
| | | | | 80 |
| | 超高压交联电缆小计 | | | 80 |
| | 总 计 | | | 900 |

注：500kV 超高压交联电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生产，暂定为年产 80 公里。

（五）主要企业及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进口了几条 110kV 悬链式交联聚乙烯电缆生产线，沈阳电缆厂生产的 110kV 高压交联聚乙烯电缆在 1991 年 12 月通过原机电部、能源部两部联合鉴定。此后，有多家国内生产 220kV 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厂家通过了国家相关部门的鉴定。

目前能够生产 110kV 及以上高压、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电缆的企业主要有沈阳古河电缆有限公司、青岛汉缆集团有限公司、宝胜普睿斯曼电缆有限公司、杭州华新电力线缆有限公司，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河北宝丰线缆有限公司、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等公司，上述公司亦是本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根据公司网站及其它公开披露信息，该等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沈阳古河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位于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为

日本独资公司；主要生产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套、聚氯乙烯（或聚乙烯）外护套电力电缆，产品电压等级为 48/66kV、64/110kV、127/220kV。

青岛汉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2 年，位于山东省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要生产电力电缆、通信数据电缆、船用电缆、矿用电缆、海底电缆、裸电缆、计算机电缆、控制电缆、高低压橡胶套电缆、测井电缆、分支电缆以及母线槽。

宝胜普睿斯曼电缆有限公司：原名宝胜比瑞利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位于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为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和意大利普睿斯曼电缆系统公司成立的合资公司，宝胜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3% 的股份；主要从事中高压、超高压电缆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

杭州华新电力线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位于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为浙江省电力公司与台湾华新丽华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住友电工株式会社成立的合资公司；主要从事 220kV 及以下交联电缆和 220kV 及以下电缆的生产、销售。

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位于山东省新泰市，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75% 的股权；主要从事裸绞线、电力电缆、电器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

河北宝丰线缆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沧州市，主要从事交联电缆、耐火阻燃电缆、架空绝缘电缆、控制电缆等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

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南大路草塘村口；主要从事 110 kV 和 220 kV 交联电缆的生产，年实际生产能力约 250 公里。

本公司现有产品市场占有率位于广东市场首位，同时还进入了福建、北京、江苏、重庆、湖南、湖北、浙江、广西、四川等市场，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本募投项目建成之后，本公司将利用现有的市场地位和客户资源，立足华南市场，拓展国内其他市场。

（六）技术保障

1、生产方法和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是绝缘电力电缆，绝缘线芯采用连续性生产作业保障其质量的

稳定性。每道工序非常注重工艺技术方法，在生产过程中强调生产质量的监控和检查，产品生产计划制定时就附有产品生产流程卡，跟踪监督检查直至最终产品检验试验出厂，并同时建立产品出厂档案。本公司有近十年中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经验基础，并新聘有经验的生产管理和技术专家以加强本项目的人力资源。

本项目关键工艺技术是采用立式生产线（VCV）生产 110kV-500kV 绝缘线芯。VCV 生产线对产品的关键质量指标—同心度质量的控制优于悬链式生产线（CCV）生产工艺，有利于保证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

2、主要设备选择和装备技术

本项目主要设备选择进口，建有 130 米高的立塔放置生产设备。VCV 生产线上配置进口的前加热和后加热设备系统，以保障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配置进口的在线检测仪，在生产过程中可随时检测产品。配置进口的绝缘材料杂质检测设备，以控制和分析电缆绝缘材料产品质量。这一系列的装备配置具有国内一流水平，完全可以保障本项目的实施，同时能有效地控制产品质量和降低生产制造成本。

（七）未来前景及广东省内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广东省为公司现有产品的主要销售区域，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在广东省实现的收入分别占公司总收入的 75.87%、77.57%、71.18%和 60.04%。广东省为公司传统的优势市场，亦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目标市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目标客户为广东省电网下属各电力公司，华南地区以及福建省、江苏省和北京市等地的电力公司也将是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销售对象。

据上海电缆工程设计研究所预测，到 2010 年我国的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总需求为 12,000 公里。其中，广东省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总需求约为 1,500 公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本公司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生产能力将达到 900 公里/年。目前，华南地区仅有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可以生产 110kV 和 220kV 交联电缆，该公司的年产能为 250 公里，不能满足广东省的市场需求。广东省所需的其他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全部来自省外的电缆生产厂商。

目前广东省所需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的供货商主要为杭州华新电力线缆有限公司、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沈阳古河电缆有限公司、青岛汉缆集团有限公司、宝胜普睿斯曼电缆有限公司五家公司。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本公司产品较上述竞争对手有较强的竞争力，具体分析如下：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与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现有产品的竞争情况分析

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拥有一条90年代国际先进水平的VCV立式交联生产线，检测设备为美国希波公司超大容量350kV局部放电测试系统，主要生产110kV和220kV交联电缆，年生产高压、超高压电缆能力为250公里。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引进两条具有当代国际先进水平的VCV立式交联生产线、一条悬链交联生产线，检测设备为瑞士哈佛莱700kV局部放电测试系统，生产范围为110-500kV交联电缆，年设计能力900公里。

与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相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备和技术更为先进、产量更大，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将具有规模、品种和成本方面的优势。

由于目前广东市场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市场需求主要由广东省外的厂商满足，广东本地的供给与需求之间有较大缺口；而广东本地厂商较广东省外厂商具有较大的成本和服务优势，因此未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与广州岭南电缆有限公司并不会形成激烈的竞争态势。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与广东省外厂商比较具有成本和服务优势

与广东省外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供应商相比，本公司除生产设备先进，产品质量有保证之外，还具有运输成本较低及服务及时的优势。因距离较近，公司运输优势明显。距广东最近的杭州华新电力线缆有限公司运输距离约为1,200公里，以平均每公里电缆重15吨、平均运输距离2000公里，运费为0.46元/吨公里计算，则每公里电缆运费为1.38万元。另外由于路途遥远，电缆线盘回收不经济，这些电缆厂商一般不会回收电缆线盘，以每个电缆线盘1.5万元、平均绕装700米高压电缆计算，每公里高压电缆需用1.43个线盘，约增加费用2.145万元。上述两项费用使将省外最近厂商的电缆平均每公里净增加3.525万元。目前110kV高压交联电缆每公里单价为65万元，上述两项费用约占售价的5.4%。因

此，公司拥有较大的成本优势。此外，公司位于目标市场，可以提供便利快捷的售后服务。

除此之外，公司为广东省电线电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的依托企业，公司产品为广东省著名商标，公司在广东省内享有较高的声誉，这些均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和客户基础。

四、公司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的原因

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原值为 10,879.0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29,062.40 万元，为现有固定资产的 2.67 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规模较大的原因在于投资项目技术含量高，对机器设备性能和产品质量的要求较高。为确保产品质量、增强产品在市场中的知名度和竞争能力，需从德国、瑞士等国家进口 21 世纪最新的关键工艺设备和测试仪器，配套的国产设备也需选用最先进、质量最好的名牌产品。在募投项目所需的 20（套）主要工艺设备及测试仪器中有 6 台（套）需要进口，进口设备所需资金 11,801.40 万元，占全部固定资产投资额的 40.61%。而现有产品由于产品技术已非常成熟，生产设备主要来源于国内，现有产品使用的进口设备原值为 208.15 万元，仅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2.00%。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 900 公里 110kV、220kV、500kV 交联电缆产品，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结构，使公司能够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2007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329,662,231.28 元，每股净资产为 2.92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每股净资产数额也相应提高。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大大提高，短期内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这将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有效降低财务风险，并进一步

增强公司的后续持续融资能力。

（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逐步完成，公司合并报表的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扩大，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

尽管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将会增加，但项目投产后公司营业收入会增长，营业利润也随之增加，能够消化折旧费用的增加，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因此产生不利影响。

（四）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但是从中长期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得到大幅提高。募投项目达产之后将年增收入 83,700 万元，年增利润总额 13,719.55 万元。

（五）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引进较大比例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本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股利分配将遵循“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以现金、股票或其他法律法规认可的方式进行分配。

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该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发展规划提出股利分配政策，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本公司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无变化。

（二）利润分配的顺序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未对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股利进行分配。

三、本次发行后第一个盈利年度派发股利的安排

本公司将根据具体经营情况，在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的第一个盈利年度结束六个月内实施上市后首次股利分配，具体发放计划将由股东大会决定。

四、利润共享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机构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利，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公司设立证券投资部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该部门的负责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琼辉，对外咨询电话：0754-6332188。

二、重要合同

（一）发行人的重要合同

截至 2007 年 10 月 26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中的重要合同（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如下：

1、银行借款合同

（1）200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228]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3,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6.727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08 年 7 月 20 日届满。

（2）200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227]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4,5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6.727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08 年 7 月 10 日届满。

（3）200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226]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3,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6.727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08 年 7 月 10 日届满。

（4）200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225]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4,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6.727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08 年 6 月 15 日届满。

（5）2007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

字第[0162]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1,5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6.2962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6 月 20 日起至 2008 年 5 月 15 日届满。

(6) 2007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161]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3,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6.2962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6 月 20 日起至 2008 年 5 月 15 日届满。

(7) 2007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人与交通银行汕头国新支行签订了汕交银贷字 070024 号《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1,5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0%，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08 年 3 月 21 日届满。

(8) 2007 年 2 月 13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013]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3,9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5.86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2 月 13 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10 日届满。

(9) 2007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046]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4,200,000 元，借款月利率为 6.12375%，用于购买原材料，借款期限为 11 个月，自 2007 年 3 月 20 日自 2008 年 2 月 10 日届满。

(10) 2007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公司]字第[0047]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4,950,000 元，借款月利率为 6.12375%，用于购买原材料，借款期限为 11 个月，自 2007 年 3 月 20 日自 2008 年 2 月 15 日届满。

(11) 2006 年 12 月 28 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6]年[公司]字第[0716]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行人向该分行借款 3,200,000 元，借款月利率为 5.865%，用于购置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6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07 年 11 月 10 日届满。

2、承兑合同

无。

3、授信合同

无。

4、抵押担保合同

发行人为自身债务提供的担保

(1) 2004年3月22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4年汕工银抵字第A311号之一《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汕国用(2004)字第7200193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粤房地证字C1854564号房地产权(现为汕国用(2006)字第1070001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粤房地证字第C4332157号),抵押作价1,433.4万元,对2004年3月5日至2007年3月4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14,150,000元的最高债权余额内与该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人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抵押担保。

(2) 2004年6月7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4年汕工银抵字第A311号之二《最高额抵押合同》,以粤房地证字第C2391166号(现为粤房地证字第C4332158号)房地产汕头市龙湖区珠津二街3号全幢7,821.96平方米(含土地使用权2,264.5平方米),抵押作价7,590,000元,对2004年6月7日至2007年6月6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6,710,000元最高债权余额内与该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人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抵押担保。

(3) 2007年9月17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7年汕工银抵字第A311号之四《人民币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评估价值为10,054,100元的生产设备一批(十模连退大拉机、成缆机、框式绞线机等),为发行人自2007年9月17日起至2009年9月16日期间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10,050,000元。于2007年10月15日在汕头工商局办理了汕龙工商抵字第200712号抵押登记。

他人为发行人债务提供的担保

(1) 2002年8月3日,郑钟南、郑巧娇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2年汕工银保字第K063号之一《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了确保2002年8月3日至2007年8月2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20,000,000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郑钟南、郑巧

娇作为主合同的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2002年8月3日,郑汉武、许贝娜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2年汕工银保字第K063号之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了确保2002年8月3日至2007年8月2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2,000,000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郑汉武、许贝娜作为主合同的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2005年9月9日,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许锡雄、陈琼辉、章先杰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5年汕工银保字第K063号之四《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了确保2005年9月9日至2007年9月8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76,000,000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该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郑钟南、郑巧娇、许贝娜、李先飞,许锡雄、陈琼辉、章先杰作为主合同的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2005年9月15日,郑钟南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5]年[汕工银抵]字第[A311]号之六《人民币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郑钟南、郑巧娇名下粤房地证字第2858514号房产汕头市龙湖区中信海滨花园东区9-10幢9幢702号房213.96平方米(含土地使用面积19.31平方米),粤房地证字第0987722号房产汕头市龙湖区中信海滨花园东区8-20幢地下室8幢802号车位12.5平方米,粤房字第0970990号房屋汕头市龙湖区绿茵华信花园19座804号房全套137.33平方米(含土地使用面积18平方米),抵押作价共1,138,000元,对2005年8月22日至2008年8月21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1,120,000元最高债权余额内与该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人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抵押担保。

(5) 2006年2月15日,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2006]年[汕工银抵]字第[A311]号之七《人民币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广州南洋拥有的粤房地证字C4057991号房地产位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连云路376号16,242.7897平方米(含土地使用权31,546平方米),抵押作价57,540,000元,对2006年2月15日至2009年2月14日期间,发行人在人民币57,540,000元最高债权余额内与该分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人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抵押担保。

(6) 2007年3月22日,广州南洋与交通银行汕头国新支行签订汕交银保字070024号《保证合同》,对发行人在汕交银贷字070024号《借款合同》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发行人为他人债务提供的担保

(1) 2005年9月5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3603005700009350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了确保2005年9月5日至2007年9月4日期间,广州南洋在人民币1,500万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该支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2) 2006年2月14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36020057000011580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了确保2006年2月14日至2008年2月13日期间广州南洋在人民币1,500万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该支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2006年8月7日,发行人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额保字第20060807002-2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广州南洋在《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深发穗花园综字第20060718001号)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50,000,000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授信期限内每次使用授信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4) 2006年10月23日,发行人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佛交银最保非法字2006721080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交通银行佛山分行与广州南洋在2006年8月7日至2009年8月7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78,100,000元。

(5) 2007年7月26日,发行人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额保字第20070726001001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广州南洋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50,000,000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授信期限内每次使用授信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6) 2007年8月17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保字第0051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州南洋自2007年8月17日至2010年8月16日期间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0,000,000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根据每笔借款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自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5、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1) 2003年12月26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该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9类商品的第652629号“NAN”商标,许可广州南洋使用在商标注册证核定使用的商品上。

许可使用方式:普通许可。

许可使用的期限自2004年1月1日起至2007年12月31日止。

注册商标标识的提供方式:无偿提供。

(2) 2006年10月23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该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9类商品的第1187480号“南+NAN”商标,许可广州南洋使用在商标注册证核定使用的商品上。

许可使用方式:普通许可。

许可使用的期限自2004年1月1日起至2008年6月27日止。

注册商标标识的提供方式:无偿提供。

6、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近3年又9个月不存在交易金额单笔超过1000万的长期采购合同。

7、产品销售合同

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以上客户特别是供电、发电部门基本要求生产厂家直接参加投标或报价,所以发行人的销售采用直销为主,大部分采用招投标方式。

截止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仍在执行的1,000万以上的产品销售合同为:

(1) 2007年7月30日,发行人与北京新奥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建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心区地下空间(商业)II标段电缆采购工程采购合同》，货款总计 18,069,808.06 元。

(2) 2007 年 4 月 26 日，发行人与福建亿力电力物资有限公司签订了 WZC-1405-07-04-K-电缆[框架]号《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电网建设与改造所需 10 千伏电力电缆供货框架合同文件》，货款总计约 93,518,336.30 元。

(3) 2007 年 1 月 18 日，发行人与北京中铁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 AYZX2007-004 号《北京地铁奥运支线 BT 工程供电专业采购项目低压电缆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23,321,275.00 元。

(4) 2006 年 9 月 8 日，发行人与广东电网公司汕头供电局签订了 0610D-K01-09 号《广东省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设备、材料买卖合同》（汕头澄海区 2003 年国家（代管）县城配网建设与改造工程），合同总金额（人民币）10,581,114.92 元。

(5) 2006 年 9 月 18 日，发行人与广东电网公司潮州供电局签订了 0610U-K01-A08 号 51HC0600128《广东省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设备、材料买卖合同》（潮州 2005 年省民心农网改造工程），合同总金额（人民币）12,359,288.71 元。

(6) 2006 年 9 月 19 日，发行人与广东电网公司汕头供电局签订了 0610D-K01-08 号 05HC0600580《广东省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设备、材料买卖合同》（2006 年汕头配网工程），合同总金额（人民币）11,889,918.75 元。

(7) 2006 年 8 月 22 日，发行人与广东电网公司汕头供电局签订了 0610D-K01-04 号《广东省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设备、材料买卖合同》（2006 年汕头民心工程），合同总金额（人民币）14,562,049.96 元。

(8) 2006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与北京建工集团总承包二部电视中心项目部签订了 0000342 号《加工定作合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20,890,570.65 元。

8、技术服务协议

2007 年 8 月 13 日，澳大利亚 EEC 公司与发行人签订了《技术服务协议》，向发行人提供高压电缆产品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技术协助费用为 500,000 澳元。一旦发行人与广州南洋合资设立的专门进行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的公司成立后，澳大利亚 EEC 公司同意发行人将其在本框架协议中的权利义务全

部由该公司承受。

（二）广州南洋的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子公司广州南洋正在履行中的重要合同（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如下：

1、银行借款合同

（1）2007 年 10 月 17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贷字第 20070726001002 号《贷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1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48%，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半年。

（2）2007 年 10 月 17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贷字第 20070726001003 号《贷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2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48%，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半年。

（3）2007 年 8 月 30 日，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开发]字第 0170 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1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7.02%，用于偿还 36020057000015120 合同项下的借款，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08 年 8 月 29 日届满。

（4）2007 年 9 月 30 日，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开发]字第 0187 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5,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7.29%，用于营运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08 年 9 月 26 日届满。

（5）2007 年 3 月 29 日，广州南洋与交通银行佛山支行签订了佛交银借字 20077210329 号《借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11,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7095%，用于周转，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3 月 29 日起至 2008 年 2 月 29 日届满。

（6）2007 年 4 月 2 日，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开发]字第 0036 号《人民币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8,500,000 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5.325‰，用于营运资金周转使用，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08 年 2 月 28 日届满。

（7）2007 年 1 月 18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贷字第 20060718001003 号《贷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10,000,000 元，借

款利率为年利率 6.732%，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1 年。

(8) 2007 年 7 月 27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贷字第 20070726001001 号《贷款合同》，向该行借款 1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84%，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1 年。

2、承兑合同

(1) 2007 年 5 月 22 日，广州南洋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佛交银承字 20077210522 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承兑金额为 10,000,000 元，出票日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到期日为 2007 年 11 月 22 日。广州南洋已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前存入保证金 300 万元，承兑手续费按票面金额 0.5% 计收，本合同订立后立即支付。

(2) 2007 年 6 月 11 日，广州南洋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佛交银承字 20077210611 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承兑金额为 5,000,000 元，出票日为 2007 年 6 月 11 日，到期日为 2007 年 12 月 7 日。广州南洋已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前存入保证金 1,500,000 元，承兑手续费按票面金额 0.5% 计收，本合同订立后立即支付。

(3) 2007 年 7 月 2 日，广州南洋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佛交银承字 20077210702 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承兑金额为 10,000,000 元，出票日为 2007 年 1 月 2 日，到期日为 2008 年 1 月 2 日。广州南洋已于 2007 年 1 月 2 日前存入保证金 3,000,000 元，承兑手续费按票面金额 0.5% 计收，本合同订立后立即支付。

(4) 2007 年 7 月 26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承字第 20070726001 号《汇票承兑总合同》，约定在本合同项下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时，该行凭票无条件支付全部票款。广州南洋应于汇票到期前，将应付的银行承兑汇票票款，足额缴存于该行所指定的账户。若广州南洋不能足额缴付全部票款，该行有权就不足支付部分的票款，向广州南洋追偿并按每日万分之五计收罚息。

3、授信合同

2007 年 7 月 26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综字第 20070726001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广州南洋在该合同项下取得

该行 5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 2007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08 年 7 月 27 日。

4、抵押担保合同

广州南洋为自身债务提供的担保

(1) 2007 年 10 月 17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订立《质押担保合同》(编号：深发穗花园质字第 20070726001003 号)，广州南洋以铜电缆和铜(作价 42,858,000 元)，为《贷款合同》(深发穗花园贷字第 20070726001003 号)提供质押担保。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委托广东南储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在广州南洋自有仓库对质押物进行监管。

(2) 2007 年 9 月 28 日，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抵字第 0050 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穗开国用(2002)字第 02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所登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上的二期厂房及办公楼(评估作价 21,187,600 元)，为广州南洋自 2007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09 年 9 月 25 日期间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10,000,000 元。2007 年 9 月 29 日，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已对广州南洋的上述二期厂房及办公楼抵押情形办理了抵押登记(05B0000688 号)。(本担保合同不包括对编号为[2007]年[开发]字第 0170 号合同担保。)

(3) 2007 年 7 月 26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额质字第 20070726001 号《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广州南洋将以其财产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50,000,000 元。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委托广东南储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对质押物进行监管。

(4) 2007 年 4 月 2 日，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2007]年抵字第[015]号《人民币借款抵押合同》，广州南洋以机器设备一批(评估作价 22,007,700 元)，提供抵押担保，并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办理了抵押登记([2007]穗开发工商抵押登字第 0009 号)。

(5) 2007 年 1 月 18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签订深发穗花园质字第 20060718001003 号《质押担保合同》，广州南洋以自有铜杆

(作价 21,428,600 元), 为《贷款合同》(深发穗花园贷字第 20060718003 号) 提供质押担保。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委托广东南储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在广州南洋自有仓库对质押物进行监管。

(6) 2005 年 9 月 30 日, 广州南洋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5]年抵字第[003]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穗开国用[2002]字第 02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上的二期厂房和办公楼的房产作抵押, 为广州南洋 2005 年 11 月 6 日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期间, 最高债权额 5,000,000 元的借款提供担保。

他人为广州南洋提供的担保

(1) 2007 年 8 月 17 日, 郑钟南、郑巧娇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保字第 005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广州南洋自 2007 年 8 月 17 日至 2010 年 8 月 16 日期间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40,000,000 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 2007 年 8 月 17 日, 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保字第 0051 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广州南洋自 2007 年 8 月 17 日至 2010 年 8 月 16 日期间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40,000,000 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根据每笔借款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自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3) 2007 年 8 月 17 日, 郑汉武、许贝娜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2007]年保字第 005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广州南洋自 2007 年 8 月 17 日至 2010 年 8 月 16 日期间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40,000,000 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4) 2007 年 7 月 26 日, 发行人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额保字第 20070726001001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为广州南洋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50,000,000 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授

信期限内每次使用授信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5) 2007年7月26日,郑汉武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额保字第20070726001002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广州南洋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50,000,000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授信期限内每次使用授信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6) 2006年10月23日,郑汉武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佛交银最保非个字20067210807A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州南洋自2006年8月7日起至2009年8月7日期间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78,100,000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根据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自该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中最后到期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7) 2006年10月23日,郑钟南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佛交银最保非个字20067210807B号),为广州南洋自2006年8月7日起至2009年8月7日期间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7,810万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根据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自该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中最后到期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8) 2005年9月5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3603005700009350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确保2005年9月5日至2007年9月4日期间,广州南洋在人民币1,500万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该支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9) 2006年2月14日,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36020057000011580号《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确保2006年2月14日至2008年2月13日期间广州南洋在人民币1,500万元最高贷款余额内与该支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 2006年8月7日,发行人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签订了深发穗花园额保字第20060807002-2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广州南洋在《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深发穗花园综字第20060718001号)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50,000,000元。该合同的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授信期限内每次使用授信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11) 2006年10月23日,发行人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佛交银最保非法字2006721080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交通银行佛山分行与广州南洋在2006年8月7日至2009年8月7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78,100,000元。

5、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1) 2003年12月26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该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9类商品的第652629号“NAN”商标,许可广州南洋使用在商标注册证核定使用的商品上。

许可使用方式:普通许可。

许可使用的期限自2004年1月1日起至2007年12月31日止。

注册商标标识的提供方式:无偿提供。

(2) 2006年10月23日,发行人与广州南洋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该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9类商品的第1187480号“南+NAN”商标,许可广州南洋使用在商标注册证核定使用的商品上。

许可使用方式:普通许可。

许可使用的期限自2004年1月1日起至2008年6月27日止。

注册商标标识的提供方式:无偿提供。

6、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子公司广州南洋近3年又9个月不存在交易金额单笔超过1000万的长期采购合同。

7、产品销售合同

主要客户为各地发电、供电部门、国家重点工程、大型工矿企业及房地产开发企业。以上客户特别是供电、发电部门基本要求生产厂家直接参加投标或报价，所以发行人的销售采用直销为主，大部分采用招投标方式。

截止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仍在执行的 1,000 万以上的产品销售合同为：

(1) 2006 年 7 月 4 日，广州南洋与长沙电力建设公司物资分公司签订了 CGDL20060704 号《长沙电力建设公司物资分公司订货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1,368,196.00 元。

(2) 2006 年 7 月 10 日，广州南洋与广州恒运热电厂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穗恒 D89 筹设 0612201 号《广州恒运企业集团热电扩建工程 2*300 燃煤机组 0.6/1KV 电力电缆订货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4,433,495.28 元。

(3) 2006 年 7 月 18 日，广州南洋与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第四分公司、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利广场-017 号《工矿产品购销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6,000,000 元。

(4) 2006 年 9 月 22 日，广州南洋与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公司第一分公司签订了 20060920 号《电缆材料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0,310,005.75 元。

(5) 2006 年 10 月 8 日，广州南洋与深圳市南山区百旺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签订了 200610004 号《深圳市南山区百旺工业区供电工程电力电缆订货合同》，总金额为 21,051,804.00 元。

(6) 2007 年 2 月 28 日，广州南洋与中铝国际华银工程总承包项目部签订 ZLGJ-2006HY-CL 合字第 038-2 号《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氧化铝一期工程电缆采购合同》，货款总计 13,413,916.07 元。

三、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 本公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无诉讼、

仲裁事项。

（三）控股子公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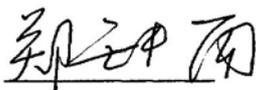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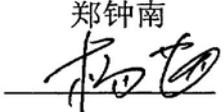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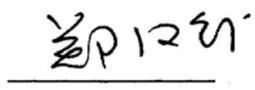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诉讼（包括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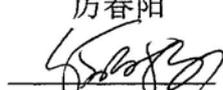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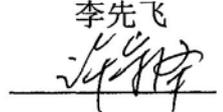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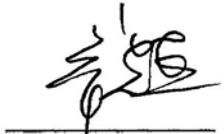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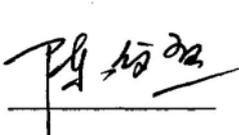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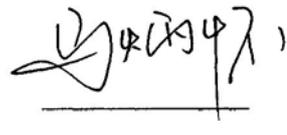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郑钟南

杨茵

郑国材

郑汉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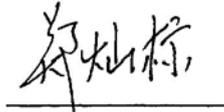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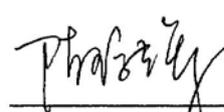
厉春阳

何文标

李先飞

许守泽

谢继奕

全体监事签名：

章先杰

陈俊孟

马炳怀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郑灿标

陈琼辉

广东南洋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赫涛

赫涛

周春晓

周春晓

项目主办人签名：

史建杰

史建杰

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志伟

王志伟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程 秉



章小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章小炎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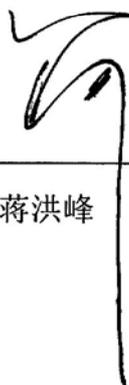


王韶华



洪文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蒋洪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8年1月7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韶华

洪文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蒋洪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8年1月7日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文件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 点至 12 点，下午 2 点至 5 点。

文件查阅地点：投资者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查阅《招股意向书》正文及相关附录，以上文件同时存放在公司和保荐人的办公地点，投资者可在公司股票发行的承销期内查阅。

1、发行人：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钟南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 1 号

电话：0754-6332188

传真：0754-8801383

联系人：陈琼辉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19 层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566

联系人：赫涛、陈家茂、周春晓、黄海宁